

#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9 日】

# 2023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 CHUN BILL LIU、公司总经理辜嘉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云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桦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提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受产业政策以及化工行业、旅游行业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公司在“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一节说明了公司面临的宏观经济和产业政策、市场竞争、安全环保、成本变动等因素风险，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化工主业由于受政策性因素、安全环保、市场周期及下游需求影响，企业效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相关阐述请关注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7

##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茂化实华、本公司、公司	指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东成公司、东成化工	指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东油公司、东油化工	指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湛江实华	指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北京海洋馆	指	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实华	股票代码	00063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茂化实华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Maoming Petro-Chemical Shihua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PCS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CHUN BILL LIU		
注册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 16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5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 16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500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mhshgf.cn/">http://www.mhshgf.cn/</a>		
电子信箱	mhsh000637@163.net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永新	张荣华
联系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 162 号	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 162 号
电话	0668-2276176	0668-2246331
传真	0668-2899170	0668-2899170
电子信箱	mhsh000637@163.net	mhsh000637@163.net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巨潮资讯网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总经理办公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900194922141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88 年 10 月，公司发行股票，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茂名石化公司）持有 600 万股，成为公司控股股东；1992 年 11 月，公司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

	<p>审小组和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扩股，茂名石化公司职工互助会持有公司股份 2510 万股，成为公司控股股东；2003 年 3 月，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北京泰跃”）受让茂名石化公司职工互助会转让的本公司法人股 8548.6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50%，成为公司控股股东。2020 年 7 月，北京泰跃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拍卖 1825085 股股票。2024 年 4 月 3 日，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北京泰跃持有的 151538145 股股票（首发限售股）强制转让给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茂名港集团”），茂名港集团成为公司控股股东。2024 年 4 月 8 日，茂名港集团完成股票过户登记手续。</p>
--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签字会计师姓名	闫雪峰、周春利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4,547,810,68 0.92	6,059,335,68 0.68	6,059,335,68 0.68	-24.95%	5,572,424,94 6.92	5,572,424,94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 127,833,708. 40	- 130,853,424. 01	- 129,621,779. 10	1.38%	82,058,400.4 7	82,058,400.4 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 131,498,256. 13	- 134,444,327. 01	- 133,212,682. 10	1.29%	70,177,062.2 2	70,177,062.2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53,022,150. 03	435,473,652. 17	435,473,652. 17	-18.93%	61,218,330.5 4	61,218,330.5 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25	-0.25	0.00%	0.1600	0.16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5	-0.25	-0.25	0.00%	0.1600	0.1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5.62%	-11.90%	-11.78%	-0.04%	7.97%	7.9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元)	2,498,846,19 0.63	2,893,302,48 4.54	2,931,762,99 9.23	-14.77%	2,887,679,23 1.03	2,887,679,23 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元)	728,305,124. 36	879,714,239. 26	881,681,069. 13	-17.40%	1,036,150,90 8.16	1,036,150,90 8.1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营业收入	1,266,108,741.47	1,363,792,725.22	1,415,312,983.61	502,596,23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18,492.37	-21,334,186.67	1,245,162.03	-77,526,19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656,922.00	-23,670,403.42	-1,979,123.01	-76,191,80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33,380.07	154,206,866.50	89,502,985.32	38,078,918.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23,398.45	14,394,740.09	-106,615.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9,321.37	1,892,192.38	1,176,718.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9,729.78	-11,225,004.77	11,517,685.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49,755.62	1,035,840.54	3,717,354.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4,683.34	1,308,112.27	3,706,258.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3,462.91	1,198,752.97	717,546.81	
合计	3,664,547.73	3,590,903.00	11,881,338.2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一、石化行业现状和发展趋势

2023 年，我国石化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15.95 万亿元，同比下降 1.1%，利润总额 8733.6 亿元，行业经济运行总体呈现低位回升、稳中有进的态势。

2023 年上半年，国内居民出行消费逐步恢复，终端需求有所提升。在国家各类政策驱动下，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增加，因此，石化成为国家经济政策重点落地的行业之一。2023 年下半年则是因全球地缘政治不确定的因素，欧美在恶劣通胀压力下互相加息，导致整体经济复苏趋势被打断，压制了终端需求的恢复。全球经济增长动能不足、脆弱性凸显，国际能源市场供需错配、市场波动加剧，世界各国仍面临能源供应和需求不平衡问题，这对我国化工出口也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行业报告》分析显示，2023 年，全球能源价格总体回落，石油价格下降接近 20%，天然气和煤炭价格下降超过 50%，对全球经济保持增长特别是控制通胀起到了重要作用。虽然，石油化工行业原料因成本端带来的巨大压力在 2023 年得到了部分的缓解，但是由于全球终端市场需求恢复远不及预期。成本的降低没能给需求乏力的下游产品市场带来过多的帮助。2023 年中国乃至全球的化工市场的下游需求依旧低迷。可以预见 2024 年全球石化行业的复苏之路将不会平坦。然而，随着经济与化工产品市场需求的持续复苏，终端化工产品市场需求将保持缓慢提升的态势。

中国化工市场在 2023 年迎来了复苏之势，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在 2023 年下半年实行了从投资端逐级向下的传递，下游产品需求有少量的增加趋势。国内消费终端需求恢复速度虽不及预期，但处于整体恢复的态势。2023 年国内炼油能力增长放缓，石化产品产能持续扩张，市场主体多元化进一步发展。炼油总能力达到 9.36 亿吨/年，炼厂开工率为 79.1%。目前，我国石油和化工行业仍处于高质量发展

的关键期，综合来看，全年石化行业总体将以“稳”为主，2024 年全国化工市场“稳中提质，稳中扩能”的基本态势不会改变。

虽有挑战，也有机遇，从国际和国内形势分析，我国石化行业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一是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变；二是宏观政策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带给石化产业新的机遇；三是石化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潜力巨大；四是国内国外双循环带来的机遇。基础化工行业作为承接上游生产和下游消费的中间环节，一方面将迎来能源变革带来的生产端的重塑，另一面将受益于下游新能源领域的发展带来的需求端增长。“双碳”政策将加速我国能源结构调整，未来清洁能源在总能源消耗的占比有望大幅提升，光伏、风电及新能源汽车行业将为化工行业相关材料带来重大发展机遇。在挑战与机遇并存的情况下，我国经济将继续是世界经济增长的龙头，石化产业发展及市场空间依然巨大。

展望 2024 年，地缘政治冲突不确定性仍在加剧，叠加高通胀高利率压力，全球经济仍面临巨大下行风险，能源商品价格将继续波动，能源产业将成为大国博弈的重要领域。由全球能源危机引发的可负担性和安全担忧将使得各国政府和企业更加注重发展清洁能源技术。中国有效统筹发展安全与绿色转型，在不断提升能源自主保障能力的同时积极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对于公司而言，在这样的环境之下，依然存在较大的挑战。特别是公司主力产品同质化竞争加剧，利润空间被一再压缩，周边新石化公司相同产品链装置的投产，对公司的销售造成了较大冲击。对此，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练好内功，降本压费，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市场竞争力。

## 二、行业政策对企业的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属国家支柱产业——“石油化工”行业，其中：聚丙烯装置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第一类 国家鼓励发展项目目录之七的“石油，天然气”行业中的“油气伴生资源的综合利用”的项目；特种环保白油、双氧水、MTBE、乙醇胺等装置属于国家鼓励发展项

目目录之十一的“石化化工”行业中的鼓励发展项目。由于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的产业、能源、环保等方面政策。

石油化工产业发展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是竞争性较强的行业。随着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持续完善和落实，对石化行业的安全环保和节能监管政策越来越严格，整治淘汰“小散乱污”企业力度进一步加强，因此公司须面对以下政策风险：

#### （1）安全环保政策

国家对石化行业安全环保监管趋严，企业安全环保生产标准越来越高，监管执法越来越严。公司安全环保面临的形势严峻，防控安全环保风险的任务重，压力大，安全环保投入成本费用大幅增加。

应对措施：公司必须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绿色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安全管理和整改费用，扎实做好安全环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努力实现安全环保事故为零的目标，为公司生产建设提供坚实的安全环保保障。

#### （2）能源政策

中国能源转型步伐持续加快，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进入筑基期。随着国家“双碳”政策的推行，高耗能的化工生产企业受到愈来愈严格的能源限制，政府能源机构每年都要求完成企业节能减排指标，而老生产装置节能降耗空间逐步缩窄，蒸汽等能源价格攀升，企业经营费用加大，节能降耗形势严峻。另外“双高”项目的限制上马，也给企业的规划发展带来困局。

应对措施：公司对现有装置能源现状进行定期分析，针对问题开展各项节能减排工作，制定相应的降碳技术升级改造措施，通过进一步改进工艺和能源效率、增加可再生能源的使用、以及开发和引进全新的低碳排放技术等举措，持续进行节能技术升级。同时规划发展更多高新产业以及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项目，通过技术创新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不断降低碳排放，实现绿色转型升级及可持续发展。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气分原料液化石油气	关联交易	43.16%	否	5,313.51	5,056.67
外购丙烯	市场价格	4.49%	否	7,046.59	6,796.17
环氧乙烷	关联交易	1.94%	否	6,626.23	6,492.50
醚后碳四液化石油气	关联交易	18.68%	否	6,308.57	6,022.61
工业用裂解碳九	关联交易	7.83%	否	5,625.49	5,919.02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聚丙烯	技术成熟、已投产	公司人员	《高效低能耗的丙烯中压回收利用方法》发明专利、《间歇式液相小本体聚丙烯装置闪蒸罐》、《一种高稳定性聚合反应釜》、《一种计量筒》、《一种釜用机械密封隔离流体的增压罐》等	国内先进
液化石油气	技术成熟、已投产	公司人员	《一种改良结构的螺旋板换热器》等	国内先进
特种白油	技术成熟、已投产	公司人员	《新型缓冲式桶形过滤器》、《压力表缓冲阻尼器》、《一种高性能循环氢压缩机》等	国内先进
乙醇胺	技术成熟、已投产	公司人员	《一种乙醇胺回收装置》、《一种乙醇胺装置采样液无动力回收装置》、《适用于精确计量粘稠物的隔膜计量泵》、《适合输送易聚合介质的柱塞计量泵》等	国内先进
异丁烷	技术成熟、已投产	公司人员	《聚合溶剂级异丁烷的制备方法》发明专利、《一种高效环保脱硫反应装置》等	国内领先
甲基叔丁基醚 (MTBE)	技术成熟、已投产	公司人员	《一种可防止塔盘堵塞的甲醇萃取塔》、《一种醚后碳四碱洗	国内先进

			脱酸装置》、《一种丁烯异构反应器》、《一种原料净化器脱附装置》、《一种丁烯水洗塔》、《一种压缩机出口缓冲罐减振设施》、《一种甲醇回收塔》等	
碳九	技术成熟、已投产	公司人员		国内先进
双氧水	技术成熟、已投产	公司人员		国内先进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聚丙烯	16 万吨/年	97.00%	/	已投产
特种白油	6 万吨/年	70.00%	/	已投产
乙醇胺	2 万吨/年	90.00%	/	已投产
异丁烷	1 万吨/年	60.00%	/	已投产
甲基叔丁基醚 (MTBE)	8 万吨/年	100.00%	/	已投产
碳九	14 万吨/年	78.00%	/	已投产
双氧水	30 万吨/年	67.00%	/	已投产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茂南工业园区	聚丙烯、特种白油、异丁烷、液化石油气、甲基叔丁基醚
茂名高新区	乙醇胺
湛江东海岛石化园区	碳九、双氧水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书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粤茂南应经字[2022]120 号	2022 年 8 月 8 日-2025 年 8 月 7 日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	粤茂危化生字 [2021]0021 号	2021 年 8 月 23 日-2024 年 8 月 22 日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粤茂南应经字[2021]193 号	2021 年 10 月 8 日-2024 年 10 月 7 日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许可证》	粤茂危化生字[2023]18 号	2022 年 7 月 8 日至 2025 年 7 月 7 日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粤茂南应经字[2022]153 号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5 年 9 月 29 日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乙醇胺分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	粤茂危化生字[2023]9号	2021年7月29日-2024年7月28日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粤茂南应经字[2022]032号	2022年3月19日-2025年3月18日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中转油库《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粤茂应经(2023)20号	2022年3月18日-2025年3月17日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粤湛危化经字[2021]208号	2021年11月5日-2024年11月4日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粤湛危化生字[2022]0001号	2022年4月7日-2025年4月6日
茂名东成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91440900771887172R001P	2020年12月29日-2025年12月28日
茂名东油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914409025778892703001P	2020年12月28日-2025年12月27日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91440800MA51G45J2T001V	2021年3月8日-2026年3月7日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加油站《排污许可证》	91440902MA4WE02R39001Q	2023年7月27日-2028年7月26日
茂名东成化工有限公司乙醇胺分公司《排污许可证》	91440900MA533LXA4A001P	2020年8月14日-2025年8月13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公司产品聚丙烯、特种白油、乙醇胺、碳九、双氧水、MTBE等产品全部外销，主要销售华南地区；液化气产品通过上海炼销代理销售。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从事石油化工生产经营和研发三十余年，企业生产经营体制、销售体系、决策机制、内控制度和管理运营办法齐备，具有丰富的化工项目发展建设、生产装置管理等经验。公司采取集团化紧密型的管理和运营模式，全面实施目标计划、绩效考核、内部控制、质量控制认证等管理制度，能够为企业稳健发展提供有效的组织和管理基础保障。同时，公司比邻茂名石化、中科炼化（湛江）、惠州中海油壳牌、广州石化、北海炼化、海南炼化、东华能源、湛江巴斯夫等特大型石油化工基地。公司与石化类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在石化资源信息、原料采购、产品销售、项目发展等方面有区位优势。

公司积极筹谋企业可持续发展，广泛寻求资源，确保化工主业稳定发展。搞好资源的深度开发和综合利用，开发高附加值产品。公司根据周边新建、拟建的大型石化项目，进行积极沟通交流，从中寻求合作机会，进而形成产业链纵横供应链循环互补，最终完成产业链的强链、延链、补链，提高公司投资项目的抗风险能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在“双碳”战略背景下，公司积极响应减排呼声，将通过进一步加强能源管理，最大限度的挖掘现有装置节能潜力；调整能源结构、推动产业结构转型、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加速研发和引进低碳技术；储备更多新能源新材料领域的绿色环保项目和可再生能源项目，不断降低碳排放，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将大力发展生态环境友好型产业，力争早日打造成为“碳中和”标杆企业。

2023 年，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安全环保持续实现平稳向好。**实现了“公司级以上安全事故为零、三废达标排放、环保事故为零”的目标。一是公司生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企业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制办法》等文件要求，加强 HSE 各项工作，细化分解、全岗位全覆盖、层层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抓好 23 个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公司实现了连续安全生产 3900 天。二是下决心大力抓好安全隐患整改，全年共投入 7343 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安全隐患整改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了各类

整改项目 1462 项，整改率达到 94.9%，同时完善和配备安全防护设施设备，开展应急演练、安全生产检查、教育培训等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安全生产活动，有效提升本质安全。

**2、内控管理取得了决定性成果。**完成全年内控建设升级项目，同时加强审计、法律监督，整体管理质效提升明显。**一是** 2023 年公司组建成立了内部控制工作办公室，成员权责分明，完成 113 项内控缺陷整改，基本完成公司内控建设升级项目；**二是**加快推进公司内控体系信息化，阶段成果显著；**三是**内控办公室加强了运行监督，开展了对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全面检查与评价，全面从严审查合同的制度、内控流程、权限等；**四是**加强了工程审计，节省了大额工程建设费用，实现降本增效的同时保驾护航了企业健康发展。

**3、全面加强生产优化管理。****一是** 2023 年公司全面加强了生产优化，严抓工艺纪律，完善基础资料，优化生产操作，提升装置生产平稳效能；抓好原料质量管理，提升装置转产、新进原料时的稳定性，确保装置安全平稳运行。优化原料仓储、物流环节，降低了原料储存、运输环节损耗及费用。狠抓节能降耗；**二是**公司加强了技改技措、强化计量等节能降耗工作的落实且效果良好，其中，气分装置能耗比年计划指标降低了 61.84%；乙醇胺装置能耗比年计划指标降低了 4.74%；MTBE 装置能耗比年计划指标降低了 66.12%，成效显著；**三是**本着“节成本、保质量、保供应”的原则，采取多种措施，询价议价，全年节省大宗物资采购成本 489.98 万元，修旧利废回收资金 102.79 万元。

**4、转型全面提速推进。**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产学研、与科研院所合作开发等多种方式相结合，重点研发高性能、高端应用的聚丙烯产品、改性聚丙烯产品以及其它化工新材料产品，将形成公司新的经济效益增长点，帮助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5、产品销售网络完备。**公司属于基础化工原料制造业，主要经营范围是石油化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产品种类丰富，目前主要产品有液化石油气、聚丙烯、MTBE、特种白油、乙醇胺、聚合级异丁烷、精丙烷、工业过氧化氢、双环戊二烯（高纯级/聚酯级）、加氢碳九、石油树脂、萘和重焦油

等。公司邻近经济体量大的粤港澳大湾区，靠近大西南，铁路、公路和水路运输便利，在原料输送和货物交接方面有区位优势。

公司产品能满足市场对绿色环保化工的新需求。公司长期从事石油化工生产经营，有一批成熟的销售团队，主营产品聚丙烯、特种白油、乙醇胺、MTBE、双氧水等石化产品销售覆盖化工产业相对集中的华南地区，辐射范围比较广，销售网络完善，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在产品销售上，紧贴市场，灵活销售，巩固已有客户群，持续开拓新客户，搞好售后服务，其中异丁烷产品已开拓国际市场，连续多年畅销海外。未来公司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寻找和培育新客户，特别是终端客户，重点突出抓好双氧水、共聚树脂、改性聚丙烯、包覆沥青等新产品的市场开发工作，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

**6、技术力量和研发能力持续提高。**公司有多年生产技术、研发技术和相关人才储备，配备稳定的专业研发技术团队，建立有两个广东省级精细化工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拥有“聚合溶剂级异丁烷”等四十多项自有专利技术。公司重视自主研发创新，围绕项目发展、新产品开发、挖潜增效、质量升级、节能降耗等方面，抓好组织技术攻关，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力度，成功研发并应用了特种白油、聚丙烯、乙醇胺、液化石油气体、MTBE 等高新生产技术，其中特种白油、异丁烷等产品可替代进口产品。

**7、人才素质稳步提升。**2023 年公司致力于加强人员素质提升，优化人力架构，合理储备优秀人才。一是按照公司人力资源战略指引，积极开展线上、线下多种形式结合的人力引进工作，对接全国各地化工院校，采取多种方式招贤纳士，及时配备了各类优秀人才力量。同时，通过多途径开展职教培训、技能提升、针对性外培等方式，极大地提升了员工职业技能素养。二是开展人力资源提升项目，全面诊治问题、封堵漏洞、优化架构，构建现代化具有激励性的、支撑企业战略改革发展的赋能型管理体系，提升组织能力，激活企业内生力。

**8、北京海洋馆经营创历史新高。**北京海洋馆紧紧抓住市场机遇，优化营销方案，提升市场形象，经营成果斐然，创历史新高。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 一、2023 年主要工作

2023 年，公司化工主业面对市场低迷、生产原料严重不足、产品价格大幅下跌等诸多不利因素，经营班子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部署，坚持“四三二一”方针（指：四个理念：公司价值最大化、股东回报最大化、员工幸福最大化、社会满意最大化；三大攻坚：“摘帽”、效益、转型；两个确保：安全环保无事故、员工队伍团结稳定；一个目标：打造受人尊敬的上市公司），团结带领公司全体员工上下一心，砥砺奋进、攻坚克难，精心组织安全生产，精益管理优化操作，规范内部控制管理，积极应对各种突发状况等，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步。

——安全环保持续平稳向好。实现“公司级以上安全事故为零、三废达标排放、环保事故为零”目标。

——内控管理取得阶段性成果。完成全年内控建设升级项目，公司内控管理水平明显提高。

——企业效益基本达到预期。在诸多不利因素制约下，北京海洋馆效益贡献突出，公司全年经济总量继续保持茂名企业前列。

——转型发展全面提速推进。湛江双氧水提浓、氢气 PSA、包覆沥青等项目扎实推进。

——员工队伍团结稳定。公司各种关爱措施向一线员工倾斜，员工获得感、幸福感、归属感持续增强。

——党建引领示范作用突出。公司党建工作和企业文化建设多次受到上级的肯定和表扬，企业形象得到有效提升。

•

（一）严细管理，实现安全环保无事故

•

深入开展“我为自己要安全、我为企业保安全”活动，强化“人人都是安全员、人人都是监督员、人人都是宣传员”理念，层层落实责任，夯实安全管理基础，确保企业本质安全。

**一是规范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要求，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狠抓公司 23 个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加强 HSE 工作，实现了连续安全生产近 4000 天。

**二是强化投入。**全年投入 7343 万元安全隐患整改专项资金，完成整改 1462 项，办理特级火票 184 张，各类作业票证 4588 张，均实现了安全作业。强化设备管理，按照茂名石化要求完成抬管检查 6299 处，割除停用系统管线 13728 米，有效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三是合规减排。**合规处置废固废油 13.7 吨，以及质检中心遗留超过 30 年的 1900g 剧毒化学品。顺利获得茂名地区 VOCS 的 B 级评价，得到国、省两级生态环境专项资金补贴 70 万元。

**四是加大整治。**加强现场定置管理，强化厂容厂貌整改，为员工创造了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

## （二）强化内控，企业管理上新台阶

**一是明确职责。**新设内部控制工作办公室，明确内部控制归口管理部门，落实专职专人抓好内控体系建设各项工作。

**二是规范体系。**启动内控体系建设升级项目，引入第三方咨询机构，全面评估诊断业务缺陷，重新设计部门职能和业务流程，修订了制度 133 项，以中国石化和茂名石化内控权限指引为模板完善所有业务审批权限；同步开展合规体系、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实现多体系融合。形成了“321”新的标准化内控体系（指：“3”是内控手册、合规手册、评价手册；“2”是制度汇编、法规汇编；“1”是权限指引）。

**三是强化监督。**开展对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全面检查与评价，全面从严审查合同的制度、内控流程、权限等，审批 2023 年合同 2000 多份，完善 200 多份合同条款。

**四是加强审计。**加强常规审计和工程审计，节省了大额工程建设费用，保驾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五是严控风险。**按照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应对的原则，严控公司经营法律风险，有效处理案件 40 起，为重点发展项目提供法律支持，公司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强有力的维护。

### **（三）降本增效，生产效能显著提高**

**一是优化运行。**全年聚丙烯厂装置损失率 0.28%，较 2022 年降低 0.49%，创效 460 万元；液态烃分离厂装置损失率 0.18%，较 2022 年降低 0.22%，创效 400 万元。

**二是节能降耗。**气分装置能耗比年计划指标降低 61.84%、乙醇胺装置能耗比年计划指标降低 4.74%，东油公司 MTBE 装置能耗比年计划指标降低 66.12%。其中改造聚丙烯循环水泵、湛江实华离心机，全年节省电费 204 万元，成效显著。

**三是厉行节约。**坚持“节成本、保质量、保供应”原则，全年节省大宗物资采购成本 489.98 万元，修旧利废回收 102.79 万元。

### **（四）精益求精，经营业绩基本稳定**

公司紧贴市场，科学调整营销策略，实现产销平衡，基本售出同期同行最好水平。全年聚丙烯产品销量 13.87 万吨，产销率 99.36%，销售均价 7733 元/吨，高于同行 7450 元/吨；白油产品销量 3.5 万吨，产销率 103.07%，销售均价 8536 元/吨，高于同行 8456 元/吨；乙醇胺产品销量 1.37 万吨，产销率 97.66%，销售均价 7770 元/吨，略低于同行 7835 元/吨；MTBE 系列产品销量 12.26 万吨，产销率 100%，销售均价 7770 元/吨，高于同行 7323/吨；湛江实华双氧水产品销量 19.67 万吨，产销率 102.34%，销售均价 1011 元，高于同行 968 元/吨；碳九系列产品销量 6.05 万吨，产销率 99.06%，其中主要的加氢产品销售均价 7000 元/吨，高于同行 6827 元/吨。

北京海洋馆强化内部管理，规范企业运作，积极开拓市场，经营业绩创历史新高，实现销售收入 2.97 亿元。

全年公司销售收入 45 亿元，同比 2022 年减少 24.95%，实现利润总额-1.16 亿元，同比 2022 年减亏 23.50%。

#### **（五）积极稳妥，发展项目持续推进**

双氧水提浓项目正处于建设收尾阶段，计划在 2024 年 6 月产出合格产品；包覆沥青项目正在审查设计方案，准备报建；氢气 PSA 项目正在进一步详细论证；大修渣、铅酸蓄电池、生物质润滑油中试项目还在反复论证阶段。

电子级双氧水、北山新罐区成品油、聚丙烯粉料提质等项目也在抓紧谋划中。

#### **（六）积极筹划，财务管理合规稳健**

**一是积极筹措资金。**公司在被“ST”、银行授信评级面临降级的情况下，全年顺利办理还贷续贷共 6.07 亿元，保证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积极采取催收货款回笼、严格管控对外付款等一系列措施，实现资金的合理循环利用。

**二是强化业财融合。**植入中国石化和茂名石化的财务管理理念和实践，包括“先算再干、事前算赢”的全面预算管理工作、“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的资金预算和资金筹措工作、“价值引领”的经济活动分析等，逐步构建以价值引领为目标的财务管理新模式。

**三是做好税务筹划。**及时办理增值税增量留抵退税，成功退税 1572 万元，缓解了公司资金压力。积极应对白油、碳九等的原料、产品征收消费税问题。

**四是夯实管理基础。**强化专业管理，对财务内部机构进行专业化重组，进一步优化财务业务流程，促进公司财务管理职能转型。

#### **（七）深化改革，人力资源得到提升**

全面按照公司人力资源战略指引，招聘宣讲 16 场，筛选简历 600 多份，入职人员 27 人，及时配备了各专业人才。开展培训 219 次，各层级员工职业技能素养得到显著提升。

大力开展人力资源提升项目，全面诊治问题、封堵漏洞、优化架构，构建现代化具有激励性的、支撑企业战略改革发展的赋能型管理体系，激发企业内生力。

#### **（八）党建引领，企业文化建设成绩斐然**

**一是以人为本，营造和谐企业氛围。** 上门慰问困难员工等 79 人次，发放慰问金和困难补助 5.3 万元。为 258 名女工发放卫生费 8.8 万元，为光荣在岗 30 周年、25 周年员工发放纪念品 598 个，持续提升员工幸福感。**二是学习先进，坚持走出去带回来。** 经营班子先后 4 次带领 71 人次核心干部前往优秀企业调研学习，汲取先进经验。学习了中石化润滑油茂名公司要以“自动化+信息化+精益生产”为核心，打造智能化生产；学习了万华化学要坚持走自主创新之路，掌握产业发展主导权；学习了岳阳兴长要立足公司发展需求，不断推进产业链转型发展；学习了金发科技要持续研发创新，打破垄断实现新材料国产替代。**三是加强党建，筑牢反腐倡廉体系。** 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要求，注重源头治理，纪检部门全年参加招投标会 40 余场。**四是践行责任，擦亮公司城市名片。** 投资挂钩新乡村建设，捐款捐物，得到镇、村和村民的充分肯定。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结对共建，广泛参加志愿服务，飘扬了“郭明义爱心团队实华分队”旗帜。公司连续 12 年获得市“爱心企业”荣誉称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董事会已经就此出具专项说明，制定了整改措施。公司将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的不利影响，杜绝类似事项再发生，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尽快解决所涉及的相关事项，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二、2024 年主要任务目标**

——确保安全环保无事故。持续抓好隐患整改，增加现代化技术手段，加强装置运行监控。确保重大生产、火灾、人身伤亡和质量事故为零，确保“三废”达标排放，确保全年安全环保无事故。

——全力推进内控升级。完成“ST”摘帽工作。

——全面完成效益任务。各项技术经济指标进一步优化，北京海洋馆业绩延续稳健。

——加快推进转型发展。双氧水提浓项目上半年投产，其他在建项目优化论证后再实施。积极谋划“十五五”项目，向新质生产力要效益。

——企业更加和谐稳定。员工队伍素质进一步提升，员工利益得到进一步维护，全员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党建工作持续保持先进。发挥公司党委政治引领作用，创新特色党建工作，营造和谐企业文化，持续提升上市公司市场形象。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547,810,680.92	100%	6,059,335,680.68	100%	-24.95%
分行业					
石油化工	4,263,776,687.39	93.75%	5,950,188,348.95	98.20%	-28.34%
文旅娱乐	284,033,993.53	6.25%	109,147,331.73	1.80%	160.23%
分产品					
自产产品	4,006,855,017.29	88.11%	4,803,153,645.00	79.27%	-16.58%
外购产品	228,081,966.18	5.02%	1,133,109,097.85	18.70%	-79.87%
其他业务	312,873,697.45	6.88%	123,072,937.83	2.03%	154.22%
分地区					
广东地区	3,727,065,762.17	81.95%	4,958,471,323.76	81.83%	-24.83%
其他地区	820,744,918.75	18.05%	1,100,864,356.92	18.17%	-25.45%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石油化工	4,263,776,687.39	4,115,956,629.00	3.47%	-28.44%	-27.77%	-0.90%
文旅娱乐	284,033,993.53	211,176,165.79	25.65%	181.21%	42.71%	72.15%
分产品						
自产产品	4,006,855,017.29	3,887,169,629.54	2.99%	-16.58%	-15.90%	-0.78%
外购产品	228,081,966.18	220,820,306.58	3.18%	-79.87%	-79.36%	-2.40%
其他业务	312,873,697.45	219,142,858.67	29.96%	154.22%	42.29%	55.10%
分地区						
广东地区	3,727,065,762.17	3,597,852,832.18	3.47%	-24.83%	-23.38%	-1.83%
其他地区	820,744,918.75	729,279,962.61	11.14%	-25.45%	-36.59%	15.62%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石油化工	销售量	吨	860,507.39	947,738.17	-9.20%
	生产量	吨	867,139.93	945,604.33	-8.30%
	库存量	吨	34,536.04	27,903.49	23.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石油化工	直接材料	3,449,603,199.43	79.72%	4,758,166,350.18	81.39%	-27.50%
石油化工	动力	193,887,204.82	4.48%	222,729,071.40	3.81%	-12.95%
石油化工	人工	96,883,873.67	2.24%	90,035,772.60	1.54%	7.61%
石油化工	折旧	103,052,705.26	2.38%	105,673,422.97	1.81%	-2.48%
石油化工	其他	264,562,952.94	6.30%	515,488,660.66	8.92%	-47.74%
文旅娱乐	运营成本	211,176,165.79	4.88%	147,972,445.44	2.53%	42.7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2023 年 1 月 28 日实华股份出资设立广东实华石化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缴出资 32 万元。

2、2023 年 3 月 7 日，本集团与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设立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集团内子公司东成化工认缴出资 3800 万元，持股比例 38%，集团内子公司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500 万元，持股比例 35%，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73%。

3、2023 年 6 月 8 日，本集团与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设立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团认缴出资额 1800 万元，持股比例 60%；

4、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集团与茂名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签订《股权投资协议》以 1436.53 万元受让子公司 4.3615%的股权，该金额已于 2023 年 12 月支付完毕，截至审计报告报出日，工商变更正在办理过程中。

5、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实华惠鹏塑胶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办理工商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40,448,624.0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9.2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7.2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1,319,220,287.85	29.01%
2	广东小的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75,918,935.55	6.07%
3	佛山市建树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69,644,999.83	5.93%
4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231,149,902.93	5.08%
5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144,514,497.91	3.18%
合计	--	2,240,448,624.07	49.2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45,859,157.5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2.6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3.8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1,911,811,318.71	50.25%
2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760,271,561.13	19.98%
3	茂名天源石化有限公司	202,955,962.87	5.33%
4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138,573,721.92	3.64%
5	苏州斯科赛斯石化有限公司	132,246,592.96	3.48%
合计	--	3,145,859,157.59	82.6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728,597.46	31,796,593.94	24.95%	主要是仓储费、折旧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93,986,427.56	154,897,783.26	25.24%	主要是咨询费、安全整改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2,330,546.07	58,342,319.39	-27.44%	主要是项目贷款减少

				所致
研发费用	9,898,706.47	9,934,038.87	-0.36%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大修渣生产氟化镁技术研发	研发针对危废固体大修渣的脱氟浸氟技术	已完成中试装置生产	传统电解铝产业的危废固体渣进行环保无害化、资源化、高质化处理，提取出高附加值的氟化镁产品	开发环保处理新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生物质润滑油生产技术研发	研发生物质基润滑油基础油生产技术	计划建设中试装置	以可再生的生物质资源为原料生产的绿色高端 IV 类润滑油基础油（PAO）、高碳脂肪醇和 $\alpha$ 烯烃产品	开发生物基化工技术，生产高端润滑油产品，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乙醇胺装置蒸氨脱水系统腐蚀与防护应用技术开发	与广东省腐蚀创新研究院合作研发乙醇胺装置防腐技术，解决乙醇胺装置蒸氨脱水系统的腐蚀问题	目前处于试验阶段	解决装置安全问题，大幅提高装置运行周期	提升公司乙醇胺装置的核心竞争力
聚丙烯去活技术开发与应用	开发针对公司小本体聚丙烯工艺的去活技术	目前处于试验阶段	解决聚丙烯气味的问题，增加产品牌号，提升产品质量，降低跑损，提升现有生产装置的技术水平	提升公司聚丙烯装置的核心竞争力
新型正丁烯异构技术开发与应用	开发新型的正丁烯异构技术，提高碳四烯烃的利用率	工业化应用阶段	提高异构反应转化率，减少副产物的生成，提高 MTBE 产品的产量	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1	82	-1.2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98%	11.97%	2.0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66	65	1.54%
硕士	8	9	-11.1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1	22	-4.55%
30~40 岁	39	38	2.63%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2,236,446.34	52,296,827.00	-0.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15%	0.86%	0.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的比例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6,803,745.17	6,696,232,232.54	-1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3,781,595.14	6,260,758,580.37	-1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22,150.03	435,473,652.17	-18.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02,875.40	2,442,359,760.25	-9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88,301.00	3,023,162,447.08	-94.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85,425.60	-580,802,686.83	7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281,505.91	1,031,747,791.28	-34.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278,980.21	940,501,510.04	-2.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97,474.30	91,246,281.24	-372.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60,749.87	-54,082,753.42	74.3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上年同期购买北京海洋馆股权导致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而本期无该等投资事项发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借款减少和分配股利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260,810.48	-6.26%	股权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122,341.00	-14.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收益	否
资产减值	-50,281,066.13	43.34%	存货跌价、固定资产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等	否
营业外收入	3,466,347.39	-2.99%	处置资产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1,723,189.39	-1.49%	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6,686,060.51	5.47%	160,256,673.63	5.47%	0.00%	
应收账款	74,345,389.64	2.98%	84,162,008.89	2.87%	0.11%	
存货	220,927,361.98	8.84%	235,444,002.76	8.03%	0.81%	
投资性房地产	9,587,355.36	0.38%	10,234,038.72	0.35%	0.03%	
长期股权投资	57,496,001.97	2.30%	74,116,543.06	2.53%	-0.23%	
固定资产	813,597,433.00	32.56%	958,362,646.36	32.69%	-0.13%	
在建工程	98,623,581.89	3.95%	25,927,088.28	0.88%	3.07%	工程项目增加
使用权资产	100,720,199.33	4.03%	149,612,205.91	5.10%	-1.07%	
短期借款	636,884,126.51	25.49%	872,931,866.20	29.77%	-4.28%	已贴现或已背书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合同负债	146,955,460.77	5.88%	42,395,517.75	1.45%	4.43%	预收货款增加
长期借款	158,690,095.10	6.35%	264,176,825.18	9.01%	-2.66%	项目贷款减少
租赁负债	101,265,692.38	4.05%	146,177,771.61	4.99%	-0.9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482,436.04	-11,603,696.97						11,878,739.07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5,467,554.00	17,122,341.00						202,589,895.00
金融资产小计	208,949,990.04	5,518,644.03						214,468,634.07
上述合计	208,949,990.04	5,518,644.03						214,468,634.0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①茂名实华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被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冻结银行存款 3,314,780.21 元。

②湛江实华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冻结银行存款 15,433,791.71 元

③东成化工受限票据保证金 52,751.64 元。

④2023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东成化工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实华股份位于茂名市茂南开发区站前大道 16 号大院的房产，总面积 6083.6 平方米。

被担保债权为自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最高担保余额人民币 59,010,920 元。

⑤2020 年 5 月 20 日，湛江实华以位于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疏港公路以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

被担保债权为自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最高担保余额人民币 40,500,700.00 元。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7,491,365.46	684,859,037.51	-81.38%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销售	新设	22,300,000.00	73.00%	控股子公司东成公司和信沃达公司自筹资金	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无固定期限	铅酸电池	建设中		-1,729,805.07	否	2023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合计	--	--	22,300,000.00	--	--	--	--	--	--	0.00	-1,729,805.07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聚丙烯、液化气等	30,500	148,363.71	44,426.95	245,721.27	-4,464.76	-2,910.30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甲基叔丁基醚等	17,950	30,641.25	19,387.11	102,932.69	6,167.63	5,322.36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危险化学品等	26,000	76,601.05	7,461.43	76,191.46	-7,579.97	-7,580.82
北京信沃达海洋科	子公司	北京海洋馆经营	15,000	33,275.67	30,015.01	29,738.80	2,566.80	2,024.94

技有限公司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广东实华石化有限公司	设立	
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惠鹏塑胶有限公司	注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1、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发展战略总体要求是：按照“抓好石化主业，做大做强主业，实现转型发展，外拓发展空间”的发展思路，以加强安全环保生产、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以及新能源产业。通过技术创新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搞好经营管理，推进节能减排，进行体制机制改革，精心筹谋企业发展，全面完成各项任务目标，努力开创公司经营发展新局面。公司将以效益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驱动，大力发展炼油深加工、绿色化工、高附加值新材料等产业。适应新时代整体战略发展和满足业务拓展的需要、优化产业布局，推动转型发展，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寻找资源和项目合作机会，全力打造管理精细、业绩优良、发展稳健的上市公司。

#### (1) 主要发展战略措施：

一是优化现有主业技术和生产。继续研究跟踪聚丙烯、MTBE、特种白油、乙醇胺、双氧水、石油树脂等产品的市场走势，围绕挖潜增效、质量升级、节能降耗等方面，抓好组织技术改造和技术攻关，提高装置生产技术水平。着力盘活闲置资产，提高公司经济效益。进一步优化公司装置生产和经济技术指标，将降本增效作为当前装置运行的首要任务；同时，积极研究装置的升级改造、使其做到灵活多变，

实现装置效益的最大化。**二是**加强与科研院所、高校的产学研合作，强化科技研发和技术创新力度。目前进行的主要技术开发工作有：

合作建设乙烯焦油树脂提质项目，实现对现有乙烯焦油原料的利用升级，生产出更高附加值的新材料。同时，助力公司进行产业的升级。

合作研发乙醇胺装置蒸氨脱水系统腐蚀与防护应用技术，解决乙醇胺装置蒸氨脱水系统的腐蚀问题，保证安全生产，大幅提高装置运行周期。

北京海洋馆进一步夯实线下运营，对部分展区（海洋欢乐秀）进行改造，以改善原设计缺陷对经营所带来的重大影响；积极拓展线上运行，拓宽经营空间，提升经济效益。随着疫情后的报复性消费逐步弱化，市场趋于正常消费，北京海洋馆将加大市场拓展，同时有效、合理管控各项费用支出。由于受到海洋欢乐秀区域升级改造及市场消费弱化的因素影响，本年度力争实现收入 2.6 亿元。

**二是**积极筹谋企业可持续发展，广泛寻求资源，确保化工主业稳定发展。搞好资源的深度开发和综合利用，开发高附加值产品。公司根据周边新建、拟建的大型石化项目，进行积极沟通交流，从中寻求合作机会，进而形成产业链纵横供应链循环互补，最终完成产业链的强链、延链、补链，提高公司投资项目的抗风险能力，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 2、公司未来面对的风险

### （1）宏观经济和市场竞争风险

宏观经济和行业形势给公司经营带来较大压力。从外部环境看，全球进入后疫情时代，经济增速放缓，国内能化市场遭受不断冲击，化工产业市场随之跌宕起伏，进入 2023 年后，全球经济期待全面复苏，中国化工市场迎来了复苏之势，宏观经济变化及国际原油发展趋势依旧是整个行业关注的焦点。全球能源价格总体回落，石油价格下降接近 20%，天然气和煤炭价格下降超过 50%，对全球经济保持增长特别是控制通胀起到了重要作用。石油化工行业原料因成本端产生的巨大压力在 2023 年得到了部分的缓解，但由于全球终端市场需求恢复远不及预期，需求端的乏力让成本端的降低没能给下游产品市场

带来过多帮助，使得化工市场的下游端需求依旧低迷。可以预见 2024 年全球石化行业的复苏之路将不会平坦。另外，政府对景区客流限流政策收紧，市场消费水平下降，北京海洋馆场馆陈旧，信沃达公司创收难度加大。

## （2）成本变动风险

受上游石化原料供应量不足影响，公司需加大原料外购量维持装置满负荷生产。外购原料存在资源竞争、原料短缺、质量不稳定、价格风险和运输成本波动等风险。公司将根据生产计划安排和需要，以性价比最佳为目标，抓好原料采购比质比价工作，密切跟踪原料市场价格变化，科学测算效益，通过竞价采购、框架协议采购等多种渠道方式，把控节奏，踩准采购节点，降低采购成本。

## 3、公司主要产品面临的挑战

### 聚丙烯

2024 年中国聚丙烯产能将继续快速增长，根据东海期货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聚丙烯本年度新增装置产能 455 万吨，2024 年计划投产 650 万吨。聚丙烯行业目前产能过剩，未来该行业的价格竞争将继续激烈，利润空间将被进一步压缩。

### 工业白油

当前中国白油市场存在结构性供需问题，工业白油产能过剩而高档白油市场存在对外依存度大的问题依然凸显，另外 2023 年 6 月 30 日国家出台调油产品征收消费税的行业政策，工业白油在征税范围内，这进一步压榨了工业白油产品的利润空间。随着市场需求的多样化和消费者对产品品质的要求提高，白油市场将趋向于高端化和差异化发展。国内高档白油市场需求日益增加，将会成为未来的市场主要发展方向之一。数字化转型成为各行各业的必然，数字化、智能化也是白油市场的发展趋势。

### MTBE

近年来 MTBE 产能持续增长，逐步迈向大型化，并且我国 MTBE 新型工艺不断发展，从异构化装置到异丁烷（混合烷烃）脱氢、PO-MTBE 装置逐步发展，开始摆脱成本高位且紧缺的混合碳四原料。

目前国内 93%左右的 MTBE 被添加到汽油中。2023 年 6 月 30 日国家出台调油产品征收消费税的行业政策，MTBE 不在征税的范围内，这对 MTBE 产品是重大利好，MTBE 市场需求旺盛。预计 2024 年 MTBE 还会延续较好的行情，但从长远分析，汽油的消费增速将会放缓，MTBE 的需求量增加亦会趋向缓慢。

### 双氧水

近年来，双氧水产能持续扩张，但基本仍属市场需求匹配下的产能释放，2024 年中国双氧水及下游产品产能过剩的局面将继续存在。氢气的成本目前为公司双氧水产品利润最大的影响因素。

### 乙醇胺

随着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不断向精细领域深入，乙醇胺做为环氧乙烷的下游重要的衍生化学品，也进入了集中扩能周期，2023 年新增产能达 35.5 万吨/年，总产能突破 90 万吨/年。2024 年仍有 10 万吨/年产能将要投放。行业整体产能增长较快、利润空间将被继续压缩。

综上所述，2024 年石化行业整体产能将继续面临过剩、供过于求的局面。企业之间在技术、价格和成本上的竞争将日趋激烈，特别是华南地区中科炼化、东华能源等公司相关装置的投产，局部市场供需矛盾突出，对公司聚丙烯、白油、乙醇胺、MTBE 产品可能造成较大冲击。为此，2024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节能降本。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市场竞争力。

同时，公司将秉承“立足石化主业，适度多元化发展”的理念，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证券市场融资平台，通过收购兼并、重组等方式，在生物质新材料、绿色化工、观光旅游、化工新材料等行业内寻求发展空间，尽快在产业转型发展上取得突破。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8 月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北京海洋	无

18 日					馆出售的股权 转让是否到 位?	
2023 年 08 月 24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北京海洋 馆章程约定的一 票否决权事宜、 海洋馆小股东 优先购买权事宜 以及出售海洋馆 事宜	无
2023 年 08 月 25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海洋馆交 易进度; 询问 双氧水和聚丙烯 下半年行情	无
2023 年 08 月 30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股东人数	无
2023 年 09 月 07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股东人 数; 华兴银行 案件开庭时 间; 双氧水提 升销售半径事 宜; 海洋馆诉 讼事宜; 聚丙烯 价格上升事宜	无
2023 年 09 月 13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海洋馆出售事 宜, 若出售后 是否合并报 表? 双氧水价 格是否创新 高?	无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海洋馆治理问 题诉讼进展	无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海洋馆法人治 理诉讼进展, 是否为股权转 让扫清障碍, 对公司摘帽是 否有影响	无
2023 年 10 月 23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出售海洋馆股 权进度; 公司 摘帽计划; 何 时会计师事务所 进场年审;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出售海洋馆进 度事宜	无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土地问题不 解决, 动物园 是否要让海洋 馆关门?	无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宏达万基的股 权转让款是否 支付? 建议海 洋馆租金按照 营业收入的比 例来计算	无
2023 年 11 月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茂名石化	无

01 日					公司对本公司的参与度；控股股东是否有转让股权意向；出售海洋馆的原因；公司原料、销售渠道；	
2023 年 11 月 01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出售海洋馆进度及土地问题；	无
2023 年 11 月 27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 ST 的整改情况；与李晶惠及华兴银行诉讼情况	无
2023 年 12 月 06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明天股东大会互斥议案，以往中小股东投资者出席比例为多少	无
2023 年 12 月 26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海洋馆交易进度，海洋馆土地问题	无
2023 年 12 月 27 日	电话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海洋馆股权出售问题；土地问题未解决，是否会被出具否定意见。	无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贯彻《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范运作，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2023 年 5 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了换届选举。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基本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机构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经营管理决策、行使权力和承担义务等，确保了公司在规则和制度的框架中规范运作。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因经营活动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与第二大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及其他同为中国石化集团所控制的交易对方的关联交易是以确保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为目的，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与第二大股东间的关联交易，可以优化资源配置、发挥规模效益、提高经营效率。公司也注意关联交易量大，为了保证装置正常生产，逐步加大原料外采量。公司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认真履行决策程序，执行关联交易报告、审批和披露的规定，跟踪和检查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及时、准确、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确保公司全体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所公告的全部信息。

## 1. 股东大会

公司遵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要求、严格执行《公司章程》，通过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6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均聘请律师事务所见证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2. 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军。按照“五分开”要求，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分开，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3.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公司依规按时完成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大股东指派了公司副董事长，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有效监督公司合规经营。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有 2 名独立董事辞职，其中 1 名独立董事是因为与公司一控股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是兄妹关系，公司在自查过程中及时发现并进行了整改，该独立董事在相关事项表决上也回避表决，未对公司董事会的决策造成有失公允的影响。公司董事会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及各位董事均能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掌握董事应具备的相关知识，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参与董事会、股东大会，能够做到勤勉尽责、审慎决策。

## 4. 监事会

2020 年 5 月，公司依规按时完成了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监事选聘程序、监事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章程要求。公司监事会运作正常。各位监事均能了解监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列席董事会、参加股东大会，定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 5.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出发点，分工明确，忠实履职，对公司日常经营起到了有效的管理控制作用。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评价，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考核，充分提高管理层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 6. 独立性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分开”，对大股东不存在依赖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北京泰跃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五分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

### （一）业务方面：

公司的主营业务：1、化工业务方面：聚丙烯（粉料）、液化气、特种白油、MTBE、异丁烷、乙醇胺、工业过氧化氢（27.5%/35%）、双环戊二烯、加氢碳九、石油树脂、萘、重焦油等石油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北京信沃达海洋：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投资

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营销策划；公关策划；市场调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餐饮管理；出租商业用房；销售办公用品、日用品、玩具、工艺品；零售图书、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驯养繁殖、经营利用水生野生动物（海豚、海狮、大鲵、珊瑚、美丽硬仆骨舌鱼、巨骨舌鱼、胭脂鱼、海龟等）。

公司控股股东的主营业务：房地产项目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两者领域不同、业务不同、产品不同。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网络及自主的经营能力。

（二）人员方面：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负责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订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薪酬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董事会秘书在公司领薪，没有在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财务总监是公司第二大股东的职工，受公司第二大股东的指派到公司专职就任财务总监职务。公司财务总监就任后，在公司第二大股东没有从事其他职务。

（三）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资产完整；拥有自己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四）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职能体系。

（五）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健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帐户，依法独立纳税。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7.39%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37】公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6.59%	2023 年 06 月 26 日	2023 年 06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48】公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80%	2023 年 07 月 28 日	2023 年 07 月 2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60】公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92%	2023 年 09 月 13 日	2023 年 09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74】公告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92%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023 年 10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84】公告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03%	2023 年 12 月 07 日	2023 年 12 月 0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99】公告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57%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108】公告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Chun Bill Liu (刘汕)	男	25	董事长、董事	现任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6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许军	男	55	副董事长、董事	现任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6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辜嘉杰	男	55	总经理、董事	现任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6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杨越	男	56	董事	现任	2017年04月18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钟俊	男	69	副总经理、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张保国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24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周春博	男	41	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15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张轶云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15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卢国楨	女	4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10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罗宜英	女	61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3年09月24日	0	0	0	0	0	
王树忠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4年01月02日	0	0	0	0	0	
卢春林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3年07月10日	0	0	0	0	0	
朱月华	女	5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4年05月20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陈忠	男	54	监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何晓文	男	51	监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梁培松	男	55	副总经理、董事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马永新	男	4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5月22日	0	0	0	0	0	
温云	女	51	财务	现任	2023	2026	0	0	0	0	0	

波			总监		年 05 月 22 日	年 05 月 22 日						
涂郁生	男	55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05 日	0	0	0	0	0	
范洪岩	女	54	董事长	离任	2017 年 04 月 18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宋卫普	男	38	副董事长	离任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咸海波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 年 09 月 05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岑维	男	46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 年 05 月 20 日	2023 年 05 月 20 日	0	0	0	0	0	
宋虎堂	男	60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2014 年 05 月 20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陈庆岭	男	51	总工程师	离任	2021 年 09 月 06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3,000	0	3,000	0	0	
廖显纲	男	53	财务总监	离任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023 年 04 月 07 日	0	0	0	0	0	
袁国强	男	58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7 年 08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何星	女	31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黄守忠	男	38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 年 07 月 13 日	2023 年 05 月 22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3,000	0	3,00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2 月 5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涂郁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原因，涂郁生先生申请辞去副总经理等一切职务。涂郁生先生担任副总经理的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 月 2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树忠先生的《辞职申请报告》。王树忠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王树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3.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 月 2 日收到公司董事梁培松先生的《董事辞职报告书》。梁培松先生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梁培松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4.2023 年 9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马永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为了专职做好董事会秘书工作，马永新先生申请辞去兼任的副总经理职务。马永新先生担任副总经理的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5.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罗宜英女士的《辞职申请报告》。罗宜英女士因个人原因（其本人与公司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罗宜恒系兄妹关系），特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罗宜英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6.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7 月 1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卢春林先生的《辞职申请报告》。卢春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卢春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7.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7 日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廖显纲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书，廖显纲先生因个人身体等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及公司各子公司其他职务。廖显纲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原定任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起至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树忠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1 月 02 日	因个人原因
卢春林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7 月 10 日	因个人原因
涂郁生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2 月 05 日	由于工作原因
马永新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 年 09 月 26 日	为了专职做好董事会秘书工作
罗宜英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8 月 22 日	因个人原因（其本人 与公司控股孙公司山东 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宜恒系兄妹 关系）
廖显纲	财务总监	离任	2023 年 04 月 07 日	因个人身体等原因
梁培松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1 月 02 日	专职做好安全工作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Liu Chun Bill(刘汕)，董事长，非独立董事，男，大学学历，1998 年 8 月出生,加拿大国籍,2012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马力诺高中读书。2016 年 9 月至 2020 年 7 月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商业管理专业学习。2020 年 7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职于美国投资管理公司。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2.许军，副董事长，非独立董事，男，大学学历，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1989 年 7 月至 1993 年 10 月,在茂名石化公司炼油厂工作。1993 年 10 月至

2000 年 5 月,在茂名石化公司财务部门工作。2000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茂名分公司财务部门工作。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茂名分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茂名石化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7 年 5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茂名石化公司财务部部长。2020 年 1 月至今,任茂名石化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茂名石化公司副总会计师。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3.辜嘉杰, 总经理, 非独立董事, 男, 硕士, 1968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0 年 7 月至 1993 年 3 月就职于能源部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1993 年 3 月至 2001 年 10 月就职于中国石化茂名石化公司,历任财务处副科长、资金结算部主任、科长。200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8 月就职于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历任总会计师,董事、总会计师,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9 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杨越, 非独立董事, 男, 学历本科, 1967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7 月毕业于华东化工学院(本科)。1987 年 7 月至 1995 年 9 月,在大庆石化总厂化工一厂任操作工、工艺员;1995 年 9 月 1 日至 2001 年 5 月任茂名石化乙烯工业公司生产部工程师;2001 年 5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茂名石化公司技术处技改科任副科长;2002 年 5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茂名石化公司综合管理处生产技术科科长;2004 年 4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茂名分公司乙烯改扩建项目经理部生产准备部副主任(享受副处级);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茂名分公司化工分部生产监测中心主要负责人(享受副处级);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茂名分公司化工分部正科级干部;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茂名分公司计划管理部副部长;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茂名分公司科技发展部/质量管理部副部

长;2015年3月至2017年4月任茂名石化液化空气气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任茂名分公司计划管理部部长。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钟俊,副总经理,非独立董事,男,学历大专,中共党员,生于1954年3月,1970年--1975年任广西邕宁县苏圩公社知青,1975年--1984年任广西南宁林业汽车队工人,1984年--1990年任广西林业厅物资站科长(其中1985年--1988年广西农学院电大班半脱产学习大专毕业),1990年--2014年任广西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副调研员。2016年8月--2017年4月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0月至今为广西实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法人。2023年5月始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6.卢国桢,独立董事,女,学历硕士,1982年8月出生,汉族,广东高州人,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个人履历:2002.09-2006.06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就读大学本科(其间:2003.05-2006.06 在武汉大学辅修金融学);2015.05-2017.12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就读在职法律硕士;先后参与茂名市国资委、高州市人民政府、电白区人民政府、茂名市财政局、茂名市林业局、茂名市司法局、茂名市市场物业管理处、茂名市对外投资中心等多家政府单位的法律顾问团队;在公司业务领域,常年参与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茂名石化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销售分公司、茂名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茂名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茂名市广垦长晟粮油食品有限公司等大型国有、民营企业的常年法律顾问团队工作。2023年7月始任公司独立董事。

7.张保国,独立董事,男,学历硕士,汉族,1963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个人履历:1981.09-1985.07 中国矿业大学采矿系采矿专业就读大学本科,取得工学学士学位;1985.09-1988.07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研究生部系统工程专业就读研究生,取得硕士学位;1988.07-1989.03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能源项目部助理工程师;1989.04-1990.07 原国家计划委员会工业一司

能源处主任科员;1990.08-1999.12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能源项目部高级工程师;1999.12-2003.9 福建华阳电业后电厂公用课课长;2003.10-2004.04 国电福州江阴电厂筹建处副主任;2004.05-2009.01 国电福州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02-2012.02 国电华东分公司燃料与物资管理部主任;2012.03-2012.05 国电华东分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2012.05-2016.12 神华(福建)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经理;2016.12-2021.08 神华福能燃料物采购管理中心总经理;2021.08-2023.08 国家能源集团福建公司一级业务经理;2023.08 至今退休。2023 年 10 月始任公司独立董事。

8.周春博，董事，男，大学学历，汉族,198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09-2003.06 佩鲁贾大学;2003.09-2007.06 意大利博科尼大学;2007.10-2009.01 意中基金会总裁助理;2009.03-2017.01SANTORL PELLAMI 控股集团国内首席代理+中国区经理(国际贸易);2017.12-2020.01 北京璀璨星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动画);2020.03-2023.10Battage 集团公司(意大利)董事长助理+中国区经理(国际贸易)。2024 年 2 月始任公司董事。

9.张轶云，独立董事，男，大学学历，汉族,196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宁夏大学财会专业,中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1979.09-1988.10 宁夏银川拖拉机厂工人、车间统计、成本会计;1988.11-1996.06 宁夏正大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6.07-2001.11 宁夏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1.12-2010.05 银川西夏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0.06-至今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合伙人。2024 年 2 月始任公司独立董事。

10.朱月华，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女，学历硕士，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1990 年 7 月至 1995 年 11 月,茂名石化炼油厂财务处科员,期间 1993 年 9 月至 1995 年 7 月参加在职研究生进修。1995 年 11 月至 2000 年 4 月,茂

名石化财务处科员、副科长。2000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茂名石化财务部会计科科长、工程财务科科长。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4 月,茂名石化化工分部财务处副处长、处长。2014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茂名石化审计部部长。2018 年 6 月至 2022 年 12 月,茂名石化高级专家。2022 年 12 月至今,茂名石化公司审计监督高层次老专家。2014 年 5 月始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陈忠,职工代表监事,男,学历本科,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 年 11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职于公司聚丙烯厂,历任操作工、班长、安全员、工艺员、副厂长、书记、厂长。2021 年 5 月至 2022 年 1 月就职于湛江实华公司,任法人代表、党支部书记兼副总经理。现任实华公司纪委委员、SHE 总监兼安全环保部经理。2023 年 5 月始任公司监事。

12.何晓文,职工代表监事,男,学历本科,1972 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学位。1990 年 9 月至 1994 年 7 月就读于西北工业大学。1994 年 7 月至 2001 年 1 月就职于中国石化茂名石化乙烯公司,任车间操作工、班长。2001 年 2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中石化茂名石化公司生产管理部和综合管理部,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2005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职于茂名石化公司乙烯动力厂,历任车间副主任、生产管理部部长。2011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醋酸仲丁酯厂厂长兼党支部书记、东油副总经理、高新实华总经理,现任实华公司纪委委员、工会委员、东油公司总经理。2023 年 5 月始任公司监事。

13.梁培松,副总经理,男,学历本科,生于 1968 年 12 月 1 日,1989 年 8 月参加工作,1994 年 8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现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1989 年 8 月-1991 年 8 月任茂名石化炼油厂一预分离车间操作工;

1991 年 9 月-1998 年 12 月任 茂名石化炼油厂一预分离车间班长、团支部书记；1998 年 12 月-2001 年 9 月 任实华公司一预分离车间团支部书记、工艺员；2001 年 9 月-2002 年 1 月任 实华公司一预分离车间副主任；2002 年 1 月-2005 年 2 月任实华公司液态烃分离厂副厂长；2005 年 2 月-2013 年 7 月任实华公司液态烃分离厂厂长；2013 年 7 月-2014 年 11 月任实华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液态烃分离厂厂长；2014 年 11 月-2019 年 8 月任实华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液态烃分离厂、特种白油厂厂长；2019 年 8 月-2021 年 2 月任实华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管理部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任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工程师；2021 年 11 月至今任茂南区 政协委员；2021 年 11 月至今任茂南区茂南区工商联副主席。2023 年 1 月当选为中共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3 年 5 月-2024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2023 年 5 月始任公司副总经理。

14.温云波，财务总监，女，大学学历，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国民经济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1995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茂名石化实华公司经理办企业管理岗位科员。2000 年 4 月至 2011 年 6 月,茂名石化审计处科员、副科长。2011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茂名石化财务部资金科科长、销售价格科科长。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茂名石化审计部工程审计科科长。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8 月,茂名石化审计部副部长、副经理。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曾任石化公司审计部四级协理员。2023 年 5 月始任公司财务总监。

15.马永新，董事会秘书，男，学历本科，1974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安全工程师,本科学历。曾任茂名石化炼油厂车间副班长、团支书、厂办秘书,茂名石化公司办公室领导秘书。200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公司办公室主任、

总经理助理,茂名高新实华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21 年 3 月就职于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集团助理总裁、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茂名市中油王港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茂名港长兴石化储运有限公司、茂名石化博贺港码头有限公司、茂名石化博贺港储运有限公司等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曾任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5 月始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许军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6 年 05 月 21 日	是
朱月华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高级专家	2014 年 05 月 20 日	2026 年 05 月 21 日	是
杨越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部部长	2017 年 04 月 17 日	2026 年 05 月 21 日	是
温云波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2023 年 05 月 22 日	2026 年 05 月 21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董监高均在公司第二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任职,许军、杨越、朱月华从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领取薪酬,温云波在公司领取薪酬。温云波女士受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指派,专职从事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在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无职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卢国楨	广东诚挚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2011 年 05 月 11 日		是
张轶云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合伙人	2010 年 06 月 15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人员为公司独立董事,卢国楨女士为广东诚挚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张轶云先生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合伙人。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董事长范洪岩、原总经理宋卫普、原财务总监辜嘉杰和原董事会秘书袁国强,因未能按照《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被广东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长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2.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3.公司第十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4.公司第十一届副董事长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为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5.公司第十二届董事长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6.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的决策程序和确定依据为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范洪岩	女	54	董事长	离任	218.7	否
CHUN BILL LIU (刘汕)	男	25	董事长	现任	143.55	否
宋卫普	男	38	副董事长	离任	167.79	否
许军	男	55	副董事长	现任	0	是
杨越	男	56	董事	现任	0	是
辜嘉杰	男	5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63.23	否
咸海波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4.17	否
岑维	男	46	独立董事	离任	4.17	否
卢春林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5.83	否
王树忠	男	62	独立董事	离任	5.83	否
罗宜英	女	61	独立董事	离任	3.63	否
卢国楨	女	41	独立董事	现任	4.24	否
张保国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2	否
钟俊	男	69	董事、副总经	现任	34.62	否

			理			
梁培松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63.49	否
马永新	男	4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89.18	否
温云波	女	51	财务总监	现任	53.02	否
陈庆岭	男	51	总工程师	离任	94.28	否
宋虎堂	男	60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144.89	否
廖显纲	男	53	财务总监	离任	57.13	否
涂郁生	男	55	副总经理	离任	57.85	否
袁国强	男	58	董事会秘书	离任	53.69	否
朱月华	女	5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何晓文	男	5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9.45	否
陈忠	男	54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1.49	否
何星	女	31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11.69	否
黄守忠	男	38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30.06	否
合计	--	--	--	--	1,664.18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16】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5月22日	2023年05月24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38】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3年06月06日	2023年06月0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42】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3年06月26日	2023年06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49】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3年07月10日	2023年07月1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53】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323年07月28日	2323年07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61】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323年08月21日	2323年08月23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64】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323年09月24日	2323年09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76】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323年10月25日	2323年10月2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88】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2323年11月20日	2323年11月2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093】公告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323年12月08日	2323年12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100】公告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Liu Chun Bill (刘汕)	10	5	5	0	0	否	7
许军	11	6	5	0	0	否	7
辜嘉杰	11	9	2	0	0	否	7
杨越	11	2	9	0	0	否	7
钟俊	10	7	3	0	0	否	7
张保国	3	3	0	0	0	否	3
卢国桢	6	2	4	0	0	否	5
罗宜英	7	2	5	0	0	否	4
王树忠	10	4	6	0	0	否	7
卢春林	5	1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董事姓名	董事提出异议的事项	异议的内容
许军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从董事长候选人的履历和经历看，我们认为存在不足。
杨越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提名人选工作阅历尚不足以担当该职务。
许军	关于聘任梁培松为公司副总经理	能力业绩都不清晰，缺乏足够材料支持。
杨越	关于聘任梁培松为公司副总经理	拟聘人选分工意向不明确，岗位能力适配度无法判断。
许军	关于聘任涂郁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能力业绩都不清晰，缺乏足够材料支持。
杨越	关于聘任涂郁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拟聘人选分工意向不明确，岗位能力适配度无法判断。
许军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非独立董事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成员应有一名第二大股东委派的非独立董事。
杨越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非独立董事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委员会中应有第二大股东董事委员。
卢国桢	关于聘任钟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钟俊先生兼任多间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监事等职务，且公司新一届经营层职责已确定。
许军	关于聘任钟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从钟俊的履历看，公司主业经验欠缺，年龄偏大，在多家企业任职，能否有效履职存疑。
杨越	关于聘任钟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被提名者年龄偏大，且无石油化工行业相关工作所需履历。
卢国桢	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 KVAh 环保铅酸（碳）电池项目的议案	根据茂实华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总经理办法务应指导第三方独立机构开展项目财税、法律尽职调查工作
许军	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1 万	尽职调查未完成

	KVAh 环保铅酸（碳）电池项目的议案	
杨越	关于公司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2 万 KVAh 环保铅酸（碳）电池项目的议案	该项目尽职调查报告未完成
卢国桢	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尽调、法律尽调等显示未能反映股东可以履行投资义务，技术专利持有人的排他合作条款未确定。
许军	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从财务尽职调查报告看，清大环科公司的财务状况无法保证出资。
杨越	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尽职调查报告内容无法确认清大环科公司可保证出资。
卢国桢	关于签署 <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 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 6 月 6 日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4.2、10.2.2、12.1.1、12.2、12.3 条约定，交易方北京宏达万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履行《资产出售协议》过程中存在逾期支付价款且未采取弥补措施的行为，构成根本违约。茂化实华公司享有单方解除权并有权主张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赔偿损失、没收保证金权利。《补充协议》未对交易方违约责任予以明确，且交易方未能提供具有继续履行合同能力的有效保证以及违约弥补措施，不利于中小股东利益保护。
许军	关于签署 <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 的议案	购买方逾期付款，仍享有过渡期收益，没有承担违约责任。
杨越	关于签署 <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 的议案	1、乙方逾期未完成支付完成交易款，不应享有过渡期收益；2、基于上述原因，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条件不成立。
卢国桢	关于公司不再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公司启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招标程序之前，尚未撤销原股东大会所作出的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股东大会决议，招标工作完成后 12 月 6 日才发出《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再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函》。2、评标委员会未按照评标纪律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12 月 3 日作出的评标报告中存在计分项统计不准确。经审计委员会提出疑议后进行分数修正，但评标委员会 12 月 7 日作出评估报告中未能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得分统计：按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名顺序，排名第一的投标人将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规则进行推选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许军	关于公司不再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今年股东大会已经通过了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重新选聘理由不充分；2、经核实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评标结果，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排名第二，未做到择优选聘。
杨越	关于公司不再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	1、今年股东大会已通过续聘致同所的议案，改聘理由不充分；2、中兴财光

	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华的投标书未如实披露其于 2021 年被中国证监会因“未勤勉尽责”被处罚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详见异议内容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 部分董事反对“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艾瓦瑞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出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下称“清大环科”）的出资能力存疑。公司董事会未采纳部分董事的反对建议，因为清大环科可以立即向艾瓦瑞公司提供先进、实用、可靠的“环保铅酸（碳）动力电池项目”技术成果以支持项目建设。根据可研报告，本项目技术含量较高，生产上采用成熟的清洁生产工艺，通过节能、降耗、减排、综合利用，产品质量能达到或高于国家有关标准的要求，同时能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且该项目的产品在目前市场上需求量大，用途广泛，市场前景非常广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是一个很有发展前途的项目。公司当务之急是用最快速度将项目建成投产。另外，东成公司、清大环科、信沃达公司拟签署的《增资扩股暨合作协议》，已明确约定按照实缴出资比例享受利润，按照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和亏损，同时也约定了逾期未出资的违约责任。该条款公正合理，能使各方共同分摊投资风险的同时确保了分配的公平，保障了公司的合法权益。

2. 部分董事反对“关于签署《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并提出交易对手不应享有过渡期收益。公司董事会未采纳部分董事的反对建议，原因过渡期收益归属法律上无强制性规定，且在原合同中双方已明确归属交易对手。另外签署补充协议，是为了尽快推进交易，化解公司即将面临信沃达海洋持续经营合法性风险以及商誉减值等重大风险。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卢春林、许军、岑维、威海波	1	2023年04月25日	<p>1. 关于就《关于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和202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形成书面审核意见。</p> <p>2.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公司2023年度预算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3.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执行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p> <p>5. 《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6. 审计部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2023年度审计工作计划。</p>			

审计委员会	王树忠、罗宜英、卢国桢、许军、钟俊	2	2023年09月22日	1. 关于对公司原总经理曹光明任期内经济责任审计的议案 2. 关于对公司原总经理宋卫普任期内经济责任审计的议案 3. 关于对子公司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进行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Chun Bill Liu、许军、卢国桢、张保国、王树忠	3	2023年11月24日	关于启动选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卢春林、咸海波、范洪岩、岑维	1	2023年04月24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将第十二届董事会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卢春林、咸海波、范洪岩、岑维	2	2023年04月27日	1. 《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同意提交第十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议 2. 《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薪酬的议案》同意提交第十一届九次董事会审议 3. 关于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管薪酬情况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卢春林、咸海波、范洪岩、岑维	3	2023年05月20日	1. 关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人选 2.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人选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辜嘉杰、王树忠、Chun Bill Liu、罗宜英、卢春林	4	2023 年 07 月 11 日	关于补选卢国桢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辜嘉杰、王树忠、Chun Bill Liu、罗宜英、卢国桢	5	2023 年 08 月 16 日	关于聘任钟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辜嘉杰、王树忠、Chun Bill Liu、罗宜英、卢国桢	6	2023 年 09 月 20 日	关于接受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杨越、梁培松、张保国、卢国桢、王树忠	1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的财务尽调、法律尽调等显示未能反映股东可以履行投资义务，技术专利持有人的排他合作条款未确定。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会议决议披露网站的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朱月华、陈忠、何晓文	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监事会就公司有关风险的简要意见

从尽职调查结果看，清大环科公司的财务状况无法保证出资。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0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9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01
销售人员	45
技术人员	185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70
合计	9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5
本科	355
大专	277
中专以下	279
合计	926

###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岗位薪级工资制的计时工资体系，工资单元包括基础工资、岗位工资、工龄工资、职称技能津贴和绩效工资，每月计发薪酬。

### 3、培训计划

2023 年公司持续加强三基工作，着重加强全员岗位技能和业务能力培训，着力提升三支队伍能力，优化素质结构，为推动公司持续发展、安全环保、增创效益提供强有力的培训和人才支撑。

1、抓好上岗操作培训取证工作，确保生产操作人员上岗培训率和持证上岗率达 100%，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 100%。

2、开展经常性岗位练兵活动，技术工种岗位练兵面达 100%，岗位练兵率达 100%，技术工人练兵率达 95%以上。

3、积极开展技能培训、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等活动，各生产操作及每个专业管理部门组织至少一次（项）以上全员性技能培训和业务比武，通过开展每周一题一练兵计划，每季度一考试来提升巩固日常操作知识。

4、为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通过奖励办法引导和鼓励员工考取（评审）相关资格证书，促进公司员工职业资格提升，提供员工的技能水平，最大限度地开发员工的潜能。

5、开展“公司大讲堂、基层小讲台”，建立定期培训制度，用好资源建强师资，打造浓厚学习氛围，提升员工培训有效性。让公司内部最优秀的人愿意当老师，按照人才靠自己培养的理念，在各层级队伍中优选出讲的透、说的明的人员组成师资队伍。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01,37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5,150,907.84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及时启动内控制度建设，完成“321”标准化管控体系：3本手册（内控手册、评价手册、合规手册）、2份汇编（制度汇编、基础法规库汇编）、1本常规授权指引。通过内控体系建设，明确“公司治理、公司战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风险评估、全面预算、投资管理、融资担保管理、人力资源、财务管理、销售管理、生产运营、生产技术、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合规与合同管理、科技研发、行政管理、信息披露、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等业务事项审批流程和权责。修订完善公司35项规则及治理类制度，包括《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全资（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等。通过前期检查发现的113项内控缺陷（制度设计缺陷69项，运行缺陷44项）全部整改完成，内控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海南茂化实华石化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广西贺州实华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处理债权债务中	债务人违约	起诉	立案中	采取法律手段维护权益
广东实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处理债权债务中	无	无	无	无
广西实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电白县茂化实华茂东加油站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茂名高新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参股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广东实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与其他股东协商中	与其他股东存在分歧	采取法律手段维护合法权益	维权中	积极协商，必要采取法律手段
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百色实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广西六旺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广西华清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转让股权	已完成	公司经营不善已歇业	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收到部分股权转让款	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收到部分股权转让款	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或终止交易不予退还已收取的股权转让款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参股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广东实华石化有限公司	统一管理	已完成	无	无	无	无
信通海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股权或清算退出	与其他股东协商中	无	无	无	继续跟进沟通
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子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由公司统一管理	已完成	曾发生关联交易	解除关联交易合同	关联交易已终止，恢复至交易前的状态	加强监管
百色实华润滑油有限公司	清算注销	注销手续办理中	无	无	无	无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78%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6.55%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应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p> <p>1)、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p>	<p>重大缺陷：</p> <p>1. 违反法律法规，后果严重；</p> <p>2. 发生重大安全事故；</p>

	<p>2)、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3)、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4)、控制环境无效；</p> <p>5)、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p> <p>6)、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p> <p>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p> <p>1)、关键岗位人员舞弊；</p> <p>2)、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p> <p>3)、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p> <p>出现以下情形的（包括但不限于），被认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p> <p>1)、非关键岗位人员舞弊，或业务操作人员未严格按照公司制度规定执行作业程序，但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未产生重要影响；</p> <p>2)、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未产生重要影响；</p> <p>3)、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一般缺陷进行纠正。</p>	<p>3. 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p> <p>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p> <p>重要缺陷：</p> <p>1. 违反法律法规，后果较严重；</p> <p>2. 发生较大安全事故；</p> <p>3. 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p> <p>一般缺陷：</p> <p>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潜在错报<math>\geq</math>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或1000万元；重要缺陷：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或500万元<math>\leq</math>潜在错报<math>&lt;</math>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或1000万元；一般缺陷：潜在错报<math>&lt;</math>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或500万元。</p>	<p>重大缺陷：潜在错报<math>\geq</math>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或1000万元；重要缺陷：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或500万元<math>\leq</math>潜在错报<math>&lt;</math>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或1000万元；一般缺陷：潜在错报<math>&lt;</math>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5%或500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化实华”）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p> <p>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茂化实华董事会的责任。</p> <p>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p>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p> <p>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p>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p>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已完成。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石油炼制排放污染物排放标准》《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石化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危废目录 2021》《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2）》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各建设项目均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环保主管部门的批复。项目投用后均通过环保主管部门的验收。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和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均办理了《排污许可证》。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自 2020 年 12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8 日止。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7 日止。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自 2021 年 03 月 08 日起至 2026 年 03 月 07 日止。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高空排放	2	排放口均设于特种白油厂东北角	2.5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0.096 吨	/	无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高空排放	2	排放口均设于特种白油厂东北角	7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0.24 吨	3.84 吨	无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高空排放	2	排放口均设于特种白油厂东	40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1.79 吨	7.68 吨	无

					北角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高空排放	3	排放口均设于原料预处理装置北面	2.5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0.069吨	/	无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高空排放	3	排放口均设于原料预处理装置北面	11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0.18吨	2.16吨	无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高空排放	3	排放口均设于原料预处理装置北面	44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1.132吨	4.32吨	无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高空排放	2	排放口均设于湛江实华厂区西北角	1.4mg/m <sup>3</sup>	20mg/m <sup>3</sup>	0.477吨	7.4吨/年	无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高空排放	1	排放口均设于湛江实华厂区西北角	3mg/m <sup>3</sup>	50mg/m <sup>3</sup>	0.111吨	10.74吨/年	无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高空排放	2	排放口均设于湛江实华厂区西北角	12.8mg/m <sup>3</sup>	100mg/m <sup>3</sup>	2.800吨	37.02吨/年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建设了一套油气回收装置，油品装车、车辆加油和贮油罐装油产生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装置回收油分，回收率达到 97%，大大减少有害气体排放，现各套装置运行正常。工艺废气通过管线排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的火炬系统处理，现运行正常。公司建设了污水收集系统，各装置产生的污水收集集中送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处理，现运行正常。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共建设了两套油气回收装置，其中在 2023 年 2 月在东成公司新罐区新增加了一套油气回收装置并投用正常，用于内浮顶罐 V203A、V203B、V204A、V204B 用管网连接入新建油气回收装置，减少 VOCs 排放，降低生产过程对环境污染。在 MTBE 罐区建设了一套油气回收装置，产品装车和贮油罐装油产生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装置回收油分，回收率达到 97%，大大减少有害气体排放，现各套装置运行正常。工艺废气通过管线排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的火

炬系统处理，现运行正常。公司建设了污水收集系统，各装置产生的污水收集集中送茂名华清水务有限公司处理，现运行正常。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碳九装置工艺废气及双氧水装置常压储罐无组织废气通过管道收集排入自建的有机废气处理设施蓄热式焚烧炉 RTO 系统处理；双氧水装置氯化尾气采用低温水冷凝+活性炭吸附回收油分，氧化尾气采用循环水冷凝+涡轮膨胀发电机+活性炭吸附机组回收油分，同时起发电作用，为装置生产节约部分电耗；同时自建有地面火炬系统，处理装置紧急放空气，现运行正常。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自建有 10m<sup>3</sup>/h 的污水处理站，装置产生的污水收集集中送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现运行正常。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各厂（车间）均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编制了《环境风险评估报告》，根据《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保主管部门备案。按相关要求对到期预案进行修编，并报环保主管部门备案。各厂（车间）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定期开展演练，确保安全生产。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按《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编制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报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公司按照《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定期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监测并出具第三方检测报告，监测结果如实上报、公开。

各子公司的排放口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限值分别为 20mg/m<sup>3</sup>，50mg/m<sup>3</sup>、100mg/m<sup>3</sup>，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采用手工监测，监测频次为 1 次/季度。

东成和东油公司废水均为间接排放，分别委托茂石化净化水厂和茂名华清水务公司处置，其 COD、氨氮、石油类等污染因子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手工监测，监测的频次执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化工业》表 12 监测项目与最低监测频次，排放的标准执行《废水处置合同》中协议的限值。

湛江实华污水处置设施排放口委托第三方安装运营 24 小时污水在线流量监测设备，包含累计流量、PH、COD、氨氮监测项目，检测数据对接国发自动监控 4.2 平台，第三方每周对检测设备进行校准，对发现的故障立即维修处理，保证上传的数据真实有效。其 COD、氨氮、石油类等污染因子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手工监测，监测的频次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石化工业》每周一次，排放标准严格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标准 DB44/26-2001》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按要求每月计算且每季度申报缴纳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实华公司深入贯彻 2023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主题“节能减碳，你我同行”的精神，广泛开展节能降碳宣传培训教育，积极落实节能优化工作和节能技术改造，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着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公司利用装置停气检修机会，逐步推进绿色照明工程，把老式照明更换为光效强、能耗低、性能稳定的节能灯。另外公司利用检修机会和待料期间把二套聚丙烯装置的聚合釜填料密封轴封更换为机械密封，减少丙烯的跑损，从而达到降碳增效的目的。液态烃厂原料供应不足的情况下，优化四预分离满负荷生产，停下一套三预气分装置，降低生产能耗。全面开展保温管线、容器等设备的完整性、隔热性检查，减少热损耗，进一步减少蒸汽、热水等热源的浪费。充分利用低温热源，合理使用茂石化炼油厂的热水，优化工艺流程，加大低温余热的回用，减少蒸汽使用量。持续推进电机设备节能升级改造，2023 年特种白油厂加氢装置更换了十余台节能等级更出色的电机；聚丙烯厂开展能源合同管理模式的循环水泵节能改造项目，更换 5 台节能机泵，将常年 6 开 1 备的生产工况升级为 5 开 2 备，节电率达 30.12%，满负荷生产状况下，年平均节电 224 万千瓦时，年减 1277 吨二氧化碳。通过以上节能减碳

措施，东成公司 2023 年碳排放量 97070 吨比 22 年减排 57289 吨二氧化碳，东油公司 2023 年碳排放量 73513 吨比 22 年减排 264 吨二氧化碳。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1、公司在 2022 年积极响应市生态环境局的政策，建设一套油气回收装置并于 2023 年 2 月投入使用，经广东省专家核实评估，获得 2022 年度中央和广东省生态环境专项资金企业补助共 70.434 万元。

2、经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和茂名市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审核验收后，认定实华东成、实华东油公司为茂名市 2023 年度清洁生产企业，有效期为 5 年。

3、危险废物产生、处置、贮存情况：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3 年共产生危险废物合计 15.9299 吨，转移给有资质单位处置 5.8699 吨，贮存 10.06 吨。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3 年共产生危险废物合计 50.492 吨，转移给有资质单位处置 21.132 吨，贮存 35.75 吨。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23 年共产生危险废物合计 89.0145 吨，转移给有资质单位处置 85.49 吨，贮存 12.595 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树立“隐患就是事故、违章就是犯罪”理念，坚守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条不可逾越的红线，扎实开展安全环保隐患排查治理、职工安全环保教育培训、安全环保应急预案演练，强化直接作业环节安全管理和危化品车辆运输、装卸管理等工作，实现“公司级以上安全事故为零、三废达标排放、环保事故为零”的奋斗目标，为公司生产建设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1、生产安全管理情况

按上级要求接受了国家、省、市、区监管部门组织的现场安全、环境、消防检查，提出的问题全部整改完成。公司下属危险化学品单位全部为三级安全标准化达标企业。

2023 年，公司调整了实华、东成、东油、湛江实华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新增公司 HSE 安全总监及各单位安全总监岗位、组建安全督察队，制定全面合理的检查计划，深入装置现场督查，2023 年公司高层领导和公司专业部门、基层单位一把手领导的专班隐患治理小组，每周一下午在公司办公楼 7 楼会议室召开隐患治理会议，组织有关人员每项问题进行原因分析，研究事故隐患治理方案，高效推进隐患整改。公司高度重视安全方面的投入与管理，每年均按规定提取与使用安全生产经费。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2023 年足额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累计实际使用 3386.452079 万元。

严抓公司安全生产“三基”工作，有步骤、有计划、有目的地开展形式多样的职工专题安全教育，组织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参加省或市安全生产宣教培训部门的安全资格取证或继续教育培训 85 人次，培训教育新入厂职工 50 多人、培训教育外来作业人员 800 多人，同时，湛江实华公司、茂名实华东成公司、茂名实华东油公司共开展各类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46 场次 800 人次参加，其中，6 月份和 12 月份分别在乙醇胺厂、特种白油厂旧站举行了公司级综合应急预案演练，结

合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桌面应急预案演练竞赛以及“我为自己要安全，我为企业保安全”主题活动，强化全员岗位技能和业务能力培训，开展安全大讲堂、培训练兵活动，促使全员加强学习，提高日常工作及操作技能水平。建立安全生产天数管理规定，实行安全生产天数挂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连续安全生产 3888 天！重点是公司持续推进智慧化工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涵盖 9 大模块，待平台建成后，将提高安全管理的智能化水平，有效遏制不规范、不安全的行为。

## 2、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情况

公司注重推动生产技术创新，促进低碳、节能工艺的推广使用，致力于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实现企业与环境和谐发展。2023 年经茂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和茂名市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审核验收后，认定实华东成、实华东油公司为茂名市 2023 年度清洁生产企业，有效期为 5 年。东成、东油公司分别获得环保 VOCs 分级报告 B 级评价。

公司十分重视环保工作，尤其是在 2023 年 2 月在东油公司新增加了一套油气回收装置并投用正常，用于内浮顶罐 V203A、V203B、V204A、V204B 用管网接入新建油气回收装置，减少 VOCs 排放，降低生产过程对环境污染。同时持续抓好环保管理，按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环境、土壤及地下水自行监测、LDAR 泄漏检测与修复、危险废物转移等工作，并在公司官网进行公示，实现合法合规运营。公司自成立以来按国家与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规定进行生产经营，在环境保护与排放污染物等方面符合国家与地方标准，未发生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遭受处罚的情况，亦未出现对环境造成严重损害与污染的事件。公司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兼顾，在实现企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为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1、2023 年，公司广大员工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号召，热情参与广东省 630 “扶贫济困日” 活动，慷慨解囊，踊跃捐赠，掀起了扶贫济困、奉献爱心的热潮。6 月，公司被授予茂名市 2022 年度 “广东扶贫济困日” 活动爱心企业（组织）称号。

2、2023 年，公司为广东省 630 “扶贫济困日” 捐款、为挂点驻村的广东省茂名市袂花镇北斗村袂花江龙湾村取水段河堤加固工程、为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南塘镇教育事业共捐款近 160 万元。全力帮扶袂花镇乡村振兴和助力茂名市教育事业工作，积极践行企业的社会担当，资金主要用于该村袂花江龙湾村取水段河堤加固工程、北斗村美化公园、立村名路牌、建设公厕、维修困难户房屋等、低保户及困难户慰、困难户房屋维修、茂名市高州市南塘镇教育事业等事项，2023 年至今，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4 次带队到袂花镇调研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与茂名市、茂南区领导、镇领导、驻村第一书记、村委干部等现场交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每逢中秋节、春节入户慰问脱贫不稳定户、困难户 38 人次，送上慰问金、慰问品折合人民币共计近 20000 元。公司挂点茂名市袂花镇北斗村综合党建连年排名全镇第一，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均成为镇排头兵，被推荐打造全镇第一个广东典型示范村，公司派驻村第一书记被茂名市委组织部考核评选为 2023 年度优秀驻村第一书记。

3、2023 年以来，公司致力做好社区结对帮扶孤寡老人及 “创先争优志愿者服务” 志愿者服务活动，擦亮 “郭明义爱心团队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分队” 品牌，共计近 100 人参加活动，为社区美化环境，为社区结对户送温暖，为社区老人免费理发、维修家电、义务咨询等一系列暖心活动，得到社区广大住户及老人的赞许。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收购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69% 股权事宜，泰跃公司承诺积极督促公司解决北京海洋馆的广场和租赁用地存在的法律风险，如因土地法律瑕疵及风险造成公司损失，北京泰跃将足额补偿公司损失和支出的费用	2022 年 02 月 08 日	无承诺履行期限	承诺履行条件尚未发生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2022 年度审计报告形成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

**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2023 年 1 月 30 日，因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惠公司）资金短缺，无法支付扣除保证金后剩余银行承兑汇票的票面金额（4,250.00 万元），被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以下简称华兴银行）以“贸易中已付款但未发货部分等额的款项”为由向晶惠公司和茂化实华公司提起诉讼。此外，茂化实华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行签订《厂商银预付款融资三方合作协议》，茂化实华公司由于未按照约定执行合同面临相应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茂化实华公司对晶惠公司涉及诉讼或有连带责任款项及应收款项共计 9,107.13 万元按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致同所无法对上述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做出判断，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金额进行调整。

**强调事项：**茂化实华公司本期收购北京海洋馆 85%的股权形成商誉 22,590.13 万元，拟于 2023 年以 64,600 万元的价格处置北京海洋馆 85%股权。

#### 二、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事项在本期消除或变化的情况

##### （1）2022 年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部分消除的说明

2022 年末公司应收晶惠公司款项 9,107.13 万元，包括：应收账款-晶惠公司 8,020.41 万元（其中 6,049.00 万元涉及与华兴银行、广发银行纠纷），应收账款-茂名市惠麟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95.55 万元，应收账款-湖北实华 716.42 万元，其他应收款-湖北实华 7.12 万元，预付账款-晶惠公司 66.64 万元。

晶惠公司存在多笔诉讼，金额巨大。存在被法院限制高消费、被强制执行等情形。公司向法院申请对晶惠公司财产保全，但冻结的银行存款只有 1,200 元，冻结的房产只有一套住宅用房在冻结前未受限，其余均已被优先抵押，晶惠公司偿付能力弱。截至目前晶惠公司无资产可偿付，应收晶惠公司 1,971.41 万元和预付账款 66.64 万元合计 2,039.05 万元，公司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是谨慎、合理的。

## **(2) 强调事项段在本期的消除情况**

茂化实华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和《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拟向北京宏达万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万基”）出售控股子公司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沃达公司”）的 45.00% 股权，交易对价为 34,200.00 万元。

2023 年 6 月 26 日，茂化实华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

2023 年 10 月 25 日，宏达万基向茂化实华发函，将付款期限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1 月 20 日，茂化实华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与宏达万基签署《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宏达万基在支付了 1,000.00 万元保证金后，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

截至本报告日，上述交易的定价基础（评估报告）已失效。因宏达万基未履行合同义务，茂化实华可依据合同约定按照法定程序解除合同（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因大股东股权变更等原因尚未实施。公司未来是否处置信沃达公司股权，由治理层根据未来经营计划做进一步安排。

2023 年末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因收购信沃达公司形成的 22,590.13 万元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我们聘请评估专家对评估报告进行复核，未见异常，本期该商誉未发生减值。

## **三、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 **(一) 合同履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茂化实华与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惠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签订《厂商银预付款融资三方合作协议》，协议中约定“茂化实华凭且仅凭广发银行签发的《提货通知书》给予晶惠公司办理提货，否则构成违约。”茂化实华在仅收到相当于合同总金额 30%的《提货通知书》，剩余 1,799 万元公司尚未收到《提货通知单》情况下向晶惠公司全部发货，违反了合同条款，不符合公司《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 （二）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存在重大缺陷

茂化实华 2022 年度与晶惠公司交易中，未对晶惠公司的信用风险和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进行实时更新。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茂化实华对晶惠公司涉及诉讼或有连带责任款项及应收款项共计 9,107.13 万元。尽管茂化实华于期后对晶惠公司起诉并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但冻结的银行存款只有 1,200 元，冻结的房产只有一套住宅用房在冻结前未受限，其余均已被优先抵押，无法覆盖茂化实华可能的损失，相关内部控制失效。

## 四、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否定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

针对否定意见的内控缺陷，公司高度重视，积极整改并落实了一系列整改防范措施。

### （一）完善内控制度

聘请外部专业机构进一步梳理和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协助公司建立了“321”内控体系（3 本手册-内控手册、评价手册、合规手册；2 份汇编-制度汇编、法规库汇编；1 份权限指引），为公司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提供了保障。

### （二）完善法人治理、优化调整组织架构，加强监督制约

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央企）派出人员出任公司副董事长和监事会主席，根据公司章程参与公司治理和监督；推荐财务总监到公司任职，加强财务监督。

加强日常经营管控，对组织机构优化调整。成立营销中心、内部控制工作办公室、法律事务部，集中统一管理经营业务，强化法律事务应对，并加强内部相互监督制约。

### （三）强化合同管理

进一步修订《合同管理办法》，建立完善管控流程，实现合同全程监督，并把合同管理作为绩效考核指标。各部门、单位建立印章台账，加强用印管理。2023 年未发生合同履约重大缺陷。

### （四）加强信息化建设

建立健全包括产供销、人财物等全业务流程的信息化管控平台，实现业务信息与财务信息共享，避免财务到款与销售发货脱节。2023 年严格执行款到发货的公司销售政策。

### （五）加强内控制度检查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未发现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否定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也未发现其他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定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茂化实华”）2023 财务报表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226021】（以下简称《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 一、关于导致保留意见的事

中兴财光华在《审计报告》表示：

### （一）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

1、如茂化实华附注十一、2 描述：因茂化实华、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惠公司）、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以下简称华兴银行）存在诉讼，华兴银行要求茂化实华退款 4,250.00 万元。

因茂化实华、晶惠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业务合作，晶惠公司未能按时偿还广发银行授信贷款，茂化实华在 2023 年 4 月 24 日被广发银行划扣 1,799.00 万元。

茂化实华在 2022 年末将包括上述两个事项在内合计 7,068.08 万元应收晶惠公司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截至报告日，由于两项诉讼尚未最终判决，我们无法判断茂化实华承担的责任；无法获取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实华）、茂名市惠麟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023 年末资产状况及偿付能力，无法判断上述 7,068.08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对 2023 年财务报告的影响。

（2）2021 年 8 月 18 日茂化实华与晶惠公司共同设立湖北实华，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茂化实华出资 2,550.00 万元，出资比例 51.00%。2022 年 1 月 24 日湖北实华增资扩股，茂化实华出资比例变为 25.50%，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核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茂化实华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价值为 2,603.75 万元。

2023 年 4 月 20 日，茂化实华与广东海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2,550.00 万元对价转让所持湖北实华 25.50% 股权。2023 年 4 月茂化实华收到股权转让款 1,300.00 万元。截至报告日，余款尚未收回，广东海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请求解除协议，返还支付的款项。茂化实华对湖北实华长期股权投资未办理工商登记变更。

茂化实华对湖北实华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由于我们无法获取湖北实华 2023 年末资产状况、2023 年经营情况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实施其他替代程序确认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准确性。

## **（二）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上述事项可能存在的错报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但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此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茂化实华 2023 年、2022 年财务报表作出相应调整。《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对茂化实华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 **（三）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对茂化实华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金额，以及是否导致公司盈亏性质的变化。

## **二、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的不利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尽快解决所涉及的相关事项，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三、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 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对茂化实华、晶惠公司、华兴银行的诉讼。在该诉讼中，一审判决仅判决茂化实华承担 1750 万元的退款责任。茂化实华、华兴银行均提出上诉，公司将继续努力应对，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2) 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对东成公司与广发银行的诉讼。在该诉讼中，一审判决东成公司无需承担责任。广发银行已提起上诉，公司将积极应诉，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3) 聘请专业律师团队，通过诉讼的手段向湖北实华、惠麟公司追收应收账款；

(4) 海集公司未按期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公司不同意其解除股权转让合同，并不予退还已收取的股权转让款。若海集公司通过诉讼手段要求退还，公司将聘请专业律师团队予以应诉。同时，公司亦通过诉讼的手段要求海集公司继续履行股权转让合同。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59,595.81	69,817,073.59	39,057,47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50,730.32	51,462,346.07	38,311,615.75
盈余公积	215,812,810.37	215,812,810.37	
未分配利润	246,974,895.38	247,710,080.34	735,184.96
少数股东权益	129,012,380.05	129,023,057.12	10,677.07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593,184.35	87,053,699.04	38,460,51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94,076.36	65,887,865.84	36,493,789.48
盈余公积	215,812,810.37	215,812,810.37	
未分配利润	117,612,828.09	119,579,657.96	1,966,829.87
少数股东权益	151,932,084.12	151,931,979.46	-104.66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25,770,201.34	-26,991,064.52	-1,220,863.18
净利润	-125,858,536.33	-124,637,673.15	1,220,863.18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 月 28 日实华股份出资设立广东实华石化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缴出资 32 万元。

2、2023 年 3 月 7 日，本集团与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设立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集团内子公司东成化工认缴出资 3800 万元，持股比例 38%，集团内子公司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500 万元，持股比例 35%，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73%。

3、2023 年 6 月 8 日，本集团与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设立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团认缴出资额 1800 万元，持股比例 60%；

4、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集团与茂名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签订《股权投资协议》以 1436.53 万元受让子公司 4.3615% 的股权，该金额已于 2023 年 12 月支付完毕，截至审计报告报出日，工商变更正在办理过程中。

5、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实华惠鹏塑胶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办理工商注销。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闫雪峰、周春利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 2018-2022 年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下称“致同事务所”）负责年度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业务。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续聘致同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及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但公司尚未与致同事务所签署审计协议，致同事务所亦未开启审计程序。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提出“改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2023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启动选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不再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聘任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确定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上述议案。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费用为 50 万。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东成公司与纵横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2020）粤 0902 民初 5589 号、（2021）粤 09 民终 2412 号；重审：（2022）粤 0902 民初 3621 号、（2023）粤 09 民终 1750 号	173	否	一审判决驳回公司起诉，二审裁定发回重审；重审一审驳回公司起诉，公司已上诉	尚未有最终结果，公司已计提损失	无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东成公司与纵横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2020）粤 0902 民初 5607 号、	549	否	一审判决驳回公司起诉，二审裁定发回重审；重审一审驳回公司起诉，公司	尚未有最终结果，公司已计提损失	无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2021)粤09民终2202号;重审: (2022)粤0902民初6019号			已上诉				
东成公司与纵横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2020)粤0902民初5608号、 (2021)粤09民终2428号;重审: (2022)粤0902民初6020号、 (2024)粤09民终677号	1,299	否	一审判决驳回公司起诉,二审裁定发回重审;重审一审驳回公司起诉,公司已上诉	尚未有最终结果,公司已计提损失	无	2023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东成公司与纵横公司、茂名市新海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2020)粤0902民初7283号、 (2021)粤09民终2837号;重审: (2022)粤0902民初4598号、 (2023)粤09民终875号	338	否	一审判决驳回公司起诉,二审裁定发回重审;重审一审驳回公司起诉,公司已上诉	尚未有最终结果,公司已计提损失	无	2023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公司与茂名市开元氮肥有限公司等不良债权追偿纠纷案	18,241	否	终结了执行程序	各被告须连带赔偿借款本金150999978.35元及利息、罚息、复利,公司对抵押物有优先受偿权,法院已裁定变更公司为申请执行人	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待条件成熟可申请恢复执行	2023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公司与茂名	5,729	否	终结了执行	各被告须连	法院已裁定	2023年08	巨潮资讯网

市威龙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等不良债权追偿纠纷案			程序	带赔偿借款本金 49997893 元及利息，公司对抵押物有优先受偿权，法院已裁定变更公司为申请执行人	终结本次执行，待条件成熟可申请恢复执行	月 23 日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公司与茂名市威龙商贸有限公司等不良债权追偿纠纷案	5,434	否	终结了执行程序	各被告须连带赔偿借款本金 45000000 元及利息、罚息、复利，公司对抵押物有优先受偿权，法院已裁定变更公司为申请执行人	法院已裁定终结本次执行，待条件成熟可申请恢复执行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东成公司与茂名市翔顺物流有限公司委托合同纠纷	3.6	否	审结	法院判决东成公司支付打堆头费用 27276 元及利息，支付移库费用 3012.75 元及利息。翔顺公司上诉，二审维持原判	公司已履行判决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2023 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东成公司诉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李晶惠、李双买卖合同纠纷案	2,319	否	审结	法院判令： 1、晶惠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23188343.49 元及逾期付款损失； 2、李晶惠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李双在未缴出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已申请执行	2024 年 03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二）【2024-019】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诉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李晶惠、李双、赵飞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4,250	否	二审审理中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2023-087】

茂名市翔顺物流有限公司诉东成公司、茂名市天天物流有限公司纠纷案	70	否	二审审理中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2023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23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六节第八项“诉讼事项”
外联公司与东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	850.84	否	一审、二审驳回外联公司的诉讼请求。最高院驳回外联公司的再审申请	生效判决已驳回外联公司的诉讼请求	无	2023年07月2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2023-058】
海南茂化实华与森航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44	否	审结	法院判决：1、森航公司支付货款100万及违约金；2、彭冠乔连带责任	公司已申请执行		
湛江实华与湖南安装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483.21	是	一审审理中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2023年0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23-072】
东成公司与广发银行侵权责任纠纷	1,840	否	一审判决广发银行向东成公司返还1799万元；东成公司与广发银行均提起上诉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田东点睛装饰部与百色实华、茂化实华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77.41	否	一审审结，公司拟上诉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杨华君诉李晶惠、李双、晶惠公司、惠麟公司、湖北实华、仙桃泽盈公司、茂化实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152	否	一审审结	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无		
黄金龙诉晶惠公司、东成公司执行异议之诉	0	否	二审审理中	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公司无需承担责任。黄金龙已提起上诉	无		

北京动物园管理处诉信沃达公司租赁合同纠纷	53.9	否	一审审理中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2024年01月11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2024-003】
韦成来诉百色实华、东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	5	否	一审审理中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深圳威宇达公司破产案件	53	否	债权申报中	尚未有最终结果	法院已裁定终结执行		
北京宏达万基管理有限公司诉公司双倍返还定金	2,000	否	已立案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2024年04月16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2024-023】
东成公司诉湖北实华拖欠货款案	759	否	已立案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东成公司诉惠麟化工买卖合同纠纷	323	否	已立案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东成公司诉博义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63	否	已立案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公司诉盛誉公司返还履约保证金	193	否	已立案	尚未有最终结果	无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未能按照《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公司相关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4年02月0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2024-017】
范洪岩	董事	未能按照《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公司相关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4年02月0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2024-017】
宋卫普	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按照《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公司相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4年02月08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

		关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2024-017】
辜嘉杰	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按照《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公司相关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2024-017】
袁国强	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按照《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公司相关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2024-017】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公司业绩预告与经审计的净利润金额差异幅度较大，且未及时修正，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才披露《2022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条的规定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出具警示函措施	2023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2023-059】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警示函》【2024（7）号】的整改措施：
- 一、加强内控建设，确保企业合法合规经营

（一）完善内控制度。“ST”摘帽是公司确定的攻坚工程，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则是这项工程的关键。公司及时启动内控制度建设，完成“321”标准化管控体系：3 本手册（内控手册、评价手册、合规手册）、2 份汇编（制度汇编、基础法规库汇编）、1 本常规授权指引。通过内控体系建设，明确“公司治理、公司战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风险评估、全面预算、投资管理、融资担保管理、人力资源、财务管理、

销售管理、生产运营、生产技术、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工程项目、合规与合同管理、科技研发、行政管理、信息披露、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等业务事项审批流程和权责。修订完善公司 35 项规则及治理类制度，包括《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全资（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等。通过前期检查发现的 113 项内控缺陷（制度设计缺陷 69 项，运行缺陷 44 项）全部整改完成，内控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二）强化合同管理。进一步修订《公司合同内控管理的若干措施》，完善包括合同送审、合同签字、合同盖章、合同登记备案等业务流程。按业务性质统一公司合同版本、条款并加注 LOGO 水印，加强对客户资信、资质的认定和备案。每月组织对各部室上月的合同签订、履行情况进行检查，定期对合同管理情况进行审计。对违反《合同管理办法》和本规定的各项行为，按照情节轻重，予以罚款、追偿损失等经济处罚及给予警告、记过直至开除等行政处罚，触犯刑法的，依法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抓好专项审计。强化审计监督职能，重点抓好合同、工程、投资、关键岗位人员的专项审计。开展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全面检查与评价工作，抽凭内控资料、查阅账务，收集材料约 1700 份，发现内控缺陷约 26 项。完成经济责任审计工作，配合外部机构对两位离任总经理任期内经济责任和湛江实华工程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工作等，为公司平稳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四) 强化印章管理。全程执行印章管理员从用印会签、登记、核定内容全程管理；全程监督部室印章双核人员（建立台账跟踪）、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人（审核具体实施）。

(五) 加强监督制约。对职能机构进行优化调整，销售体系改革，成立营销中心，统一管理公司及子公司销售业务，强化内部相互监督制约。完善仓库管理，移交管理职能，强化仓库发货及日常管理稽核，确保公司产品和物资安全。

(六) 加强信息化建设。积极推进实现数字化转型，引进金蝶系统，促进信息化建设上新台阶。建立健全业务流程的信息化管控平台，减少人为操作失误。通过完善信息化建设，规范业务流程，促进内控制度规范落实。

(七) 充实业务力量。扩充财务、审计队伍，成立内部控制工作办公室，完成财务、审计扩招，相关岗位人员增加约 8-10 人。开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与合规体系建设培训，强化业务岗位稽核，提高执行力和监督水平。

(八) 严肃责任追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分，免去原营销部经理职务，调整分管领导分工，公司原总经理不再聘任等。

## 二、强化制度落实，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 完善公司法人治理。一是完成董监高换届，公司第二大股东央企派出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和财务总监，促进依法合规经营。二是根据独董新规，完善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强化独立董事职能，建立独立董事履职台账，规范独立董事履职，提高公司董事会决

策能力。三是严格按照规则指引，定期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会议，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加强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工作协调；完善对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员审核；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决策建议。

（二）提升法律意识和专业水平。一是建立长效学习机制。认真学习《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和专业水平，确保信息披露质量；二是公司董事会定期组织董监高学习上市公司监管基础法律法规及文件汇编以及深交所组织的关于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专题培训等学习文件，提高董监高等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和专业水平；三是强化全员合规意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持续学习《董事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制度保障。

（三）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一是经公司核查，公司全体员工对整改目标、责任明确；对公司存在缺陷风险，已采取必要整改措施；整改后的内控制度、合同管理、销售体系、信息化建设等流程明确，权限清晰；合同管理严格执行、全程监督，运营风险大大降低。二是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沟通汇报机制。加强公司各部门、子公司之间的内部信息管理与沟通，完善内部信息沟通渠道和机制，确保应披露、需披露的信息在公司内部沟通顺畅，保证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三是加强董秘与各部门之间的业务沟通，董秘参与公

司重大决策，参加重要会议，知悉公司重大事项执行落实情况；规范审批会签，确保董事会全体成员参与信息披露全过程，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警示函》【2023（092）号】的整改措施：

（一）强化公司治理，健全公司内控制度体系，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强化公司人财物、产供销等各业务环节的规范管理，严格执行公司内控制度，确保合规合法经营；加强采购、销售等承包商管理，严格资信评定和资格审批，动态管理，严格准入；加强业务协同，确保信息共享，形成严格高效的内控环境。健全公司内控制度，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的自查结果，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系统梳理，及时完善相关内控制度；明确关键内部控制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充分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定期检查通报，降低公司经营风险，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二）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依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一是建立长效学习机制。认真学习《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和专业水平，确保信息披露质量；二是强化全员合规意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持续修订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制度保障；三是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沟通汇报机制。

加强公司内部各部门、子公司与母公司之间的内部信息管理与沟通，完善内部信息沟通渠道和机制，确保应披露、需披露的信息在公司内部沟通顺畅，保证公司及时、准确、完整、真实、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强化财务知识学习，提升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保证定期报告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认真组织学习《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制度，提升财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加强公司内部审计部对财务信息的审核，提高内部审计对财务信息进行审核的要求，责成内部审计重点审查业绩预测的依据和合理性，重点关注影响业绩预测准确性的重要事项，提升对财务信息的审计效果；加强与外部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对接，要求年报会计师不定期地对公司财务部门关于新会计准则和特殊会计事项进行系统化的培训；对或有事项进行充分沟通交流，提高业绩预测的准确性。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立案时间	案号	执行标的	履行情况	执行法院
1	2010年8月18日	2010年海执字第09566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2	2009年9月9日	2009年海执字第10481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3	2011年1月28日	2011年海执字第02541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4	2011年1月28日	2011年海执字第02537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5	2011年1月26日	2011年海执字第02310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6	2011年1月17日	2011年海执字第00414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7	2011年1月7日	2011年海执字第01122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8	2017年8月18日	(2017)京0108执11383号	被告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内给付原告吕向逾期交房违约金人民币二十六万九千一百二十一元及滞纳金八万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九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9	2017年5月2日	(2017)京0108执5990号	<b>9816.911 万元</b>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0	2017年5月2日	(2017)京0108执5991号	<b>1615.4108 万元</b>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1	2018年1月31日	(2018)京0108执恢26号	<b>9816.91 万元</b>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2	2011年1月21日	2011年海执字第02063号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支付谢玉琴迟延交房违约金人民币三万三千六百三十八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九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六百三十八元，由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负担，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交纳。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3	2021年3月1日	(2021)京0108执3881号	<b>0.6809 万元</b>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4	2021年5月11日	(2021)京0108执12280号	偿还申请执行人 <b>1.2514 万元</b> 及利息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5	2021年7月19日	(2021)京0108执恢1698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6	2021年8月10日	(2021)京0108执21303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7	2023年05月05日	(2023)京0108执12959号		全部未履行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石化	公司股东	销售商品	成品油等	市场价	市场价	3.53	0.00%	20	否	月结	市场价	2023年04	茂名石化

集团 茂名 石油 化工 有限 公司												月 29 日	实华 股份 有限 公司 2023 年度 日常 关联 交易 预计 公告 2023- 027
中国 石化 集团 茂名 石油 化工 有限 公司	公司 股东	采购 动力	动力	根据 市场 价格 协商 确定	根据 市场 价格 协商 确定	185.9 9	0.98%	500	否	月结	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国 石化 集团 茂名 石油 化工 有限 公司	公司 股东	资产 租赁	土地 设备 租金	协议 定价	协议 定价	918.7 9	58.60 %	1,004	否	季度 结	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国 石化 集团 茂名 石油 化工 有限 公司	公司 股东	接受 劳务	劳务 费	协议 定价	协议 定价			200	否	月结	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国 石油 化工 股份 有限 公司 茂名 分公 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采购 原料	气分 原料 液化 石油 气、 氢气 、高 纯氢 气等	根据 市场 价格 协商 确定	根据 市场 价格 协商 确定	165,0 81.44	43.39 %	220,0 00	否	款到 发货	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国 石油 化工 股份 有限 公司 茂名 分公 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销售 商品	精丙 烷、 异丁 烷、 成油 等	根据 市场 价格 协商 确定	根据 市场 价格 协商 确定	481.5 2	0.11%	1,000	否	月结	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国 石油	中石 化集	提供 劳务	加 工费	协议 定价	协议 定价	35.78	5.62%	200	否	月结	无	2023 年 04	同上

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团下属公司											月 29 日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采购动力	动力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291.88	48.89%	12,000	否	月结	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接受劳务	排污费	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60.61	24.69%	500	否	月结	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采购原料	环氧乙烷、丙烯、聚丙烯、裂解碳九、裂解焦油等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7,395.92	17.72%	156,954	否	款到发货	市场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甲基叔丁基醚、醚前碳四液化石油气等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7,582.47	3.87%	43,860	否	月结	市场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采购原料	甲醇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69.6	0.12%	2,400	否	款到发货	市场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中石化化工销售	中石化集团下	销售商品	甲基叔丁基	根据市场价格	根据市场价格	132,517.41	29.14%	190,688	否	月结	市场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上

售 (广东) 有限公司	属公司		醚、 醚前 碳四 液化 石油 气等	协 商 确 定	协 商 确 定							日	
中国 石化 炼油 销售 有限 公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采 购 原 料	商 品 丙 丁 烷 混 合 物 液 化 石 油 气 等	根 据 市 场 价 格 协 商 确 定	根 据 市 场 价 格 协 商 确 定	17,57 1.6	4.62%	61,75 0	否	款 到 发 货	市 场 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 上
中国 石化 炼油 销售 有限 公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销 售 商 品	商 品 丙 丁 烷 混 合 物 液 化 石 油 气 等	根 据 市 场 价 格 协 商 确 定	根 据 市 场 价 格 协 商 确 定	23,40 5.08	5.15%	41,70 0	否	月 结	市 场 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 上
中国 石油 化工 股份 有限 公司 茂 名 分 公 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资 产 租 赁	设 备 租 金	协 议 定 价	协 议 定 价	226.1 6	14.43 %	254	否	季 度 结	无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 上
中 科 (广 东) 炼 化 有 限 公 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采 购 动 力	动 力	市 场 价	市 场 价	7,321 .72	38.53 %	15,00 0	否	月 结	市 场 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 上
中 科 (广 东) 炼 化 有 限 公 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资 产 租 赁	设 备 租 金	协 议 定 价	协 议 定 价	171.8 4	10.96 %	171.8 3	否	月 结	市 场 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 上
中 国 石 化 销 售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广 东 茂 名 石 油 分 公 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采 购 商 品	成 品 油 等	市 场 价	市 场 价	6,081 .12	1.60%	10,00 0	否	款 到 发 货	市 场 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 上
中 国 石 化 财 务 有 限 责 任 有 限 公 司	中石 化集 团下 属公 司	其 他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贴 现	市 场 价	市 场 价			100,0 00	否	现 金 结 算	市 场 价	2023 年 04 月 29 日	同 上

公司 广州 分公司													
合计	--	--	448,8 02.46	--	858,2 01.83	--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上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	8,457,389.66	9,766,673.86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设备	830,726.55	830,726.5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设备	2,110,334.52	2,122,201.7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房屋	151,893.34	106,083.34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设备	1,718,400.00	1,718,300.0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0日	45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是
惠州大亚湾石	2019年05月22	750	2019年09月01	405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	否	是

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日		日					满之次日起两年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1,2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40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35,000	2022年08月09日	3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是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40,000	2023年01月17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是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30,000	2022年12月21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是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0日	20,000	2022年03月18日	7,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是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是	是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1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是	是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11日	5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司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21日	67,000	2020年05月21日	67,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是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0日	5,10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7,650	2022年08月09日	7,65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是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7,65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2日	7,650	2022年05月26日	7,65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是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6日	1,436.53	2018年11月30日	1,436.53	质押			五年	是	是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26日	5,901	2023年10月27日	5,961	质押			主债务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90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90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07,387.5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02,197.5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90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5,90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08,587.5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02,602.5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8.18%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被司法拍卖暨公司控制权已发生变更的事宜

2024 年 1 月 25 日，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茂名中院”）向公司送达《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泰跃”）持有的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首发前限售股）151,538,145 股以清偿债务。2024 年 3 月 5 日，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下称“茂名港集团”）在茂名中院于阿里资产平台开展的“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证券简称 ST 实华（证券代码：000637，股份性质：首发限售股）股票共 151,538,145 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价胜出。茂名中院裁定北京泰跃持有的公司 151,538,145 股股票（首发前限售股）所有权转移给茂名港集团。2024 年 4 月 8 日，茂名港集团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手续，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1 月 27 日《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将被司法拍卖暨公司控制权或将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24-009】、2024 年 3 月 6 日《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被司法拍卖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

更的进展公告》【编号：2024-018】、2024 年 4 月 9 日《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的公告》【编号：2024-020】和《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的公告》【编号：2024-021】以及 2024 年 4 月 10 日《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已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编号：2024-022】。

## 2、关于出售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信沃达公司”）45%股权事宜

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资产出售协议〉的议案》，公司拟将信沃达公司 45%的股权以 34200 万元的对价出售给北京宏达万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宏达万基”）。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公司与宏达万基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生效。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6 月 7 日《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42】、《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编号：2023-044】、2023 年 6 月 26 日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3-048】。

宏达万基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按照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了履约保证金 1000 万元。依据合同约定，宏达万基需于 2023 年 8 月 26 日前支付第一期的股权转让款 15200 万元。宏达万基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向公司送达了《关于股权交易相关事宜的函》，暂未支付第一期的股权转让款。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一）》【编号：2023-073】。

依据合同约定，宏达万基需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前支付第二期的股权转让款 18000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向宏达万基发出《商洽函》，要求宏达万基按照《资产出售协议》履行相关义务。宏达万基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向公司送达《北京宏达万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股权交易相关事宜的函》，宏达万基确认将付款期限延期至 2023 年

12月31日。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10月27日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二）》【编号：2023-092】。

2023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2023年12月7日，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亦批准上述议案。公司与宏达万基签署《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宏达万基必须在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完毕全部对价34200万元。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11月22日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三）》【编号：2023-094】、《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23-093】和2023年12月8日披露的《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99】。

2023年12月20日，公司向宏达万基致函询问其付款计划，并通知宏达万基于2023年12月22日明确回复。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年12月28日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四）》【编号：2023-107】。

2023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宏达万基出具的《商洽函》，宏达万基认为，公司应于2023年12月31日前向信沃达公司归还已经到期的借款，信沃达公司收到款项后，宏达万基将按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就上述《商洽函》予以回复，明确告知宏达万基，本次交易双方未就本次交易价款支付设置任何前置条件；公司与信沃达公司间的借款不是本次交易履行的前置条件；并要求宏达万基务必遵守双方协议约定，按时履行支付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宏达万基实际支付1000万元履约保证金，尚未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年1月3日披露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五）》【编号：2024-001】。

2024 年 3 月，宏达万基对公司提起仲裁，要求公司双倍返还定金 2000 万元整。该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4 年 4 月 16 日《关于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编号：2024-023】。

### **3、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宜**

公司 2022 年度被审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触及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开市起停牌 1 天，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该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4 月 29 日《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编号：2023-029】。

### **4、关于购买新办公楼并将新办公楼用于抵押贷款事宜**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办公楼的议案》，向茂名市一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期购置位于茂名市茂南开发区站前大道 16 号大院壹方城 1 号楼 19、20、21、22 四层房产作为公司总部办公楼，用于公司及子公司办公，预计购买总建筑面积约 6083.6 平方米，交易价款预计约人民币 59,619,280 元（上述面积及交易价格最终以交易双方正式签署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为准）。

该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4 月 29 日《关于公司购买办公楼的公告》【编号：2023-02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取得上述四层房产的全部不动产权证明。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预计向贷款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授信额度及公司为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亦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该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9 月 26 日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和 2023 年 10 月 23 日的《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 **5、关于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股权（下称“东成公司”）的公告**

2023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受让控股子公司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拟以 1436.53 万元的对价受让茂名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4.3615% 股权。该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7 月 31 日《关于公司拟受让控股子公司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编号：2023-06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款，目前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办理中。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东成公司 100% 股权。

#### **6、关于转让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湖北实华”）股权的事宜**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与广东海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海集实业”）签署《关于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2550 万元的对价，将持有湖北实华 25.5% 股权转让给海集实业。海集实业分期付款，于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 1300 万元，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 300 万元，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前支付 300 万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650 万元。公司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后，配合办理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仅收到海集实业第一笔股权转让款 1300 万元。该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4 月 29 日《2022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第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之第 7 点。

公司曾于 2023 年 9 月 6 日、2023 年 12 月 21 日分别向海集实业寄送了《催款函》、《律师函》，但未得到实质回应。公司尚未将股权变更登记到海集实业名下。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关于信沃达公司北京海洋馆座下 35000 平方米划拨土地使用期限届满事宜

2015 年 4 月 16 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局于向信沃达公司颁发土地使用权证：使用权类型：划拨；终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使用权面积：35,000 平方米。2018 年 8 月 31 日，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向信沃达公司颁发《不动产权证书》，坐落：海淀区气象路 6 号院 1 号楼 1 至 3 层 01；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权利性质：划拨；面积：共有宗地面积 35,000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40,419.01 平方米。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12 月 16 日的《关于北京海洋馆座下土地使用权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北京海洋馆座下 35,000 平方米划拨土地的使用期限已届满。

### 2、关于成立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艾瓦瑞公司”）并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 KVAh 环保铅酸（碳）电池项目事宜

为适应战略发展和业务拓展需要，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成公司与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下称“北京清大”）以自有资金出资、在山东省淄博市投资设立艾瓦瑞公司，注册资本为 2100 万元人民币，东成公司认缴出资 1533 万元，持股 73%；北京清大认缴出资 567 万元，持股 27%。该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3 月 10 日《关于设立控股孙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编号：2023-011】。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 KVAh 环保铅酸（碳）电池项目的议案》，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9 月 26 日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

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艾瓦瑞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7,900 万元，其中实华东成以自有资金 2,267 万元人民币认缴注册资本 2,267 万元，北京清大以自有资金 2,133 万人民币认缴注册资本 2,133 万元，艾瓦瑞公司新增股东信沃达公司以自有资金 3,500 万人民币认缴注册资本 3,500 万元。交易完成后，实华东成持有艾瓦瑞公司的股权比例由 73% 降至 38%，具体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认缴出资时间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3,800	38%	2028 年 2 月 14 日
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2,700	27%	2028 年 2 月 14 日
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3,500	35%	2028 年 2 月 14 日
	10000	100%	

该事项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10 月 27 日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关于控股孙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 3、关于百色实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50Kt/a 大修渣生产氟化镁和干式防渗料/石墨粉项目事宜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百色实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50Kt/a 大修渣生产氟化镁和干式防

渗料/石墨粉项目的议案》，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9 月 26 日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 **4、关于成立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并投资建设生物质润滑油中试项目事宜**

为适应整体发展和业务拓展需要，公司与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科密思”）以自有资金出资、在广东省茂名市投资设立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华博润”），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 60%，上海科密思持股 40%，公司为实华博润控股股东。该事项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6 月 10 日《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编号：2023-046】。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生物质润滑油中试项目的议案》，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2023 年 9 月 26 日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 **5、广西六旺食品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旺公司”）竞得项目用地事宜**

2023 年 1 月 9 日，六旺公司以 408 万元竞得位于博白县凤山镇凤山村山背坑队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26168.88 平方米，使用期限为 2023 年 2 月 6 日至 2073 年 2 月 5 日止。该地块已办理不动产权证书。

#### **6、关于受让广西华清环保有限公司（下称“华清公司”）股权的事宜**

2022 年 12 月 2 日，东成公司与广西粤龙石油产品有限公司（下称“粤龙公司”）签订《关于广西华清环保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东成公司以 3200 万元的价格，受让粤龙公司持有华清公司的 100% 股权。

截至本报告日，东成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粤龙公司持有华清公司 100% 股权已过户至东成公司名下。

#### **7、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油公司”）与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土地开发合作后续事项**

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南城投）拟将位于茂名市茂南区石化工业园区的土地（该地块的具体位置详见茂名市国土资源局茂南区分局测绘队的四至红线图，面积约 230 亩，土地用途：工业，土地使用年限：50 年，下称该地块）通过招、拍、挂形式出让作为工业用地使用。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油公司拟与茂南城投进行土地开发合作。东油公司应向茂南城投一次性支付其提供的前期开发费用 3000 万元。茂南城投应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将该地块的用地批文办好后委托国土部门进行依法挂牌出让，挂牌出让成功后一个月内茂南城投返还东油公司提供的前期开发费用及利息。该事项详见 2013 年 3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与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土地开发合作的公告》。

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当地农民已签订房屋拆迁及青苗补偿协议，东油公司已支付开发费 3000 万元。茂南区政府已经将有关材料上报至省有关部门审批。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合作开发的土地使用权不能依法通过挂牌出让的手续由公司取得，依据相关合作协议的约定，茂南城投于 2016 年 8 月 30 日向公司返还前期开发费用 3000 万元，公司投入的其他相关费用及对应的利息及滞纳金尚未返还。2017 年 6 月 8 日，公司专门向茂南区人民政府上报了《关于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与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土地开发合作相关问题的请示》【茂化实华（2017）31 号】，并当面协商，促使茂南城投尽快返还上述土地开发中公司投入的其他相关费用及对应的利息及滞纳金。

2019年3月5日，公司再次向茂南区人民政府报送《关于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与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土地开发合作相关问题的请示》【茂化实华（2019）19号】，继续与茂南区人民政府及茂南城投磋商催收相关费用及对应的利息及滞纳金返还事宜。2023年2月24日，公司继续向茂南区政府报送《关于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与茂南区土地开发合作历史遗留问题的函》【茂化实华（2023）24号】，恳请茂南区政府尽快归还上述土地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及利息。

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茂南城投的返还款。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加紧催收，并对催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871,214	29.21%				-10,113	-10,113	151,861,101	29.2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51,871,214	29.21%				-10,113	-10,113	151,861,101	29.2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1,857,987	29.21%				0	0	151,857,987	29.2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227	0.00%				-10,113	-10,113	3,114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8,004,142	70.79%				10,113	10,113	368,014,255	70.79%
1、人民币普通股	368,004,142	70.79%				10,113	10,113	368,014,255	70.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519,875,356	100.00%				0	0	519,875,35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高管锁定股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过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平安	7,113	0	7,113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11月22日
陈庆岭	3,000	0	3,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11月22日
合计	10,113	0	10,113	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8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5%	151,538,145	0	151,538,145	0	质押	151,538,145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75%	76,658,001.0	0	0	76,658,001.0	不适用	0
蒋健	境内自然人	1.02%	5,303,200	0	0	5,303,200	不适用	0
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4,489,930	0	0	4,489,930	不适用	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0.82%	4,246,300	0	0	4,246,300	不适用	0
魏娟意	境内自然人	0.55%	2,876,997	0	0	2,876,997	不适用	0
宋华波	境内自然人	0.51%	2,644,300	0	0	2,644,300	不适用	0
毛幼聪	境内自然人	0.48%	2,516,700	0	0	2,516,700	不适用	0
汪大刚	境内自然人	0.48%	2,470,000	0	0	2,470,000	不适用	0
叶守定	境内自然人	0.41%	2,110,000	0	0	2,11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其所持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也不详。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上述股东不存在委托/受托表决权的情况，其他自然人股东是否存在委托/受托表决权的情况不详，上述股东不存在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	无							

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6,658,001.0	人民币普通股	76,658,001.0
蒋健	5,3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3,200
广东众和化塑股份公司	4,489,930	人民币普通股	4,489,930
魏巍	4,246,300	人民币普通股	4,246,300
魏娟意	2,876,997	人民币普通股	2,876,997
宋华波	2,6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4,300
毛幼聪	2,51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6,700
汪大刚	2,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70,000
叶守定	2,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0,000
施卫新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不详，其所持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也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蒋健	新增	0	0.00%	0	0.00%
魏巍	新增	0	0.00%	0	0.00%
魏娟意	新增	0	0.00%	0	0.00%
宋华波	新增	0	0.00%	0	0.00%
毛幼聪	新增	0	0.00%	0	0.00%
汪大刚	新增	0	0.00%	0	0.00%
叶守定	新增	0	0.00%	0	0.00%
杨琦	退出	0	0.00%	0	0.00%

姚慧群	退出	0	0.00%	0	0.00%
张海峰	退出	0	0.00%	0	0.00%
BARCLAYS BANK PLC	退出	0	0.00%	0	0.00%
周艳和	退出	0	0.00%	0	0.00%
何义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胡寿颐	1995 年 07 月 31 日	911101081011957919	房地产项目开发；销售商品房；房地产信息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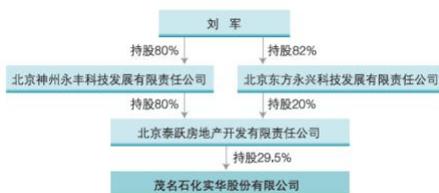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军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商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湖北金环，证券代码：000615，已转让）；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 资总额（万 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 源	是否存在偿 债或平仓风 险	是否影响公 司控制权稳 定
北京泰跃房 地产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	16,150	湖北嘉信投 资集团有限 公司（原湖 北泰跃投资 集团有限公 司）借新还 旧，北京泰 跃提供质押 担保	2006 年 11 月 30 日	北京泰跃所 持有公司股 份的分红款	是	是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 活动
中国石化集团 茂名石油化工 有限公司	尹兆林	1965 年 05 月 01 日	228651 万元人民币	带有储存设施经营 （湛江市三岭山输油 首站：原油（1967） （注：外浮顶罐 8 个 20000m <sup>3</sup> ，2 个 50000m <sup>3</sup> ）。滨海新区 北山岭：原油 （1967）（注：外浮 顶罐 12 个 50000 m <sup>3</sup> ， 2 个 125000m <sup>3</sup> ）。电 白区水东港区：石脑 油（1964）（注：外 浮顶罐 4 个 50000m <sup>3</sup> ），汽油 （1640）（注：内浮 顶罐 5 个 20000m <sup>3</sup> ，1 个 10000m <sup>3</sup> ），煤油 （1571）（注：内浮 顶罐 2 个 5000m <sup>3</sup> ，2 个 10000m <sup>3</sup> 。1 个 5000 m <sup>3</sup> ），苯（49） （注：内浮顶罐 2 个 2500m <sup>3</sup> ，2 个 2000m <sup>3</sup> ），二甲苯异 构体混合物（358） （注：内浮顶罐 4 个 5000m <sup>3</sup> ），苯乙烯 （96）（注：内浮顶 罐 3 个 2000m <sup>3</sup> ），液 化石油气（2548）

				<p>(注：球罐 2 个 1000m<sup>3</sup>，2 个 2000m<sup>3</sup>) ***)、货物进出口 (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的许可证的许可范围经营)、港口拖轮经营。单点系泊运营、液体化工品仓储中转业务、保税仓、商业储备。管道输送、中转。带有储存设施经营石油、原油、铁路专线调运、罐车检维修业务，罐车清洗。水、电、风、蒸汽等动力能源供给。生产销售循环水、新鲜水、化学水。设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材料销售。计量器具检定检测。技能鉴定。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 (乙级)、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 (由该公司下属机构职业病防治所经营)。设备租赁。土地、房产租赁。住宿业。</p>
--	--	--	--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 22604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闫雪峰、周春利

审计报告正文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化实华）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茂化实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如茂化实华附注十一、2 描述：因茂化实华、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惠公司）、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以下简称华兴银行）存在诉讼，华兴银行要求茂化实华退款 4,250.00 万元。

因茂化实华、晶惠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业务合作，晶惠公司未能按时偿还广发银行授信贷款，茂化实华在 2023 年 4 月 24 日被广发银行划扣 1,799.00 万元。

茂化实华在 2022 年末将包括上述两个事项在内合计 7,068.08 万元应收晶惠公司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截至报告日，由于两项诉讼尚未最终判决，我们无法判断茂化实华承担的责任；无法获取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实华）、茂名市惠麟

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023 年末资产状况及偿付能力，无法判断上述 7,068.08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无法判断相关事项对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影响。

2、2021 年 8 月 18 日茂化实华与晶惠公司共同设立湖北实华，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茂化实华出资 2,550.00 万元，出资比例 51.00%。2022 年 1 月 24 日湖北实华增资扩股，茂化实华出资比例变为 25.50%，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核算。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茂化实华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价值为 2,601.99 万元。

2023 年 4 月 20 日，茂化实华与广东海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2,550.00 万元对价转让所持湖北实华 25.50% 股权。2023 年 4 月茂化实华收到股权转让款 1,300.00 万元。截至报告日，余款尚未收回，广东海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请求解除协议，返还支付的款项。茂化实华对湖北实华长期股权投资未办理工商登记变更。

茂化实华对湖北实华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由于我们无法获取湖北实华 2023 年末资产状况、2023 年度经营情况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实施其他替代程序确认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准确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茂化实华，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茂化实华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茂化实华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就茂化实华应收账款 7,068.08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认茂化实华对湖北实华长期股权投资全

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准确合理，我们无法确定与上述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4 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的规定，我们拟在报告中披露的关键审计事项以及审计应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43，2023 年茂化实华实现营业收入 454,781.07 万元，较 2022 年下降 24.95%，由于营业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管理层在收入确认和列报时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茂化实华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茂化实华的销售模式、主要客户、相关行业政策变化、法律法规监管等情况，评价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3）分析比较本期各月营业收入及本期与上期的波动情况，分析产品销售的结构和价格变动是否异常、变动趋势是否合理；

（4）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对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准则要求；

（5）计算本期重要产品的毛利率，与上期比较，是否异常，波动是否正常；

（6）执行独立函证程序，对应收账款、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营业收入发生额等进行函证，对函证全程保持有效控制，并将回函情况与账面金额予以核对；

（7）抽取营业收入大额发生额，检查与收入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相关的合同、发票、出库单等，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8) 对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从收入明细账记录追查至对账单、出库单以及销售订单；从销售订单、出库单追查至收入明细账记录，以确定营业收入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9)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的列报和披露。

## 2、商誉减值测试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5、18所述，截至2023年12月31日，茂化实华商誉账面价值为22,590.13万元，对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依赖管理层的判断，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商誉减值测试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分析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折现率的选择，检查相关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3)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对外部估值专家出具的评估报告进行分析复核，对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方法、模型、假设和关键参数、可比企业选取等的合理性进行复核，核对本年度与前期是否存在重大偏差，验证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茂化实华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茂化实华、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茂化实华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

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茂化实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茂化实华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茂化实华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

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4 年 4 月 25 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686,060.51	160,256,673.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720,604.42	237,803,790.36
应收账款	74,345,389.64	84,162,008.89
应收款项融资	245,477.00	2,793,705.23
预付款项	109,927,651.88	106,614,659.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531,003.18	18,629,296.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0,927,361.98	235,444,002.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654,309.32	17,546,630.44
流动资产合计	669,037,857.93	863,250,766.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496,001.97	74,116,543.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78,739.07	23,482,436.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589,895.00	185,467,554.00
投资性房地产	9,587,355.36	10,234,038.72
固定资产	813,597,433.00	958,362,646.36
在建工程	98,623,581.89	25,927,088.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933,253.24	17,275,183.83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0,720,199.33	149,612,205.91
无形资产	119,473,130.11	170,163,362.24
开发支出		
商誉	225,901,330.74	225,901,330.74
长期待摊费用	56,381,451.24	86,891,892.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479,846.76	87,053,69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46,114.99	54,024,251.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9,808,332.70	2,068,512,232.42
资产总计	2,498,846,190.63	2,931,762,999.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6,884,126.51	872,931,866.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000,000.00
应付账款	179,375,673.25	133,065,367.10
预收款项	4,377,581.32	5,320,053.54
合同负债	146,955,460.77	42,395,517.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065,254.19	16,981,895.71
应交税费	5,773,740.25	5,426,259.35
其他应付款	166,757,139.43	81,996,091.79
其中：应付利息		143,653.00
应付股利	12,201.00	9,8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549,109.62	131,594,191.49
其他流动负债	32,939,672.86	82,071,423.38
流动负债合计	1,296,677,758.20	1,394,782,666.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8,690,095.10	264,176,825.1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1,265,692.38	146,177,771.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953,387.62	25,167,014.41
预计负债		31,222.65
递延收益	1,844,870.39	1,926,584.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500,282.18	65,887,865.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254,327.67	503,367,284.33
负债合计	1,624,932,085.87	1,898,149,950.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9,875,356.00	519,875,3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490,200.41	13,648,254.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72,925.69	7,818,781.82
专项储备	449,994.39	4,946,208.93
盈余公积	215,812,810.37	215,812,810.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850,311.12	119,579,657.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8,305,124.36	881,681,069.13
少数股东权益	145,608,980.40	151,931,979.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3,914,104.76	1,033,613,048.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8,846,190.63	2,931,762,999.23

法定代表人：CHUN BILL LI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云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桦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978,532.95	5,372,539.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07,321.24	4,743,266.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94,123.88	3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954,621.31	22,859,464.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14,000.00
存货	4,266,055.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79,120.47	1,389,925.63
流动资产合计	42,479,775.05	34,665,196.35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44,208,842.36	1,142,956,057.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78,739.07	23,482,436.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6,589,895.00	179,467,554.00
投资性房地产	1,291,353.13	1,356,463.45
固定资产	4,480,666.72	2,501,429.03
在建工程	65,275,983.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410,076.25	37,321,621.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6,965.29	266,705.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9,579.60	44,143,01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0,232,100.56	1,431,495,281.43

资产总计	1,512,711,875.61	1,466,160,477.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37,815.40	61,546.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93.94	
应付职工薪酬	1,107,358.97	1,337,994.20
应交税费	593,305.17	120,726.97
其他应付款	726,566,485.02	655,496,116.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9,082.57
流动负债合计	730,107,158.50	657,115,466.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1,228.32	510,847.9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00,000.00	1,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1,228.32	2,010,847.92
负债合计	731,968,386.82	659,126,314.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9,875,356.00	519,875,3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93,700.73	23,551,754.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76,583.28	13,641,104.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4,757,627.72	194,757,627.72
未分配利润	36,640,221.06	55,208,320.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0,743,488.79	807,034,163.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2,711,875.61	1,466,160,477.78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47,810,680.92	6,059,335,680.68
其中：营业收入	4,547,810,680.92	6,059,335,680.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37,386,263.03	6,111,750,928.19
其中：营业成本	4,327,132,794.79	5,846,107,336.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309,190.68	10,672,856.65
销售费用	39,728,597.46	31,796,593.94
管理费用	193,986,427.56	154,897,783.26
研发费用	9,898,706.47	9,934,038.87
财务费用	42,330,546.07	58,342,319.39
其中：利息费用	43,533,949.52	51,936,549.07
利息收入	2,650,948.00	2,079,795.76
加：其他收益	1,205,180.97	1,892,192.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73,717.58	-4,127,912.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57,399.37	5,989,973.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22,341.00	-1,124,696.3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10,795.19	-87,533,103.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281,066.13	-21,265,951.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324.48	11,910,141.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117,745,528.36	-152,664,578.21

列)		
加：营业外收入	3,466,347.39	2,382,778.50
减：营业外支出	1,723,189.39	1,346,937.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002,370.36	-151,628,737.67
减：所得税费用	-5,934,603.59	-26,991,064.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067,766.77	-124,637,673.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067,766.77	-124,637,673.1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833,708.40	-129,621,779.10
2. 少数股东损益	17,765,941.63	4,984,105.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56,256.76	-29,715,534.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91,707.51	-29,742,160.0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91,707.51	-29,742,160.0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588,934.78	-1,429,660.85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02,772.73	-28,312,499.2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450.75	26,625.1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324,023.53	-154,353,20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125,415.91	-159,363,939.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01,392.38	5,010,731.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CHUN BILL LI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温云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桦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904,912.54	20,168,776.86
减：营业成本	49,651,722.72	18,122,371.40
税金及附加	859,370.73	742,763.92
销售费用	967,478.53	312,617.76
管理费用	25,477,126.14	14,723,196.4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0,921.63	-76,796.68
其中：利息费用	470,000.00	12,876.70
利息收入	9,982.59	100,402.95
加：其他收益	11,248.24	135,125.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69,332.57	10,288,247.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63,002.87	7,715,701.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22,341.00	1,457,554.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7,960.56	1,362,416.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37,464.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10,141.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98,289.40	11,498,108.37
加：营业外收入	2,713,369.12	9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2,337.61	59,318.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87,257.89	11,532,790.21
减：所得税费用	-5,415,419.33	391,317.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1,838.56	11,141,472.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1,838.56	11,141,472.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64,521.47	-28,399,131.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64,521.47	-28,399,131.0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138,251.26	-86,631.81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02,772.73	-28,312,499.2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36,360.03	-17,257,658.3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74,939,720.52	6,548,552,876.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05,894.42	126,442,685.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58,130.23	21,236,67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6,803,745.17	6,696,232,232.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96,690,819.83	5,857,739,379.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3,904,168.74	216,758,58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532,267.44	108,476,330.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54,339.13	77,784,28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3,781,595.14	6,260,758,58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22,150.03	435,473,652.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7,69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865,403.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95,179.76	2,416,994,356.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02,875.40	2,442,359,760.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491,365.46	169,336,83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00,000.00	31,457,55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365,300.00	484,064,651.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31,635.54	2,338,303,409.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688,301.00	3,023,162,44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85,425.60	-580,802,686.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2,281,505.91	1,031,747,791.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281,505.91	1,031,747,791.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0,485,730.08	881,228,834.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688,335.79	44,734,951.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4,914.34	14,537,72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278,980.21	940,501,51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997,474.30	91,246,281.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60,749.87	-54,082,753.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745,486.82	185,828,24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884,736.95	131,745,486.82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489,536.30	15,246,898.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857,117.10	36,074,649.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346,653.40	51,321,548.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310,998.33	18,050,049.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52,458.15	10,289,795.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119.26	647,95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212,323.65	5,266,36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852,899.39	34,254,16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3,754.01	17,067,38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52,200.00	158,545.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24,023.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129.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0	225,000,055.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06,329.70	248,382,623.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20,690.46	79,432,6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20,000.00	55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365,3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127,568.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05,990.46	853,560,236.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9,660.76	-605,177,612.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869,035.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869,035.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96,260.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96,260.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6,260.68	573,869,03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167.43	-14,241,19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5,920.17	19,607,11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63,752.74	5,365,920.17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9,875,356.00				13,648,254.05		7,818,781.82	4,946,208.93	215,812,810.37		117,612,828.09		879,714,239.26	151,932,084.12	1,031,646,332.38
加：会计政策变											1,966,829.87		1,966,829.87	-104.66	1,966,725.21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519, 875, 356. 00				13,6 48,2 54.0 5		7,81 8,78 1.82	4,94 6,20 8.93	215, 812, 810. 37		119, 579, 657. 96		881, 681, 069. 13	151, 931, 979. 46	1,03 3,61 3,04 8.5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841, 946. 36		- 10,2 91,7 07.5 1	- 4,49 6,21 4.54			- 139, 429, 969. 08		- 153, 375, 944. 77	- 6,32 2,99 9.06	- 159, 698, 943. 83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 6,29 1,70 7.51				- 127, 833, 708. 40		- 134, 125, 415. 91	17,8 01,3 92.3 8	- 116, 324, 023. 53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15,5 96,2 60.6 8			- 15,5 96,2 60.6 8		- 22,5 40,0 00.0 0		- 38,1 36,2 60.6 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5,5 96,2 60.6 8			- 15,5 96,2 60.6 8		- 22,5 40,0 00.0 0		- 38,1 36,2 60.6 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4,00 0,00 0.00				4,00 0,00 0.0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4,49 6,21 4.54				- 4,49 6,21 4.54	- 1,58 4,39 1.44	- 6,08 0,60 5.98	
1. 本期提取							35,3 57,6 80.5 0				35,3 57,6 80.5 0	4,92 1,09 7.25	40,2 78,7 77.7 5	
2. 本期使用							- 39,8 53,8 95.0 4				- 39,8 53,8 95.0 4	- 6,50 5,48 8.69	- 46,3 59,3 83.7 3	
(六) 其他					841, 946. 36						841, 946. 36		841, 946. 36	
四、本期末余额	519, 875, 356. 00				14,4 90,2 00.4 1	- 2,47 2,92 5.69	449, 994. 39	215, 812, 810. 37		- 19,8 50,3 11.1 2	728, 305, 124. 36	145, 608, 980. 40	873, 914, 104. 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9, 875, 356. 00				13,2 85,2 34.2 8		37,5 60,9 41.9 1	2,64 1,67 0.22	215, 812, 810. 37		246, 974, 895. 38		1,03 6,15 0,90 8.16	129, 012, 380. 05	1,16 5,16 3,28 8.21
加： ： 会											735, 184.		735, 184.	10,6 77.0	745, 862.

计政策变更											96		96	7	03
期差错更正											1,491,356.72		1,491,356.72	263,180.60	1,754,537.32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9,875,356.00				13,285,234.28		37,560,941.91	2,641,670.22	215,812,810.37		249,201,437.06		1,038,377,449.84	129,286,237.72	1,167,663,687.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019.77		-29,742,160.09	2,304,538.71			-129,621,779.10		-156,696,380.71	22,645,741.74	-134,050,63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42,160.09				-129,621,779.10		-159,363,939.19	5,010,731.09	154,353,208.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50,964.62	26,350,964.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1,370,353.40	51,370,353.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25,019,388.78	-25,019,388.78





余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519,875,356.00				23,551,754.37		13,641,104.75		194,757,627.72	55,208,320.30		807,034,163.14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41,946.36		-8,564,521.47			-18,568,099.24		-26,290,674.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564,521.47			-6,971,838.56		-11,536,360.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15,596,260.68		15,596,260.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15,596,260.68		15,596,260.6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4,000,000.00		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4,000,000.00			4,000,000.0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41,946.36							841,946.36
四、本期末余额	519,875,356.00				24,393,700.73		5,076,583.28		194,757,627.72	36,640,221.06		780,743,488.7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9,875,356.00				23,188,734.60		42,040,235.80		194,757,627.72	43,982,014.95		823,843,969.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84,832.68		84,832.68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9,875,356.00				23,188,734.60		42,040,235.80		194,757,627.72	44,066,847.63		823,928,801.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019.77		-28,399,131.05			11,141,472.67		-16,894,638.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99,131.05			11,141,472.67		-17,257,658.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												

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 配												
3.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63,019.77							363,019.77
四、本期末余额	519,875,356.00				23,551,754.37	13,641,104.75		194,757,627.72	55,208,320.30			807,034,163.14

### 三、公司基本情况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广东省茂名市经济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茂名市分行茂人银管[1988]18 号文批准于 1988 年 10 月成立的股份制企业，发行股票 1,859.10 万股，并于 1996 年 11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9001949221416。

本集团总部位于广东省茂名市官渡路 162 号。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19,875,356 股，注册资本为 519,875,356.00 元。

本集团及其子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本集团属石油化工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聚丙烯、液化石油气、商品丙丁烷混合物、醋酸仲丁酯、甲基叔丁基醚、轻质白油、乙醇胺、异丁烷、精丙烷、双氧水、碳九等石油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提供汽油、柴油的加油服务，液化石油气装车服务以及化工产品贸易业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批准。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如财务报表所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65.03%，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融机构借款为 74,274.39 万元。如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的承诺事项-（1）资本承诺”所述，公司 2023 年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对外投资承诺金额为 8,590.00 万元，将于 2024 年对外支付。上述期后事项履约支付义务金额合计约 82,864.39 万元。

本集团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11,788.47 万元。流动负债与资产负债表日后投资履约义务金额合计 138,257.78 万元，超过流动资产金额 71,353.99 万元。

上述事项或情况表明公司未来存在偿债压力及资金流动性风险。

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管理层已审慎考虑本集团日后的流动资金、经营状况以及可用的融资来源，以应对上述偿债压力及资金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拟实施多项措施改善财务状况及减轻流动资金压力，包括：

1、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银行对本公司已授信借款额度为 203,761.09 万元，已使用额度为 116,378.15 万元，尚未使用的额度为 87,382.94 万元；

2、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本集团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25,450.00 万元获得了银行的展期；

3、本集团预计 202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000.00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应对未来偿债压力及流动性风险的能力。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资金支付	金额 $\geq$ 2000.00 万元
重要投资	投资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
重大筹资	一年以上且单笔金额一亿元以上的贷款
重大担保	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 的担保
重要信用额度	金额 $\geq$ 1000.00 万元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

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

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6（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集团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1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 1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其他客户

#### 14、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期末持有的 10+6 以内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在该项目核算。

####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往来款

#### 16、合同资产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 17、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集团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集团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9、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20、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

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7、（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残值率 (%)	年折旧 (摊销) 率 (%)
土地使用权	44-50		2.00-2.27
房屋建筑物	20.00	5.00	4.75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75、20.00	5.00、10.00	51.43、54.29、4.75、4.50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75、10.00		57.14、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3) 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7、生物资产

###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重点展示生物、辅助展示生物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

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重点展示生物	2-16	-	6.25-50
辅助展示生物	3.00	-	33.33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8、油气资产

## 29、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集团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2、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 33、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35、股份支付

###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 （2）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 ①石油化工行业：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方法为：本集团按照合同协议，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的地点，或由客户在公司仓库自提，待控制权转移后确认收入。

### ②文旅娱乐业：

本集团在门票销售、游客通过闸口检票后，收入于提供有关服务及游客同时获得并耗用公司提供的经济利益时确认；本集团在向游客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取得的收入，收入在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时确认。

### ③其他：

本集团委托加工收入确认的方法为当委托加工服务已完成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在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的方法为：按合同内容、协议约定的服务日期和收费时间计算确认使用权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38、合同成本

###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41、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集团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集团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59,595.81	69,817,073.59	39,057,47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50,730.32	51,462,346.07	38,311,615.75
盈余公积	215,812,810.37	215,812,810.37	
未分配利润	246,974,895.38	247,710,080.34	735,184.96
少数股东权益	129,012,380.05	129,023,057.12	10,677.07
合并资产负债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593,184.35	87,053,699.04	38,460,51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94,076.36	65,887,865.84	36,493,789.48
盈余公积	215,812,810.37	215,812,810.37	
未分配利润	117,612,828.09	119,579,657.96	1,966,829.87
少数股东权益	151,932,084.12	151,931,979.46	-104.66
<b>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b>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25,770,201.34	-26,991,064.52	-1,220,863.18
净利润	-125,858,536.33	-124,637,673.15	1,220,863.18

对可比期间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固定资产因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中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

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影响如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00、3.00、5.00、6.00、9.00、11.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25.00、20.00、15.00 应纳税所得额	25.00、20.00、15.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00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或租金收入	1.20、1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25.00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25.00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15.00
广西实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
广西六旺食品加工有限公司	20.00
百色实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百色润滑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广西华清环保有限公司	20.00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25.00
广东实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
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广西贺州实华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广东实华石化有限公司	20.00
海南茂化实华石化有限公司	25.00
电白县茂化实华茂东加油站	25.00
深圳实华惠鹏塑胶有限公司	20.00

## 2、税收优惠

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集团控股子公司东油化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4013687，认定有效期为 3 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东油化工 2023 年度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第 6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的子公司、孙公司：广西实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百色实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六旺食品加工有限公司等均享受此税收优惠。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2,255.97	86,208.52
银行存款	136,531,052.90	152,724,916.32
其他货币资金	72,751.64	7,445,548.79
合计	136,686,060.51	160,256,673.63

其他说明：

说明：期末其他货币资金是存放在银行的票据保证金 52,751.64 元，存放在支付宝中随时可支付的金额 20,000.00 元；

除银行存款 18,748,571.92 元和其他货币资金 52,751.64 元被银行冻结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银行存款冻结事项详见附注五、2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720,604.42	209,917,189.41
商业承兑票据		27,886,600.95

合计	63,720,604.42	237,803,790.36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9,467,189.41	100.00%	1,663,399.05	0.69%	237,803,790.3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09,917,189.41	87.66%			209,917,189.41
商业承兑汇票						29,550,000.00	12.34%	1,663,399.05	5.63%	27,886,600.95
合计						239,467,189.41	100.00%	1,663,399.05	0.69%	237,803,790.3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663,399.05		1,663,399.05			
合计	1,663,399.05		1,663,399.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170,604.42
合计		63,170,604.42

### 3、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274,706.68	178,502,362.72
1 至 2 年	94,999,181.31	982,130.00
2 至 3 年	982,130.00	
3 年以上	4,646,103.37	5,079,558.23
5 年以上	4,646,103.37	5,079,558.23
合计	176,902,121.36	184,564,050.9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797,995.99	53.02%	93,797,995.99	100.00%		90,323,777.04	48.94%	90,323,777.0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104,125.37	46.98%	8,758,735.73	10.54%	74,345,389.64	94,240,273.91	51.06%	10,078,265.02	10.69%	84,162,008.89
其中：										
应收关联方	58,905,772.18	33.30%	2,945,288.62	5.00%	55,960,483.56	36,955,649.70	20.02%	2,006,564.28	5.43%	34,949,085.42
应收其他客户	24,198,353.19	13.68%	5,813,447.11	24.02%	18,384,906.08	57,284,624.21	31.04%	8,071,700.74	14.09%	49,212,923.47
合计	176,902,121.36	100.00%	102,556,731.72	57.97%	74,345,389.64	184,564,050.95	100.00%	100,402,042.06	54.40%	84,162,008.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93,797,995.99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64,180.00	7,164,180.00	7,164,180.00	7,164,180.00	100.00%	诉讼原因，客户资金压力大
茂名市惠麟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955,472.50	2,955,472.50	2,955,472.50	2,955,472.50	100.00%	诉讼原因，客户资金压力大

司						
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0,204,124.54	80,204,124.54	83,678,343.49	83,678,343.49	100.00%	诉讼原因，客户资金压力大
合计	90,323,777.04	90,323,777.04	93,797,995.99	93,797,995.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758,735.7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	58,905,772.18	2,945,288.62	5.00%
应收其他客户	24,198,353.19	5,813,447.11	24.02%
合计	83,104,125.37	8,758,735.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00,402,042.06	4,514,147.54	2,359,457.88			102,556,731.72
合计	100,402,042.06	4,514,147.54	2,359,457.88			102,556,731.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3,678,343.49		83,678,343.49	47.30%	83,678,343.49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35,732,079.61		35,732,079.61	20.20%	1,786,603.98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22,878,332.33		22,878,332.33	12.93%	1,143,916.63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64,180.00		7,164,180.00	4.05%	7,164,180.00
中海壳牌石油化	5,669,172.77		5,669,172.77	3.20%	283,458.64

工有限公司					
合计	155,122,108.20		155,122,108.20	87.68%	94,056,502.74

#### 4、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45,477.00	2,793,705.23
合计	245,477.00	2,793,705.23

##### (2) 其他说明

####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531,003.18	18,629,296.20
合计	29,531,003.18	18,629,296.20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备用金	203,230.33	125,717.44
应收押金保证金	9,866,398.67	16,767,450.00
应收往来款	56,705,182.46	37,081,065.68
合计	66,774,811.46	53,974,233.12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8,784,211.60	15,289,403.35
1 至 2 年	1,231,102.40	3,586,704.94
2 至 3 年	2,210,000.00	40,335.99
3 年以上	34,549,497.46	35,057,788.84
5 年以上	34,549,497.46	35,057,788.84
合计	66,774,811.46	53,974,233.12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033,844.68		7,502,841.50	20.26%	29,531,003.18	21,650,900.04		3,021,603.84	13.96%	18,629,296.20
其中：										
应收备用金	203,230.33		20,221.52	9.95%	183,008.81	125,717.44		9,755.57	7.76%	115,961.87
应收押金保证金	9,866,398.67		3,536,524.78	35.84%	6,329,873.89	16,767,450.00		2,769,177.45	16.52%	13,998,272.55
应收往来款	26,964,215.68		3,946,095.20	14.63%	23,018,120.48	4,757,732.60		242,670.82	5.10%	4,515,061.78
合计	37,033,844.68		7,502,841.50	20.26%	29,531,003.18	21,650,900.04		3,021,603.84	13.96%	18,629,296.2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9,740,966.78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174.09	71,174.09	71,174.09	71,174.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茂名市开元氮肥有限公司	411,337.54	411,337.54	411,337.54	411,337.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茂名市润基经贸有限公司	22,821,750.00	22,821,750.00	22,821,750.00	22,821,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电白县茂化实华第三加油站	1,520,187.07	1,520,187.07	1,520,187.07	1,520,187.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农工商公司	3,307,272.04	3,307,272.04	3,307,272.04	3,307,272.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飞雄	1,310,000.00	1,310,000.00	1,310,000.00	1,3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332,012.34	332,012.34	299,246.04	299,246.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晖春盛凯联贸易有限公司	2,549,600.00	2,549,600.00				
合计	32,323,333.08	32,323,333.08	29,740,966.78	29,740,966.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502,841.5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备用金	203,230.33	20,221.52	9.95%
应收押金保证金	9,866,398.67	3,536,524.78	35.84%
应收往来款	26,964,215.68	3,946,095.20	14.63%
合计	37,033,844.68	7,502,841.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21,603.84	0.00	32,323,333.08	35,344,936.9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261,691.12			6,261,691.12
本期转回	1,780,453.46			1,780,453.46
本期转销			2,582,366.30	2,582,366.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502,841.50		29,740,966.78	37,243,808.2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1,603.84	6,261,691.12	1,780,453.46			7,502,841.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323,333.08			2,582,366.30		29,740,966.78
合计	35,344,936.92	6,261,691.12	1,780,453.46	2,582,366.30		37,243,808.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茂名市润基经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821,750.00	5 年以上	34.18%	22,821,75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行	划扣款	17,990,000.00	1 年以内	26.94%	899,500.0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押金	7,230,564.00	1-2 年 4,750,000.00 元, 2-3 年 2,210,000.00	10.83%	1,408,564.00

			元, 3 年以上 270,564.00 元		
农工商公司	往来款	3,307,272.04	1 年以内	4.95%	3,307,272.04
广西壮族自治区 国有博白林场	往来款	1,837,202.40	1-2 年	2.75%	183,720.24
合计		53,186,788.44		79.65%	28,620,806.28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9,482,629.17	98.99%	106,376,230.00	99.78%
1 至 2 年	399,970.01	0.97%	218,829.30	0.20%
2 至 3 年	45,052.70	0.04%	19,600.00	0.02%
合计	109,927,651.88		106,614,659.3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 额的比例%	账龄
茂名天源石化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537,030.27	61.06	1 年以内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茂名分公司	关联方	12,591,598.24	11.38	1 年以内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华南分公司	关联方	8,492,963.58	7.68	1 年以内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	关联方	7,000,000.00	6.33	1 年以内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关联方	4,300,061.92	3.89	1 年以内
合 计		99,921,654.01	90.34	

其他说明：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45,846,697.31		45,846,697.31	78,398,099.40	3,179,367.23	75,218,732.17
库存商品	178,823,376.74	6,635,420.32	172,187,956.42	172,836,273.34	17,260,756.53	155,575,516.81
自制在产品	2,892,708.25		2,892,708.25	4,649,753.78		4,649,753.78
合计	227,562,782.30	6,635,420.32	220,927,361.98	255,884,126.52	20,440,123.76	235,444,002.7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79,367.23			3,179,367.23		
库存商品	17,260,756.53	14,479,767.42		25,105,103.63		6,635,420.32
合计	20,440,123.76	14,479,767.42		28,284,470.86		6,635,420.32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生产领用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销售出库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4,391,120.36	10,466,815.13
预缴企业所得税	5,292,244.63	5,752,038.30
待认证进项税额	3,970,944.33	1,327,777.01
合计	33,654,309.32	17,546,630.44

其他说明：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北京水木扬帆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878,739.07	23,482,436.04		7,603,696.97	28,878,739.07			
广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			
合计	11,878,739.07	23,482,436.04		7,603,696.97	26,678,739.07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水木扬帆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000,000.00		

其他说明：

说明：由于上述权益工具投资均是本集团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信通海洋（北京）	1,514,929.63				97,020.57							1,611,950.20	

科技 有限公司												
小计	1,514,929.63				97,020.57							1,611,950.20
二、联营企业												
茂名高新 实华 化工 有限公司	21,503,133.48				-3,302,624.07							18,200,509.41
惠州大亚 湾石 化动 力热 力有 限公 司	22,592,136.73				8,396,024.68	841,946.36		6,000,000.00				25,830,107.77
广东 实华 新材 料有 限公 司	2,486,456.40		9,400,000.00		-33,021.81							11,853,434.59
湖北 茂化 实华 科技 发展 有限 公司	26,019,886.82							26,019,886.82				
小计	72,601,613.43		9,400,000.00		5,060,378.80	841,946.36		26,019,886.82				55,884,051.77
合计	74,116,543.06		9,400,000.00		5,157,399.37	841,946.36		26,019,886.82				57,496,001.9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6,000,000.00	6,000,000.00

债务工具投资	196,589,895.00	179,467,554.00
合计	202,589,895.00	185,467,554.00

其他说明：

说明：债务工具投资系 2021 年 6 月公司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竞得茂名市开元氮肥有限公司等 4 户不良债权（茂名市开元氮肥有限公司、茂名市威龙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茂名市威龙商贸有限公司以及茂名市扬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公司竞得标的债权后，计划通过债转股的方式取得上述公司的股权或土地。不良债权的抵押物如下：

企业名称	抵质押物
茂名市开元氮肥有限公司	①茂名市文冲口文冲一街 2 宗工业用地，合计面积 32057.53 平方米 ②茂名市油城二路 98 号大院内厂房 14 栋，面积合计 13547.46 平方米 ③油城二路南侧大山岭 4 宗工业用地，合计面积 165081.76 平方米 ④机器设备（合成氨生产线：6 万吨/309 项）
茂名市威龙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①茂名市文冲口 2 宗工业用地，面积 169548 平方米
茂名市威龙商贸有限公司	①茂名市文冲口 7 宗工业土地 89732.76 平方米 ②对应 1800 万：茂名市威龙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坐落于茂名市文冲一路 46 号厂区内的储罐（6 万立方）及中轻烃分离装置（15 万吨）

根据中兴华咨(北京)房地产评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兴华咨评报字[2024]第 0041 号评估报告中显示，该债权包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为 19,658.99 万元。

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子公司北京海洋馆对外投资《命中注定爱上你》网络剧，拍摄周期为 2022 年 8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该片发行收入达到投资款数额 600 万元，分两期优先对公司投资款项进行回款。发行期满发行收入未达到 600 万元，北京海洋馆有权要求制片方回购，回购价格为 750 万元。发行期为 18 个月，期满后北京海洋馆享有影片发行净收益的 30%作为收益分成。

## 12、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95,439.83	2,929,962.00		15,825,401.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895,439.83	2,929,962.00		15,825,401.8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17,864.56	1,573,498.55		5,591,363.11
2. 本期增加金额	581,573.04	65,110.32		646,683.36
(1) 计提或摊销	581,573.04	65,110.32		646,683.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599,437.60	1,638,608.87		6,238,046.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96,002.23	1,291,353.13		9,587,355.36
2. 期初账面价值	8,877,575.27	1,356,463.45		10,234,038.7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3,597,433.00	958,212,844.45
固定资产清理		149,801.91
合计	813,597,433.00	958,362,646.3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构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715,548.48	1,327,173,950.79	11,467,553.23	6,719,202.57	325,730,351.16	1,883,806,606.23
2. 本期增加金额	2,510,402.19	35,535,560.75	6,233,174.03	550,290.49	7,189,220.18	52,018,647.64
(1) 购置		8,151,014.92	6,233,174.03	550,290.49	7,189,220.18	22,123,699.62
(2) 在建工程转入	2,510,402.19	27,384,545.83				29,894,948.0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622,281.43	189,469.03	188,949.66	9,251.71	9,009,951.83
(1) 处置或报废		8,622,281.43	189,469.03	188,949.66	9,251.71	9,009,951.83
4. 期末余额	215,225,950.67	1,354,087,230.11	17,511,258.23	7,080,543.40	332,910,319.63	1,926,815,302.0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4,147,317.22	745,739,488.26	8,369,977.64	4,589,230.89	70,270,181.38	923,116,19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399,890.60	91,974,312.41	949,908.71	659,413.14	32,690,647.14	187,674,172.00
(1) 计提	61,399,890.60	91,974,312.41	949,908.71	659,413.14	32,690,647.14	187,674,172.00
3. 本期减少金额		8,165,600.49	8,999.79	21,405.41	9,251.71	8,205,257.40
(1)		8,165,600.49	8,999.79	21,405.41	9,251.71	8,205,257.40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55,547,207.82	829,548,200.18	9,310,886.56	5,227,238.62	102,951,576.81	1,102,585,109.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2,673.38	2,394,893.01				2,477,566.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0,595.06	6,034,597.60				8,155,192.66
（1）计提	2,120,595.06	6,034,597.60				8,155,192.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203,268.44	8,429,490.61				10,632,759.0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475,474.41	516,109,539.32	8,200,371.67	1,853,304.78	229,958,742.82	813,597,433.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485,557.88	579,039,569.52	3,097,575.59	2,129,971.68	255,460,169.78	958,212,844.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80,988,677.26	130,783,150.99	5,929,708.87	44,275,817.40	更新改造
运输工具	424,628.52	246,689.12		177,939.40	
合计	181,413,305.78	131,029,840.11	5,929,708.87	44,453,756.8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51,262.3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8,905,940.97	房屋及建筑在生产园区内无法办理产权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49,801.91
合计		149,801.91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8,623,581.89	25,927,088.28
合计	98,623,581.89	25,927,088.2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壹方城新办公楼	65,075,008.80		65,075,008.80			
4万吨废油泥综合利用项目	8,585,519.16	571,387.47	8,014,131.69	8,585,519.16		8,585,519.16
技改项目	20,789,971.44		20,789,971.44	2,047,106.65		2,047,106.65
聚丙烯项目	2,850,735.05		2,850,735.05	4,088,946.20		4,088,946.20
供油公司项目				177,986.74		177,986.74
乙醇胺厂项目	162,560.16		162,560.16	429,328.42		429,328.42
特种白油厂项目	316,191.17		316,191.17	786,407.96		786,407.96
机关统筹项目				1,268,191.17		1,268,191.17
二、三、四预分离	82,257.25		82,257.25	1,540,809.58		1,540,809.58
氟化镁生产线				7,002,792.40		7,002,792.40
100万KVAh环保铅酸(碳)电池项目	784,801.80		784,801.80			
生物质润滑油	367,924.53		367,924.53			
海洋馆餐厅改造项目	180,000.00		180,000.00			
合计	99,194,969.36	571,387.47	98,623,581.89	25,927,088.28		25,927,088.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壹方城新办公楼	78,000,000.00		65,075,008.80			65,075,008.80	83.43%	80.00				其他
4万吨废油泥综合利用项目	9,000,000.00	8,585,519.16			571,387.47	8,014,131.69	95.39%	95.39				其他
技改项目	55,914,900.00	2,047,106.65	21,162,122.60	1,524,067.58	895,190.23	20,789,971.44	36.82%	40.00				其他
聚丙烯项目	13,266,000.00	4,088,946.20	1,720,365.14	2,958,576.29		2,850,735.05	56.37%	60.00				其他
供油公司项目		177,986.74	212,776.63		390,763.37							其他
乙醇胺厂项目		429,328.42	2,836,924.48	3,103,692.74		162,560.16						其他
特种白油厂项目		786,407.96	2,668,164.96	3,138,381.75		316,191.17						其他
机关统筹项目		1,268,191.17	474,182.37	1,742,373.54								其他
二、三、四预分离	3,020,000.00	1,540,809.58	408,076.38	1,863,958.79	2,669.92	82,257.25	100.00%	100.00				其他
氟化镁生产线	7,002,792.40	7,002,792.40		7,002,792.40			100.00%	100.00				其他
100万KVAh环保铅酸(碳)电池项目			784,801.80			784,801.80						其他
生物质润滑油			367,924.53			367,924.53						其他
海洋馆改造项	8,921,104.93		8,741,104.93	8,561,104.93		180,000.00	97.98%	97.98				其他

目												
合计	175,124,797.33	25,927,088.28	104,451,452.62	29,894,948.02	1,860,010.99	98,623,581.8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重点展示生物	辅助展示生物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830,575.04	67,046.64	22,897,621.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2,000.00	32,000.00
(1) 外购					32,000.00	32,000.00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1,539,203.73	5,757.44	1,544,961.17
(1) 处置				1,539,203.73	5,757.44	1,544,961.17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21,291,371.31	93,289.20	21,384,660.5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58,872.23	63,565.62	5,622,43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2,164.70	11,993.94	3,314,158.64

(1) 计提				3,302,164.70	11,993.94	3,314,158.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479,431.78	5,757.44	1,485,189.22
(1) 处置				1,479,431.78	5,757.44	1,485,189.22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7,381,605.15	69,802.12	7,451,407.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09,766.16	23,487.08	13,933,253.24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71,702.81	3,481.02	17,275,183.83

## 16、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7,036,910.88	26,665,906.90	173,702,81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2,174.64	177,547.47	2,269,722.11
(1) 租入	1,317,877.71		1,317,877.7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租赁金额变更	774,296.93	177,547.47	951,844.40
3. 本期减少金额	38,765,036.46		38,765,036.46

4. 期末余额	110,364,049.06	26,843,454.37	137,207,503.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556,479.29	5,534,132.58	24,090,611.87
2. 本期增加金额	9,818,763.17	2,789,912.82	12,608,675.99
(1) 计提	9,818,763.17	2,789,912.82	12,608,675.99
3. 本期减少金额	211,983.76		211,983.76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163,258.70	8,324,045.40	36,487,304.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200,790.36	18,519,408.97	100,720,199.3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8,480,431.59	21,131,774.32	149,612,205.91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知识产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6,440,799.06			2,423,670.09	1,459,675.96	220,324,145.1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02,400.00			36,830.00		4,239,230.00
(1) 购置	4,202,400.00			36,830.00		4,239,23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0,000.00	40,000.00
(1) 处置					40,000.00	40,000.00

4. 期末余额	220,643,199.06			2,460,500.09	1,419,675.96	224,523,375.1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7,747,926.54			1,823,556.86	589,299.47	50,160,782.87
2. 本期增加金额	53,504,760.06			137,605.23	249,842.82	53,892,208.11
(1) 计提	53,504,760.06			137,605.23	249,842.82	53,892,208.11
3. 本期减少金额					40,000.00	40,000.00
(1) 处置					40,000.00	40,000.00
4. 期末余额	101,252,686.60			1,961,162.09	799,142.29	104,012,990.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7,254.02					1,037,254.02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37,254.02					1,037,254.0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8,353,258.44			499,338.00	620,533.67	119,473,130.11
2. 期初账面价值	168,692,872.52			600,113.23	870,376.49	170,163,362.2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 1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海洋馆	225,901,330.74					225,901,330.74

合计						
----	--	--	--	--	--	--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海洋馆	北京海洋馆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资产组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不包含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有息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期末对与北京海洋馆商誉相关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北京海洋馆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持续经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与出售股权两者之间较高者，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与包含商誉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比较，判断商誉是否存在减值风险。

(2) 商誉减值情况

项目	北京海洋馆生物资产组
商誉账面余额①	225,901,330.7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225,901,330.74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39,864,940.72
调整后整体商誉的账面价值⑤=④+③	265,766,271.46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86,818,935.15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352,585,206.61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767,098,4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3)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

单位	关键参数					
	收益期	预测期	预测期增长率	稳定期增长率	销售利润率	折现率（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北京海洋馆	5年+永续	5年+永续	1.00%	0.00%	54.23%-55.31%	14.08%

注：依据中兴华咨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海洋馆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中兴华咨评报字[2024]第 0044 号】，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76,709.84 万元。

###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	81,532,172.01		31,449,927.65		50,082,244.36
装修费	5,359,720.28	863,852.13	2,002,082.70		4,221,489.71
六旺食品土地使用权费用		2,116,520.00	38,802.83		2,077,717.17
合计	86,891,892.29	2,980,372.13	33,490,813.18		56,381,451.24

其他说明：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251,577.89	10,565,377.36	153,791,586.38	37,148,122.70
可抵扣亏损	127,251,233.24	31,160,574.98	53,700,256.78	13,425,064.21
信用减值损失	133,318,071.28	33,224,324.14		
应付职工薪酬	28,777,312.62	7,025,611.72	26,335,094.40	6,435,733.98
公允价值变动				
政府补助影响数	1,844,870.39	461,217.60	1,926,584.64	481,646.16
长期资产摊销差异	43,284,163.38	10,821,040.84	20,762,745.11	4,969,447.34
租赁负债	106,245,434.56	26,561,358.64	11,622,547.41	2,905,636.85
合计	483,972,663.36	119,819,505.28	268,138,814.72	65,365,651.2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7,234,070.22	6,802,130.30	117,439,466.32	29,359,866.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878,739.07	2,969,684.77	38,382,436.04	9,595,60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579,895.00	4,644,973.75	1,457,554.00	364,388.50
长期资产摊销差异	27,635,058.63	6,687,525.72	15,855,395.28	3,941,042.30
其他	14,900,000.00	3,725,000.00		
使用权资产	100,042,504.64	25,010,626.16	145,975,157.92	36,493,789.48
合计	200,270,267.56	49,839,940.70	319,110,009.56	79,754,695.8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9,658.52	108,479,846.76	13,866,830.04	87,053,69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39,658.52	38,500,282.18	13,866,830.04	65,887,865.8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93,754.39	10,077,218.06
可抵扣亏损	158,033,157.13	44,829,847.52
合计	162,126,911.52	54,907,065.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6,061,573.68	
2024 年	20,496,472.21	20,496,472.21	
2025 年	99,927.34	99,927.34	
2026 年	923,136.89	923,136.89	
2027 年	17,248,737.40	17,248,737.40	
2028 年	119,264,883.29		
合计	158,033,157.13	44,829,847.52	

其他说明：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屋、设备款	9,586,535.39		9,586,535.39	48,765,847.11		48,765,847.11
预付土地保证金				5,258,404.80		5,258,404.80
预付软件建设费	1,559,579.60		1,559,579.60			
合计	11,146,114.99		11,146,114.99	54,024,251.91		54,024,251.91

其他说明：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8,801,323.56	因诉讼被冻结、保证金户					
无形资产		28,532,624.14	为湛江实华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在建工程		65,075,008.80	为东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合计		112,408,956.50						

其他说明：

① 茂名实华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被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冻结银行存款 3,314,780.21 元。

② 湛江实华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冻结银行存款 15,433,791.71 元

③ 东成化工受限票据保证金 52,751.64 元。

④ 2023 年 11 月 27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东成化工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实华股份位于茂名市茂南开发区站前大道 16 号大院的房产，总面积 6083.6 平方米。

被担保债权为自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最高担保余额人民币 59,010,920 元。

⑤ 2020 年 5 月 20 日，湛江实华以位于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疏港公路以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设定最高额抵押担保。

被担保债权为自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最高担保余额人民币 40,500,700.00 元。

## 23、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8,281,505.91	89,999,000.00
保证借款	509,000,000.00	542,295,734.30
票据贴现	48,969,330.95	217,881,827.65
应收账款保理和质押		22,660,720.91
应计利息	633,289.65	94,583.34
合计	636,884,126.51	872,931,866.2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0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 25、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9,684,976.38	30,418,878.54
工程款	64,341,449.04	76,799,622.46
服务费	10,825,276.08	16,725,932.72
其他	14,523,971.75	9,120,933.38
合计	179,375,673.25	133,065,367.10

###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1,556,984.74	工程款（未决诉讼）
茂名高新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11,331,405.96	丙烯罐租金
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365,574.73	工程款
沈阳工业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4,765,854.95	工程款
广东建安消防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932,269.90	工程款
广东雷迪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2,907.26	工程款
合计	51,964,997.54	

其他说明：

##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43,653.00
应付股利	12,201.00	9,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66,744,938.43	72,052,438.79
合计	166,757,139.43	81,996,091.79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3,653.00

合计		143,653.00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少数股东股利	12,201.00	9,800,000.00
合计	12,201.00	9,8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估工程结算款	9,206,671.21	12,822,002.12
质保金	13,159,131.35	14,684,672.50
往来款	90,521,253.70	31,096,167.60
股权转让款	23,000,000.00	
其他	30,857,882.17	13,449,596.57
合计	166,744,938.43	72,052,438.79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茂名万汇石化交运有限公司	1,778,323.03	质保金
宜昌苏鹏科技有限公司	1,200,250.00	质保金
广东西南石化装备有限公司	510,696.19	质保金
大耐泵业有限公司	504,500.00	质保金
茂名市长洲物流有限公司	469,100.00	质保金
茂名万通石化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32,049.16	质保金
茂名市安捷运输有限公司	216,000.00	质保金
合计	5,010,918.38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 2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门票款	4,367,321.32	5,160,648.77
预收租金及管理费	10,260.00	159,404.77
合计	4,377,581.32	5,320,053.54

##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物销售款	146,955,460.77	42,395,517.75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计	146,955,460.77	42,395,517.7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2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620,777.30	227,766,009.90	229,773,536.93	11,613,250.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61,118.41	24,994,039.46	27,903,153.95	452,003.92
三、辞退福利		243,010.50	243,010.50	
合计	16,981,895.71	253,003,059.86	257,919,701.38	12,065,254.19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18,534.03	176,224,753.70	177,579,271.76	6,264,015.97
2、职工福利费	30,000.00	21,476,643.69	21,474,443.69	32,200.00
3、社会保险费	312,024.78	12,457,681.12	12,518,902.75	250,803.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1,207.17	10,631,627.67	10,622,192.13	240,642.71
工伤保险	80,817.61	542,862.97	613,520.14	10,160.44

费				
其他		1,283,190.48	1,283,190.48	
4、住房公积金	266,823.00	14,549,497.00	14,511,699.00	304,62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52,715.49	3,057,434.39	3,372,464.73	3,937,685.15
其他短期薪酬	1,140,680.00		316,755.00	823,925.00
合计	13,620,777.30	227,766,009.90	229,773,536.93	11,613,250.27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32,692.80	18,807,029.23	21,633,299.31	406,422.72
2、失业保险费	101,025.61	851,642.41	939,966.82	12,701.20
3、企业年金缴费		4,784,821.70	4,784,821.70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7,400.00	550,546.12	545,066.12	32,880.00
合计	3,361,118.41	24,994,039.46	27,903,153.95	452,003.92

其他说明：

###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4,311.67	2,849,303.36
消费税	2,696,471.22	
企业所得税		1,071,977.69
个人所得税	665,565.32	810,867.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135.66	23,754.04
印花税	645,560.62	663,461.76
房产税	674,512.12	3,400.2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6,903.51	
其他	4,280.13	3,494.96
合计	5,773,740.25	5,426,259.35

其他说明：

###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859,806.00	105,987,829.5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365,3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89,303.62	11,241,061.92
合计	111,549,109.62	131,594,191.49

其他说明：

###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8,738,399.39	5,283,968.52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4,201,273.47	76,787,454.86
合计	32,939,672.86	82,071,423.3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 33、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64,549,901.10	369,663,555.26
应计利息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859,806.00	-105,486,730.08
合计	158,690,095.10	264,176,825.1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①子公司湛江实华于 2020 年 5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签订编号为湛江分行 2020 年项字第 017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该行向本集团提供人民币 29,00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6 年。

②子公司湛江实华于 2020 年 5 月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签订编号为湛江分行 2020 年项字第 018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该行向本集团提供人民币 25,60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6 年。

③本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签订编号为湛江分行 2020 年高保字第 017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对上述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债权人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两年。同时，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签订编号为湛江分行 2020 年高抵字第 017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所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粤(2019)湛江开发区不动产权第 0015236 号]，对上述借款合同及总额度授信合同进行抵押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167,905,096.41	252,197,266.0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0,950,100.41	-94,778,432.5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89,303.62	-11,241,061.92
合计	101,265,692.38	146,177,771.61

其他说明：

### 3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8,777,312.62	26,335,094.4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23,925.00	-1,168,080.00
合计	27,953,387.62	25,167,014.41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6,260,334.95	24,316,030.63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360,637.67	1,379,485.27
1. 当期服务成本	785,858.80	797,360.81
4. 利息净额	574,778.86	582,124.46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2,131,636.00	1,877,984.77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2,131,636.00	1,877,984.77
四、其他变动	975,296.00	1,238,406.26
2. 已支付的福利	975,296.00	1,238,406.26
五、期末余额	28,777,312.62	26,335,094.41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6,260,334.95	24,316,030.63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360,637.67	1,379,485.27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2,131,636.00	1,877,984.77

四、其他变动	975,296.00	1,238,406.26
五、期末余额	28,777,312.62	26,335,094.41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项目	期末	期初
折现率	2.54%	2.80%
预计平均寿命	75/81 岁	75/81 岁

说明：折现率取自 10 年期国债利率，预计平均寿命（男/女）取自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最近一期人口平均预期寿命。

其他说明：

### 3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31,222.65	法院判决
合计		31,222.6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 3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26,584.64		81,714.25	1,844,870.39	财政拨款
合计	1,926,584.64		81,714.25	1,844,870.39	--

其他说明：

### 3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9,875,356.00						519,875,356.00

其他说明：

### 39、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	----	------	------	----

的金融工 具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 4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价）	7,221,070.59			7,221,070.59
其他资本公积	6,427,183.46	841,946.36		7,269,129.82
合计	13,648,254.05	841,946.36		14,490,200.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联营企业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专项储备）所导致的。

####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7,818,781 .82					- 10,291,70 7.51		- 2,472,925 .69
其中：重 新计量设 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 6,068,045 .20					- 1,588,934 .78		- 7,656,979 .98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13,886,82 7.02					- 8,702,772 .73		5,184,054 .29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7,818,781 .82					- 10,291,70 7.51		- 2,472,925 .6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4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安全生产费	4,946,208.93	35,357,680.50	39,853,895.04	449,994.39
合计	4,946,208.93	35,357,680.50	39,853,895.04	449,994.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东成化工、东油化工及湛江实华生产销售液化石油气、醋酸仲丁酯、甲基叔丁基醚等，均属于易燃产品，应当按照国家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本报告期本集团按照规定的标准计提安全生产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4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5,812,810.37			215,812,810.37
合计	215,812,810.37			215,812,810.3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4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612,828.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66,829.8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579,657.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7,833,708.4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596,260.68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50,311.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966,829.87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18,970,977.00	4,319,166,101.91	6,037,268,060.69	5,840,065,723.25
其他业务	28,839,703.92	7,966,692.88	22,067,619.99	6,041,612.83

合计	4,547,810,680.92	4,327,132,794.79	6,059,335,680.68	5,846,107,336.08
----	------------------	------------------	------------------	------------------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46、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0,375,550.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26,821.78	2,389,610.16
教育费附加	1,340,030.07	1,109,257.63
房产税	2,863,836.84	1,685,349.17
土地使用税	1,433,313.77	909,920.71
车船使用税	23,363.95	22,395.90
印花税	4,234,650.65	3,798,714.31
地方教育附加	893,353.34	739,505.09
其他	18,269.60	18,103.68
合计	24,309,190.68	10,672,856.65

其他说明:

#### 47、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828,495.81	84,702,706.94
停产损失	10,739,046.33	22,408,605.19
专业咨询费	23,683,248.06	9,800,968.19
业务经费	7,155,079.64	8,071,196.46
折旧摊销	7,325,807.57	10,797,822.17
摊销费	1,566,477.49	6,254,516.33
修理费	20,568,032.57	3,369,713.30
办公费	3,182,867.66	1,547,019.01

运输费	1,758,691.38	722,891.93
其他	12,178,681.05	7,222,343.74
合计	193,986,427.56	154,897,783.26

其他说明：

#### 4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523,162.13	17,280,675.20
广告宣传费	1,779,888.48	3,247,174.78
折旧费	10,663,744.57	9,863,953.84
物料消耗费	766,146.99	
仓储费	1,513,248.76	
水电费	881,120.27	840,148.69
劳务支出	77,625.15	125,158.34
其他	4,523,661.11	439,483.09
合计	39,728,597.46	31,796,593.94

其他说明：

#### 4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4,555,715.55	4,089,917.32
折旧费	827,450.81	3,485,630.98
科研费用	4,515,540.11	2,358,490.57
合计	9,898,706.47	9,934,038.87

其他说明：

#### 5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533,949.52	51,936,549.07
减：利息资本化		
利息收入	-2,650,948.00	-2,079,795.76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1,447,544.55	8,485,566.08
合计	42,330,546.07	58,342,319.39

其他说明：

#### 5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款	117,560.98	667,249.99
员工培训补贴款		372,000.00
用工专项补贴		381,700.00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150,000.00
代征个税手续费	175,834.47	82,294.12
设备专项补贴		131,525.57
海南国际能源交易中心政策税收返还	90,406.14	
2022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类项目补助	704,340.00	
其他	117,039.38	107,422.70
合 计	1,205,180.97	1,892,192.38

##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82,250.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22,341.00	1,457,554.00
合计	17,122,341.00	-1,124,696.35

其他说明：

## 5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57,399.37	5,989,973.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30,48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12.04	24,875.2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3,017.74	-10,125,183.6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17,577.74
债务重组收益	1,795,120.00	
其他	983.60	
合计	9,573,717.58	-4,127,912.82

其他说明：

## 5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63,399.05	-1,663,399.0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92,956.59	-89,985,541.2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81,237.65	4,115,836.76
合计	-5,710,795.19	-87,533,103.56

其他说明：

## 5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479,767.42	-20,589,601.78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6,037,464.56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155,192.66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71,387.47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37,254.02	
十二、其他		-676,350.00
合计	-50,281,066.13	-21,265,951.78

其他说明：

## 5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8,568,505.33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3,341,636.10
使用权资产	-79,324.48	
合计	-79,324.48	11,910,141.43

## 5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36,038.79		36,038.79
处置生物性资产利得	2,388,312.70	2,029,706.58	2,388,312.70
无需支付的款项	331,567.64		331,567.64
违约赔偿收入	141,300.00	92,809.60	141,300.00
其他	569,128.26	260,262.32	569,128.26
合计	3,466,347.39	2,382,778.50	3,466,347.39

其他说明：

## 5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84,647.20	89,092.55	384,647.2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33,608.24	111,380.64	1,033,608.24
赔偿支出	373.28	856,913.87	373.28
未决诉讼		31,222.65	
税收滞纳金	230,403.17		230,403.17
其他	74,157.50	258,328.25	74,157.50
合计	1,723,189.39	1,346,937.96	1,723,189.39

其他说明：

## 5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447,626.01	17,546,863.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382,229.60	-44,537,927.99
合计	-5,934,603.59	-26,991,064.5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6,002,370.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000,592.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92,521.8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4,395.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33,130.76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34,905.3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07,518.75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14,865,000.00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9,720,552.66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72,035.33
所得税费用	-5,934,603.59

其他说明：

## 6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9、。

## 61、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返还以外的政府补贴收入	947,607.12	1,810,478.13
利息收入	2,650,948.00	2,079,795.76
营业外收入中的收现部分	1,041,995.90	
往来款	17,717,579.21	17,346,397.53
合计	22,358,130.23	21,236,671.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支出	1,447,544.55	5,218,638.06
营业外支出中的付现部分	689,581.15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的现金支出	92,590,069.87	56,857,803.70
往来款	1,927,143.56	15,707,841.49
合计	96,654,339.13	77,784,283.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股票投资及理财产品	15,795,179.76	2,409,994,356.27
收回投资保证金	23,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38,795,179.76	2,416,994,356.27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投资保证金		5,258,404.80
购买股票及理财产品	15,431,635.54	2,333,045,004.77
合计	15,431,635.54	2,338,303,409.57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6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067,766.77	-124,637,673.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991,861.32	108,799,055.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1,635,014.00	185,211,919.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608,675.99	11,430,587.01
无形资产摊销	53,892,208.11	42,264,872.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490,813.18	37,219,981.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5,027.01	-11,910,141.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3,608.24	111,380.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22,341.00	1,124,696.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533,949.52	51,936,549.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73,717.58	4,127,91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26,147.72	-17,236,625.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87,583.66	14,425,519.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16,640.78	-5,009,052.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178,943.91	167,949,11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063,018.72	-30,334,448.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22,150.03	435,473,652.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7,884,736.95	131,745,486.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745,486.82	185,828,240.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60,749.87	-54,082,753.42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7,884,736.95	131,745,486.82
其中：库存现金	82,255.97	86,208.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7,782,480.98	128,813,729.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	2,845,548.7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884,736.95	131,745,486.82

### 63、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和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	1,149,433.2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合计	<b>1,149,433.20</b>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4,961,936.74	
合计	14,961,936.7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7,739,996.84	
第二年	7,451,006.02	
第三年	778,187.15	
第四年	453,942.5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6,423,132.51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64、其他

(1) 2023 年 12 月，北京海洋馆座下 350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到期。北京动物园的诉求是收回土地后支持海洋馆长期稳定依法依规持续经营。北京海洋馆表示在得到长期稳定持续经营的保障下，会积极推进海洋馆座下 35000 平方米土地问题的解决，双方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2023 年 1 月 28 日实华股份出资设立广东实华石化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缴出资 32 万元。

2、2023 年 3 月 7 日，本集团与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设立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集团内子公司东成化工认缴出资 3800 万元，持股比例 38%，集团内子公司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500 万元，持股比例 35%，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73%。

3、2023 年 6 月 8 日，本集团与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设立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团认缴出资额 1800 万元，持股比例 60%；

4、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集团与茂名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签订《股权投资协议》以 1436.53 万元受让子公司 4.3615%的股权，该金额已于 2023 年 12 月支付完毕，截至审计报告报出日，工商变更正在办理过程中。

5、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实华惠鹏塑胶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办理工商注销。

2、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	32,936,530,000.00	广东省茂名市	广东省茂名市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公司							
茂名实华东 油化工有限 公司	149,500,00 0.00	广东省茂名 市	广东省茂名 市	生产	12.07%	38.93%	投资设立
湛江实华化 工有限公司	260,000,00 0.00	广东省湛江 市	广东省湛江 市	生产	88.00%		投资设立
北京信沃达 海洋科技有 限公司	150,000,00 0.00	北京市西城 区	北京市西城 区	展示服务	85.00%		非同一控制 下收购
百色实华环 保科技有限 公司	30,000,000 .00	广西族自治 区	广西族自治 区	危险废物经 营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茂化实 华石化有限 公司	10,000,000 .00	广东省茂名 市	海南省海口 市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广西实华投 资开发有限 公司	50,000,000 .00	广西族自治 区南宁市	广西族自治 区南宁市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广西六旺食 品加工有限 公司	10,000,000 .00	广西族自治 区	广西族自治 区	畜生屠宰		66.00%	非同一控制 下收购
广西华清环 保有限公司	32,091,200 .00	广西族自治 区	广西族自治 区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收购
广东实华建 设工程有限 公司	15,000,000 .00	广东省湛江 市	广东省湛江 市	劳务服务		88.00%	投资设立
广西贺州实 华矿业投资 有限公司	48,000,000 .00	广西族自治 区贺州市	广西族自治 区贺州市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实华惠 鹏塑胶有限 公司	5,000,000. 00	广东省深圳 市	广东省深圳 市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百色实华润 滑油科技有 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00	广西族自治 区	广西族自治 区	生产		60.00%	投资设立
广东实华石 化有限公司	10,000,000 .00	广东省茂名 市	广东省茂名 市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艾瓦瑞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 0.00	山东省淄博 市	山东省淄博 市	生产		73.00%	投资设立
广东实华博 润科技有限 公司	30,000,000 .00	广东省茂名 市	广东省茂名 市	生产	60.00%		投资设立
电白县茂化 实华茂东加 油站	1,100,000. 00	广东省茂名 市	广东省茂名 市	加油站	100.00%		投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油化工	49.00%	26,064,398.55	22,540,000.00	94,981,658.87
湛江实华	12.00%	-9,096,982.72		9,009,004.43
北京海洋馆	15.00%	3,037,403.58		45,022,523.7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油化工	219,766,000.54	86,646,529.04	306,412,529.58	110,750,508.50	1,790,911.39	112,541,419.89	158,100,330.33	100,256,727.23	258,357,060.94	68,008,158.71	1,487,206.05	69,495,364.76
湛江实华	70,879,408.04	695,131,052.15	766,010,460.19	519,709,899.96	171,686,306.62	691,396,586.58	220,632,056.67	763,418,584.94	984,050,641.61	554,447,752.91	275,313,157.92	829,760,910.83
北京海洋馆	226,793,176.31	105,963,579.96	332,756,756.27	20,615,937.39	11,990,660.85	32,606,598.24	136,177,806.62	83,291,261.07	219,469,067.69	27,673,415.63		27,673,415.6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油化工	1,029,326,873.15	53,223,639.67	52,420,340.60	68,068,518.03	1,119,924,391.06	46,380,317.66	46,426,667.03	56,335,869.69
湛江实华	761,914,649.31	75,808,189.30	76,194,466.37	209,624,784.49	1,314,258,978.27	59,977,110.77	59,944,494.55	67,447,229.06
北京海洋馆	297,387,985.46	20,249,357.22	20,249,357.22	129,237,198.29	138,563,110.12	2,916,265.62	2,916,265.62	15,128,745.08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联营企业						
茂名高新实华	广东省茂名市	广东省茂名市	批发仓储		49.00%	权益法

化工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广东省惠州市	能源销售	15.00%		权益法
广东实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茂名市	广东省茂名市	技术研发	30.00%		权益法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仙桃市	湖北省仙桃市	化工产品批发	25.50%		---
二、合营企业						
信通海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支持		5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2023 年 4 月 20 日，茂化实华与广东海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2,550.00 万元对价转让所持湖北实华 25.50% 股权。其中 1300.00 万元，已于 2023 年 4 月收到，其余 1250.00 万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仍未收到，本集团已对湖北实华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 2：本期信通海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5% 未纳入合并范围，系由于公司章程约定一般事项由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故将其作为合营企业。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茂名高新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茂名高新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539,602.83	138,754,279.51	14,722,917.77	119,943,287.29
非流动资产	24,657,866.47	78,519,865.10	29,188,135.22	86,920,927.06
资产合计	37,197,469.30	217,274,144.61	43,911,052.99	206,864,214.35
流动负债	53,572.55	42,383,049.79	27,107.10	42,931,951.07
非流动负债				10,627,642.05
负债合计	53,572.55	42,383,049.79	27,107.10	53,559,593.12
净资产	37,143,896.75	174,891,094.82	43,883,945.89	153,304,621.2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8,200,509.40	25,830,107.77	21,503,133.49	22,995,693.18
调整事项				-403,556.4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200,509.40	25,830,107.77	21,503,133.49	22,592,136.7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226,221.50	761,487,698.34	5,374,764.82	678,077,791.55
净利润	-6,740,049.14	55,973,497.88	-4,096,470.22	48,510,755.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740,049.14	55,973,497.88	-4,096,470.22	48,510,755.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000,000.00		7,500,000.00

其他说明：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465,384.79	4,001,386.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3,998.76	116,160.65
--综合收益总额	63,998.76	116,160.65

其他说明：

### 3、其他

## 十、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26,584.64				81,714.25	1,844,870.39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17,560.98	667,249.99
其他收益		372,000.00
其他收益		264,7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收益	35,300.00	107,422.70
其他收益		66,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其他收益		49,811.32
其他收益	47,500.00	47,500.00
其他收益		51,000.00
其他收益	34,214.25	34,214.25
其他收益	704,340.00	
其他收益	90,406.14	
合计	1,029,321.37	1,809,898.26

其他说明：

##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

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8,728.15				58,728.15
应付账款	17,937.57				17,937.57

其他应付款	16,676.71				16,676.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54.91				11,154.91
长期借款		10,548.67	5,320.34		15,869.01
租赁负债		951.79	921.78	13,853.03	15,726.6
对外提供的担保		405.00			405.00
<b>金融负债合计</b>	<b>104,497.34</b>	<b>11,905.46</b>	<b>6,242.12</b>	<b>13,853.03</b>	<b>136,497.95</b>

上年年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3,253.30				63,253.30
应付票据	2,300.00				2,300.00
应付账款	13,306.54				13,306.54
其他应付款	8,185.24				8,185.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59.42				13,159.42
长期借款		11,323.08	10,548.67	5,320.34	27,192.09
租赁负债		1,197.42	1,195.34	21,016.15	23,408.91
对外提供的担保			405.00		405.00
<b>金融负债合计</b>	<b>100,204.50</b>	<b>12,520.50</b>	<b>12,149.01</b>	<b>26,336.49</b>	<b>151,210.50</b>

#### 4、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5、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本集团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同时，本集团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90,143.40	100,205.28

金融负债	90,143.40	100,205.28
其中：短期借款	58,791.48	63,238.93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借款	15,869.01	26,417.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85.98	10,548.67
合计	90,143.40	100,205.28

## 6、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应收款项融资		245,477.00		245,477.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78,739.07	11,878,739.07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00,000.00	196,589,895.00	202,589,895.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证券交易所公开市场的期末市值作为市价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直接或间接使用相关资产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 4、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是基于获取的被投资单位的审计报告或评估报告，结合公司投资成本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

5、其他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房地产开发	16,000.00	29.15%	29.1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泰跃）期末持有本公司 29.15%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神州永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泰跃 80.00%股份，为北京泰跃第一大股东；北京东方永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泰跃 20.00%股份，为北京泰跃第二大股东。

资产负债日后，本集团的实控人发生变更，详见“十五、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石化国际事业华南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湛江新中美化工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公司
茂名高新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本集团联营公司
茂名石化巴斯夫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石化化销（香港）新加坡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香港）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茂名市天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东油化工参股股东
茂名天源石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东油化工参股股东的子公司
珠海横琴石化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东油化工参股股东的子公司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燃料油销售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潮州石油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广州石油分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石化燃料油（海南）有限公司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华南招标中心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化工研究院	中石化集团下属公司
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百色润滑油参股股东
广西贺蓝天然泉水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实际控制的企业
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山东艾瓦瑞参股股东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购买商品、服务及动力	1,743,733,236.43	2,320,000,000.00	否	1,938,974,795.3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购买商品	666,851,927.19	1,569,540,000.00	否	1,314,005,651.34
茂名天源石化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16,036,932.28			279,189,699.81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5,716,042.95	617,500,000.00	否	251,508,290.44
茂名市天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03,228,416.21			132,879,035.96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动力	73,217,210.22	150,000,000.00	否	92,804,195.0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	购买商品	38,001,143.37	100,000,000.00	否	68,302,087.58
信通海洋（北京）科技有限公	购买服务	19,862,047.95			19,862,255.20

司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696,037.07	24,000,000.00	否	15,012,151.92
茂名石化巴斯夫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否	11,292,453.47
茂名高新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仓储	2,979,951.08		否	5,103,164.79
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2,358,490.57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59,807.54	5,000,000.00	否	2,230,359.2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化工研究院	购买商品				769,911.50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购买商品				52,092.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19,220,287.83	1,347,599,966.49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销售商品	175,824,704.49	320,695,193.70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4,050,769.49	246,083,679.10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6,611,893.90
茂名市天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93,878.2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销售商品	4,395,479.79	3,659,841.15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提供咨询服务	190,094.34	190,094.3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房屋					8,457,389.66	9,766,673.86	4,122,256.16	6,045,679.33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设备					830,726.55	830,726.5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设备					211,334.52	2,122,201.7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房屋					151,893.34	106,083.34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设备					1,718,400.00	1,718,300.00	502,645.92	557,775.4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设备/房屋							377,041.29	387,351.2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租金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405.00	2019年09月01日	2025年06月3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664.18	1,606.47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4,257,106.49	231,146.19	274,887.39	13,744.37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3,957.85	757.86	7,205.85	360.29
应收账款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20,336,703.63	1,104,212.84	35,732,079.61	1,786,603.98
应收账款	中石化第十建设有限公司	5,952.88	323.22		
应收账款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64,180.00	7,164,180.00	7,164,180.00	7,164,180.00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7,836,073.45	425,471.75	22,878,332.33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4,505,855.40	244,652.40		
预付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7,637,202.84		10,605,774.95	
预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0,343.12		196,299.11	
预付账款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1,994,974.82		1,985,118.18	
预付账款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7,020,548.73		4,300,061.92	
预付账款	茂名石化巴斯夫有限公司	247,320.98			
预付账款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茂名石油分公司	6,390,423.43			
预付账款	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预付账款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707,086.22			
预付账款	中石化化工销售(广东)有限公司	550,394.09		48,872.19	
预付账款	茂名市天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126,508.80			
预付账款	茂名天源石化有限公司	627,893.30		67,537,030.27	
预付账款	珠海横琴石化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69,820.6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9,175,525.00	1,026,368.97	7,230,564.00	1,408,564.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90,000.00	1,357,713.82	2,090,000.00	2,09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华南招标中心	181,200.00	9,255.95	110,110.00	5,505.50
其他应收款	广东实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174.09	71,174.09	71,174.09	71,174.0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茂名高新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11,331,405.96	10,783,086.72
应付账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茂名分公司		6,216,739.78
应付账款	中科(广东)炼化有限公司		156,088.00
应付账款	茂名天源石化有限公司	152,063.60	
其他应付款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00.00	3,300.00
其他应付款	茂名市天源商贸发展有限公 司		9,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茂名分公司	1,192,864.64	1,192,864.64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	85,900,000.00	29,830,000.00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	85,900,000.00	29,830,000.00

①2023年3月东成化工与北京清大环科电源技术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在山东省淄博市投资设立山东艾瓦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人民币，本集团内东成化工认缴出资3,8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38.00%，本集团内北京海洋馆认缴出资3,5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35.00%，清大公司认缴出资2,700.00万元人民币，持股27.00%，该项目拟投建环保铅酸(碳)动力电池项目，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已缴纳出资2,230.00万元。

②2022年3月，公司与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生物基润滑油研发项目协议书》，根据相关合同条约双方联合共建-百色实华润滑油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东成化工认缴1,500.00万元占股60%、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1,000.00万元占股40%。同时约定新成立科技公司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每年9月前提供科研经费200.00万元支持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合作范围开展有关生物基润滑油的基础和应用研究，为期三年，截止财务报告日，已支付400.00万，剩余1年科研经费尚未支付。截至财务报告报

出日，本集团已缴纳出资 40.00 万元。2023 年 6 月 8 日，本集团与上海科密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认缴出资设立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本集团认缴出资额 1,800.00 万元，持股比例 60%，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尚未实际缴纳出资。

③2022 年 11 月，公司与广东冀商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广东实华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公司用于生产 2-乙基蒽醌项目，本集团认缴出资 1,500.00 万元，持股比例 3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 1,190.00 万元，剩余 60.00 万元尚未缴足。

##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 未决诉讼、仲裁

①东成化工于 2018 年收到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茂南法院）传票【（2018）粤 09 民初 199 号】，案由是“买卖合同纠纷”。茂名外联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联石化）向茂南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东成化工向外联石化返还 2014 年 6 月 11 日与东成化工签订《产品购销合同》中所支付的保证金 4,848,000.00 元及利息 1,236,442.00 元、违约金 2,424,000.00 元，合计 8,508,442.00 元。经东成化工申请，茂南法院已同意东成化工申请的追加茂名市润基经贸有限公司和茂名市祥源船舶运输有限公司作为本案的第三人参加诉讼。一审、二审均已驳回外联石化的诉讼请求，外联石化已提出再审申请。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再审尚未开庭审理。

②东成化工于 2020 年向茂南法院提起诉讼【（2020）粤 0902 民初 5589 号】，要求判决茂名市纵横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石化）因 2020 年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后未履行合同的提货义务，赔偿对东成化工造成的一系列经济损失共计 3,857,110.99 元，扣除纵横石化预付款 2,131,500.00 元，需支付 1,725,610.99 元。一审已驳回东成化工的诉讼请求，东成化工已上诉，二审裁定发回重审。重审一审又驳回东成化工的诉讼请求，东成化工已上诉。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重审二审尚未判决。

③东成化工于 2020 年向茂南法院提起诉讼【（2020）粤 0902 民初 5607 号】，要求判决茂名市纵横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石化）因 2020 年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后未履行合同的提货义务，赔偿对东成化工造成的一系列经济损失共计 7,851,755.65 元，扣除纵横石化预付款 2,364,600.00 元，需支付 5,487,155.65 元。一审已驳回东成化工的诉讼请求，东成化工已上诉，二审裁定发回重审，重审一审驳回东成化工的诉讼请求，东成化工已上诉。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重审二审尚未判决。

④东成化工于 2020 年向茂南法院提起诉讼【（2020）粤 0902 民初 5608 号】，要求判决茂名市纵横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石化）因 2020 年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后未履行合同的提货义务，赔偿对东成化工造成的一系列经济损失共计 18,219,592.32 元，扣除纵横石化预付款 5,230,000.00 元，需支付 12,989,592.32 元。一审已驳回东成化工的诉讼请求，东成化工已上诉，二审裁定发回重审，重审一审又驳回东成化工的诉讼请求。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重审二审尚未判决。

⑤东成化工于 2020 年向茂南法院提起诉讼【(2020)粤 0902 民初 7283 号】，要求判决茂名市纵横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石化）和茂名新海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湾）因 2020 年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后未履行合同的提货义务，赔偿对东成化工造成的一系列经济损失共计 5,747,207.20 元，扣除纵横石化和新海湾预付款 2,364,600.00 元，需支付 3,382,607.20 元。一审已驳回东成化工的诉讼请求，东成化工已上诉，二审裁定发回重审。重审一审又驳回东成化工的诉讼请求，东成化工已上诉。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二审尚未判决。

⑥根据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粤 0902 民初 791 号】，茂名市翔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顺公司）请求东成化工和茂名市天天物流有限公司共同向祥顺公司支付 70 万元及利息(利息自 2019 年 7 月 13 日起，按 LPR 一年期贷款利率计至清偿之日止)，一审判决驳回祥顺公司的诉讼请求，祥顺公司已上诉。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二审未开庭。

⑦湛江实华于 2023 年收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传票【(2023)粤 0891 民初 3876 号】，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向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湛江实华支付工程款 21,490,353.43 元，并自 2022 年 1 月 30 日起至付清工程款之日止，按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截止 2023 年 7 月 13 日的利息合计为 1,154,591.32 元)；以 21,490,353.43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1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26 日止，按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自 2022 年 3 月 27 日起至付清工程款之日止，以欠付工程款数额为基数，按同期贷款利率的两倍支付违约金(截止 2023 年 7 月 13 日的违约金合计为 2,187,188.08 元)；在欠付工程款数额范围内对本案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尚未判决。

⑧2023 年 1 月 30 日，因茂名市晶惠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惠公司）资金短缺，无法支付扣除保证金后剩余银行承兑汇票的票面金额（4,250.00 万元），被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以下简称华兴银行）以“贸易中已付款但未发货部分等额的款项”为由向晶惠公司和茂化实华提起诉讼，要求茂化实华退款 4,250.00 万元。2023 年 10 月 20 日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2023】粤 0703070307030703 民初 1244124412441244 号），茂化实华应承担 1,750.00 万元的退款责任，本公司已提起上诉。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二审尚未开庭。

⑨2023 年 8 月，东成化工于向茂南法院提起诉讼，晶惠公司作为第三人。因东成化工、晶惠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业务合作，广发银行向晶惠公司授信贷款 2570 万元，因晶惠公司预期未归还贷款，广发银行在 2023 年 4 月 24 日划扣东成化工 1,799.00 万元。东成化工要求判决广发银行返还 1799 万元及赔偿东成化工经济损失（利息）406,524.02 元（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的 2 倍标准计算至返还日止，暂计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合计 18,396,524.02 元；确认东成化工与广发银行及第三人签署的《厂商银预付款融资三方合作协议》对东成化工不发生法律效力，且东成化工无须承担第三人逾期偿还广发银行承兑融资款的法律责任。茂南法院一审判决（【2023】粤 0902 民初 7035 号），要求广发银行返还东成化工 1799 万元。东成化工和广发银行已上诉，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案件二审尚未开庭。

⑩2023 年 10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海洋馆与北京动物园管理处（以下简称“北京动物园”）签订的《物业租赁合同》到期，双方暂未达成一致意见，北京动物园已于 2023 年

12月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北京动物园表示在海洋馆座下 35000 平米土地归还至北京动物园名下后，双方将努力促成意见一致，以达到合作共赢。

⑪2024年3月37日，北京宏达万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向茂名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以茂化实华在出售北京海洋馆的过程中存在违约事实为由，要求茂化实华双倍返还其已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2,000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未收到相关裁决。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详见十、5、(3) 关联担保情况。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说明

无。

#### 2、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说明

根据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 4 月 3 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9)粤 09 执恢 41 号之三】，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名港）通过网络竞价成功拍得本集团原实控人北京泰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集团股票共 151,538,145 股，由此，茂名港持有本集团 29.15% 股份，为本集团第一大股东。

本集团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集团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集团 表决权比例%
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	茂名市	港口经营	217,660.00	29.15	29.15

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茂名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28,759.20	5,020,960.85
	6,428,759.20	5,020,960.85

3 年以上	6,216,998.89	6,216,998.89
5 年以上	6,216,998.89	6,216,998.89
合计	12,645,758.09	11,237,959.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78,374.87	40.95%	5,178,374.87	100.00%		5,178,374.87	46.08%	5,178,374.87	100.00%	
其中：										
茂东加油站（子公司）	5,178,374.87	40.95%	5,178,374.87	100.00%		5,178,374.87	46.08%	5,178,374.8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67,383.22	59.05%	1,360,061.98	18.21%	6,107,321.24	6,059,584.87	53.92%	1,316,318.11	21.72%	4,743,266.76
其中：										
应收关联方	5,329,689.88	42.15%	266,484.49	5.00%	5,063,205.39	4,532,735.85	40.33%	250,207.02	5.52%	4,282,528.83
应收其他客户	2,137,693.34	16.90%	1,093,577.49	51.16%	1,044,115.85	1,526,849.02	13.59%	1,066,111.09	69.82%	460,737.93
合计	12,645,758.09	100.00%	6,538,436.85	51.70%	6,107,321.24	11,237,959.74	100.00%	6,494,692.98	57.79%	4,743,266.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178,374.87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茂东加油站（子公司）	5,178,374.87	5,178,374.87	5,178,374.87	5,178,374.8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360,061.9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	5,329,689.88	266,484.49	5.00%
应收其他客户	2,137,693.34	1,093,577.49	51.16%
合计	7,467,383.22	1,360,061.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6,494,692.98	43,743.87				6,538,436.85
合计	6,494,692.98	43,743.87				6,538,436.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电白县茂化实华茂东加油站	5,178,374.87			40.95%	5,178,374.87
百色实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35,000.00			35.86%	226,750.00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768,654.51			6.08%	38,432.73
市西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70,000.09			4.51%	570,000.09
华源石化贸易有限公司	468,623.93			3.71%	468,623.93
合计	11,520,653.40			91.11%	6,482,181.62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414,000.00
其他应收款	8,954,621.31	20,445,464.80
合计	8,954,621.31	22,859,464.80

### (1)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414,000.00
合计		2,414,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备用金		80,449.20
应收押金保证金	132,403.00	101,663.00
应收往来款	10,592,909.66	22,575,748.38
合计	10,725,312.66	22,757,860.5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425,917.17	21,567,461.68
1 至 2 年	71,174.09	79,332.37
2 至 3 年		33,577.43
3 年以上	1,228,221.40	1,077,489.10
5 年以上	1,228,221.40	1,077,489.10
合计	10,725,312.66	22,757,860.5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7,732.49		1,197,732.49	100.00%	0.00	1,130,943.77		1,130,943.77	100.00%	0.00
其中：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174.09		71,174.09	100.00%	0.00	71,174.09		71,174.09	100.00%	0.00
茂东加油站	1,126,558.40		1,126,558.40	100.00%	0.00	1,059,769.68		1,059,769.68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27,580.17		572,958.86	6.01%	8,954,621.31	21,626,916.81		1,181,452.01	5.46%	20,445,464.80
其中：										

应收押金保证金	132,403.00	103,200.00	77.94%	29,203.00	101,663.00	101,663.00	100.00%	
应收备用金					80,449.20	7,548.77	9.38%	72,900.43
应收往来款	9,395,177.17	469,758.86	5.00%	8,925,418.31	21,444,804.61	1,072,240.24	5.00%	20,372,564.37
合计	10,725,312.66	1,770,691.35	6.01%	8,954,621.31	22,757,860.58	2,312,395.78	5.46%	20,445,464.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174.09	71,174.09	71,174.09	71,174.09	100.00%	经营困难
茂东加油站	1,059,769.68	1,059,769.68	1,126,558.40	1,126,558.40	100.00%	经营困难
合计	1,130,943.77	1,130,943.77	1,197,732.49	1,197,732.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2,958.86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押金保证金	132,403.00	103,200.00	77.94%
应收备用金			
应收往来款	9,395,177.17	469,758.86	5.00%
合计	9,527,580.17	572,958.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81,452.01		1,130,943.77	2,312,395.7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6,788.72	66,788.72
本期转回	608,493.15			608,493.1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2,958.86		1,197,732.49	1,770,691.3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312,395.78	66,788.72	608,493.15			1,770,691.35
合计	2,312,395.78	66,788.72	608,493.15			1,770,691.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实华石化有限公司	往来款	8,602,677.17	1 年以内	80.21%	430,133.86
电白县茂化实华茂东加油站	往来款	1,126,558.40	5 年以上	10.50%	1,126,558.40
广东实华博润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2,500.00	1 年以内	7.39%	39,625.00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174.09	1-2 年	0.66%	71,174.09
茂名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保卫处（IC 卡押金）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5 年以上	0.47%	50,000.00
合计		10,642,909.66		99.23%	1,717,491.35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6,525,300.00		1,106,525,300.00	1,096,840,000.00	5,000,000.00	1,091,84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7,683,542.36		37,683,542.36	51,116,057.69		51,116,057.69
合计	1,144,208,842.36		1,144,208,842.36	1,147,956,057.69	5,000,000.00	1,142,956,057.69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其他		

	值)				准备		值)	
茂名实华东油化工有限公司	18,040,000.00						18,040,000.00	
茂名实华东成化工有限公司	315,000,000.00		14,365,300.00				329,365,300.00	
湛江实华化工有限公司	228,800,000.00						228,800,000.00	
广西贺州实华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深圳实华惠鹏塑胶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信沃达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517,000,000.00						517,000,000.00	
广东实华石化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	1,091,840,000.00	5,000,000.00	14,685,300.00	5,000,000.00			1,106,525,3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州大亚湾石化动力热力有限公司	22,592,136.73				8,396,024.68	841,946.36			6,000,000.00		25,830,107.77	
湖北茂化实华科技	26,037,464.56								26,037,464.56			

发展 有限 公司												
广东 实华 新材 料有 限公 司	2,486 ,456. 40		9,400 ,000. 00		- 33,02 1.81						11,85 3,434 .59	
小计	51,11 6,057 .69		9,400 ,000. 00		8,363 ,002. 87	841,9 46.36		6,000 ,000. 00	26,03 7,464 .56		37,68 3,542 .36	
合计	51,11 6,057 .69		9,400 ,000. 00		8,363 ,002. 87	841,9 46.36		6,000 ,000. 00	26,03 7,464 .56		37,68 3,542 .3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075,154.88	49,586,612.40	17,784,765.55	17,637,792.05
其他业务	829,757.66	65,110.32	2,384,011.31	484,579.35
合计	56,904,912.54	49,651,722.72	20,168,776.86	18,122,371.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52,200.00	2,414,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63,002.87	7,715,701.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129.7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545.62
合计	13,969,332.57	10,288,247.23

## 十七、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123,398.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9,321.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89,729.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49,755.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4,683.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3,462.91	
合计	3,664,547.7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2%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16.07%	-0.25	-0.25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